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52

二零零九年年報

信息與媒體運營商的服務商



本集團為信息與媒體運營商的服務商。長久以來，我們為電信運營商、政府機構、企業及其他客戶提供從規劃、諮詢、設計、工程施工到項目監理的電信基建服務，同時也提供包括維護、電信產品與服務分銷和設施管理在內的業務流程外判服務，以及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我們提供的一體化服務覆蓋了電信運營商價值鏈的主要環節，有能力為客戶提供綜合解決方案。



金

Metal

木

Wood

水

Water

土

Earth

火

Fi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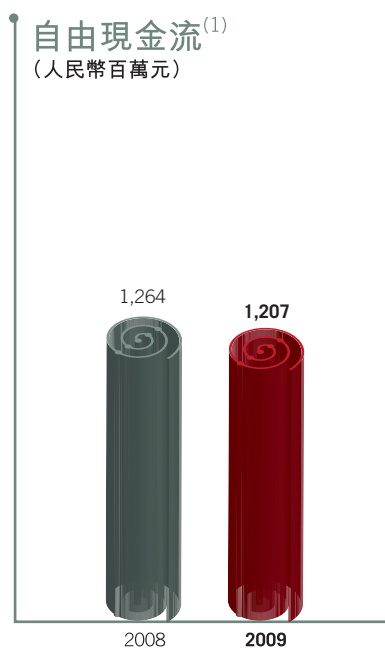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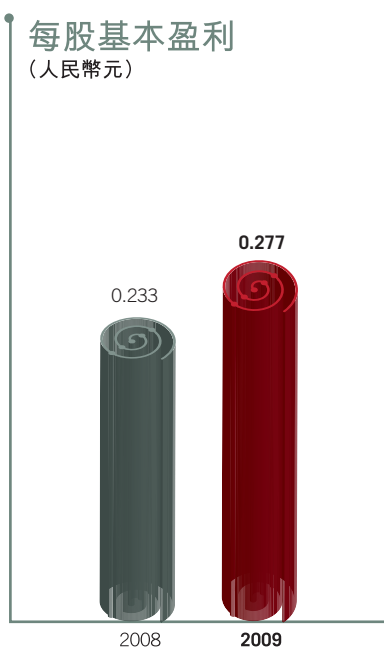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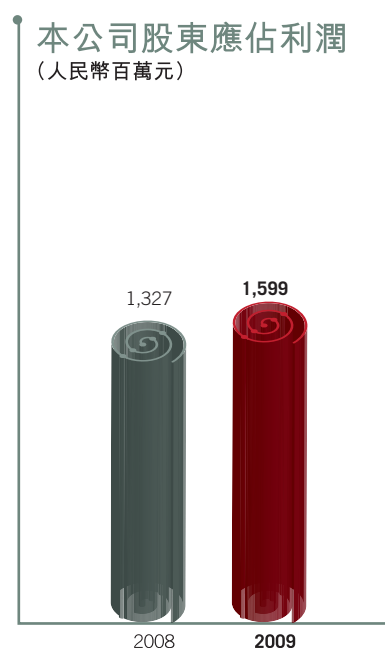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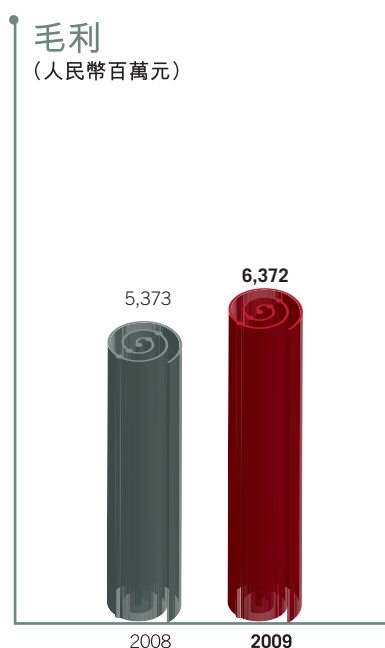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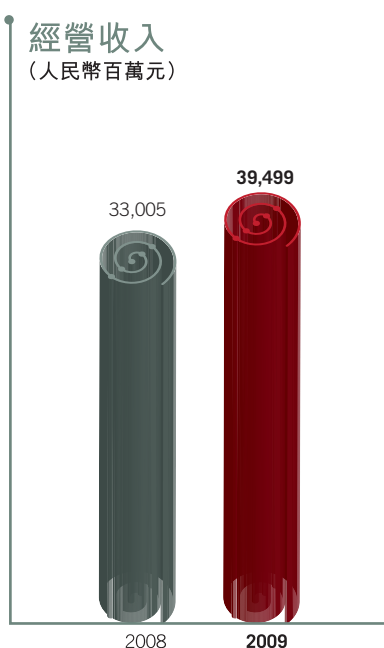
# 目錄

---

3	財務重點
4	公司簡介、企業信息及大事記
6	董事長報告書
9	總裁報告書
14	業務概覽
24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成果的討論與分析
36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48	董事會報告書
63	監事會報告書
66	企業管治報告
75	投資者關係
81	人力資源發展
82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85	獨立核數師報告
86	合併損益表
87	合併綜合收益表
88	合併資產負債表
90	資產負債表
91	合併權益變動表
93	合併現金流量表
9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1	財務概要

## 財務重點

	2008年	2009年	變化率
經營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33,005	<b>39,499</b>	<b>19.7%</b>
毛利(人民幣百萬元)	5,373	<b>6,372</b>	<b>18.6%</b>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1,327	<b>1,599</b>	<b>20.5%</b>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233	<b>0.277</b>	<b>18.9%</b>
自由現金流 <sup>(1)</sup> (人民幣百萬元)	1,264	<b>1,207</b>	<b>(4.5%)</b>



<sup>(1)</sup> 自由現金流 = 本年利潤 + 折舊及攤銷 - 營運資金變動 - 資本支出

## 公司簡介、企業信息及大事記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信息與媒體運營商的服務商，也是中國最大的電信基建服務集團，專門為客戶提供電信基建服務、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及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中國主要的電信運營商，包括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中國電信」）、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及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聯通」），均為本公司客戶，而他們同時也是本公司股東。本公司亦為電信設備製造商、企業客戶、政府機構及社會公眾客戶提供服務。本集團的服務覆蓋全國，並已將業務擴展到全球50多個國家和地區。

本公司發行的H股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成功掛牌上市。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總股本為5,771,682,000股，其中H股總數為1,992,850,200股。

### 名譽董事長

王曉初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李平（董事長）

張志勇

元建興

#### 非執行董事

劉愛力

張鈞安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軍

陳茂波

趙純均

吳尚志

郝為民

### 董事會下屬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陳茂波（主席）

吳尚志

郝為民

### 薪酬委員會

吳尚志（主席）

陳茂波

趙純均

### 提名委員會

趙純均（主席）

王軍

郝為民

### 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

郝為民（主席）

陳茂波

趙純均

## 大事記



### 2006

#### 二零零六年八月

2006年8月30日：本公司成立，最初主要服務區域包括上海市、浙江、福建、湖北、廣東及海南省。

####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2006年12月8日：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成功掛牌上市，共籌集資金約33億港元。

#### 二零零七年八月

2007年8月31日：本公司以對價人民幣46.30億元收購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於十三省（市、自治區）提供專門電信支撐服務的業務。



### 2007

#### 二零零七年十月

2007年10月10日：中國通信服務（香港）國際有限公司成立。

####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

2007年12月12日：張志勇、元建興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二零零八年四月

2008年4月8日：王曉初先生辭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長職務，轉任為名譽董事長。李平先生同時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張志勇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

#### 二零零八年四月

2008年4月9日：本公司完成配售3.27億新H股，集資淨額約為16.68億港元。



### 2008

**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委員會**

吳尚志 (主席)

趙純均

郝為民

**監事會**

夏江華 (主席)

海連成 (獨立監事)

閻棟 (職工代表)

**公司的中文註冊名稱**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稱**China Communications Services  
Corporation Limited**公司法定代表人**

李平

**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

鍾偉祥

**國際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公司法律顧問**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北京市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公司法定地址**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

復興門南大街 2 號及乙 5 層

郵編 100032

**公司辦公地址**

中國北京市東城區

朝陽門北大街 19 號

郵編 100010

**H 股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

00552

**聯繫方式****投資者關係部：**

電話：(852)3699 0000

傳真：(852)3699 0120

地址：香港灣仔港灣道 23 號

鷹君中心 32 樓 3203-3205 室

電郵：ir@chinaccs.com.hk

**董事會辦公室**

電話：(8610)5850 2290

傳真：(8610)5850 1534

**網址**

www.chinaccs.com.hk

**二零零八年五月**

2008年5月30日：本公司以對價人民幣5.05億元完成收購中國通信建設集團有限公司100%股權。

**二零零九年三月**

2009年3月24日：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完成向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及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分別轉讓506,880,000股和236,300,000股本公司內資股。

**二零零九年五月**

2009年5月26日：本集團以人民幣總數約1.15億元收購國信朗訊科技網絡技術有限公司51%股權、上海通貿進出口有限公司95.945%股權、深圳市電信工程有限公司40%股權。

**二零零九年七月**

2009年7月31日：本公司召開特別股東大會，批准第二屆董事會和第二屆監事會人選。第一屆董事會董事和第一屆監事會監事全體留任。

**二零零九年十月**

2009年10月29日：本公司與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關於《2009戰略補充協議》，將《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續展三年至2012年12月31日止。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2009年11月25日：本公司同埃森哲國際有限責任公司合資成立中通服軟件科技有限公司。

## 董事長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我很榮幸地向您報告本集團二零零九年整體運作情況。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繼續實施聚焦客戶的服務創新戰略，抓機遇、拓市場、改善服務、提高效益，取得良好的經營業績。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總收入達到人民幣39,499百萬元，同比增長19.7%。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599百萬元，同比增長20.5%。自由現金流達到人民幣1,207百萬元，保持在穩定的水平。綜合考慮股東利益與回報，以及本集團長期發展的資金需求，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108元，同比增長21.4%。

### 聚焦客戶需求，把握發展機遇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快速響應三大電信運營商的網絡建設需求，來自三大電信運營商的收入同比增長26.3%。二零零九年，三大電信運營商已對3G網絡建設進行大量投入，而後續的網絡擴容、優化、維護以及內容應用等需求預計仍將持續；此外，行業發展和技術演進推動寬帶網絡的改造和提速，帶來新的業務機遇。在來自電信



運營商收入穩定增長的同時，政企客戶對本集團的貢獻也日趨明顯。二零零九年，因應國家拉動內需政策，本集團抓住國家城市化建設與政企客戶信息化建設機遇，為政府機關和企業客戶提供通信網絡諮詢、設計、施工和維護等一體化服務，實現了來自政企客戶收入的良好增長。

## 海外市場拓展成效顯著

海外市場拓展是本集團長期發展戰略之一，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實施積極的海外市場拓展策略，進一步完善海外市場拓展體系，加強對海外平台的管理和前後端協調聯動，並建立起與電信設備製造商、電信運營商、大型國企以及國家金融機構的合作機制，優勢互補，資源共享，共同拓展海外市場。二零零九年，海外收入同比大幅增長82.3%，佔本集團整體收入的3.3%。目前，本集團在剛果（金）和坦桑尼亞的國家光纖傳輸骨幹網一期項目均已完成，剛果（金）二期項目已啟動，並儲備了一批戰略項目。本集團預計海外收入對整體收入的貢獻在未來幾年將持續顯著提升。

## 創新ACO業務發展，打造品牌企業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繼續加強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ACO」）業務發展，加強內部整合與外部合作，致力提升核心競爭力。本公司近期與埃森哲國際有限責任公司合資成立了中通服軟件科技有限公司，共同開拓國內IT市場。未來，本集團也將繼續尋找合適的收購機遇，力求把握機遇，加快發展。

## 強化基礎管理，提高公司運作效率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穩步推進內部整合，針對設計和施工等專業成立戰略業務單元；逐步減少公司數量，實現省級子公司由單純職能管理向運營管控一體化的轉型。同時，本集團進一步推進財務、採購與工程分包的集中管理，提高運作效率，進一步發揮規模優勢。

## 治理水準持續提升，獲得社會認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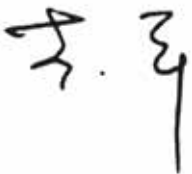
在業績穩步提升的同時，本集團嚴格遵循相關監管規則，進一步完善治理結構，保證了內部監控系統的穩健、完善及有效。年內，董事會完成換屆工作，首屆董事會全體成員繼續留任，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半數，保持了董事會運作的延續性和獨立性。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積極推進企業文化建設，以人為本、關愛員工、善待客戶，積極履行社會責任，誠信經營，構建和諧企業，獲得社會認可。本公司獲得中國誠信企業評選委員會授予「2009年度中國最誠信企業」稱號，並獲國際財經權威雜誌—財資雜誌評選為「2009年最具潛力中國企業」之一。

## 展望

自二零零六年底上市到現在的三年多以來，本集團經過上下一致努力，業務持續健康發展，市場規模不斷擴大，經營業績穩步提升，為今後持續、快速、健康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展望未來，中國的宏觀經濟持續向好，國內外市場空間進一步拓寬。電信運營商全業務經營、三網融合、雲計算與物聯網的出現，移動互聯網應用需求的提升，給本集團未來發展提供了更多機遇。步入新的一年，我們將堅持既定的發展戰略，優化資源配置，加快海外拓展，提升核心能力與創新驅動力，努力將本集團打造成為集約高效，核心競爭力突出的卓越績效企業！

最後，我代表董事會，向一直以來關心與支持本集團的廣大客戶與股東表示最誠摯的謝意，也對任勞任怨、忘我工作的全體員工致以崇高的敬意！



李 平  
董事長

中國 • 北京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

## 總裁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我很榮幸地向各位提交本集團二零零九年經營業績。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實現經營收入人民幣39,499百萬元，同比增長19.7%。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599百萬元，同比增長20.5%。業績的持續穩定增長主要得益於抓住3G網絡建設及後續相關支撐服務需求上升的機遇，聚焦客戶需求，有效拓展市場，加強資金管控，提高了效率和效益。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經營成本為人民幣33,127百萬元，同比增長19.9%，與收入增長基本持平。綜合毛利率為16.1%，與去年同期基本保持穩定。全年淨利率4.0%，維持去年同期水平。通過加強運營資金管理，採取審慎的資本性開支策略，全年自由現金流達到人民幣1,207百萬元，實現了良好的財務業績。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三大業務均實現持續穩定增長。電信基建服務收入同比增長25.8%，其中，來自政企客戶的電信基建服務收入同比增長28.6%。良好的收入增長主要受益於三大電信運營商加大對3G網絡建設與優化的投入，政府加大城市化與信息化建設，以及本集團積極拓展海外市場。

業務流程外判服務收入同比增長16.0%，其中，維護服務收入同比增長47.8%。收入的快速增長主要得益於電信運營商網絡建設後對後續運營支撐服務的需求和外包趨勢的增加。此外，有效管控較低毛利率的渠道業務<sup>(1)</sup>的發展也為整體毛利率的穩定帶來正面拉動。

ACO業務收入同比增長8.5%。本集團對內持續實施業務整合，對外引進戰略合作夥伴，提升核心能力，創新發展模式，建立OSS<sup>(2)</sup>、BSS<sup>(2)</sup>、MSS<sup>(2)</sup>、系統集成／IT外包，以及移動互聯網增值業務五大業務主線，成立ACO合作委員會，注重品牌建立，業務發展初見成效，為未來的快速發展打下堅實的基礎。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持續拓展市場，擴大業務覆蓋面。在大力支撐電信運營商網絡建設與優化的同時，繼續致力於政企客戶市場拓展。年內，來自三大電信運營商的收入為人民幣27,473百萬元，同比增長26.3%；此外，本公司與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續展三年戰略合作協議，鞏固了本集團與主要客戶的良好關係和持續發展的基本面。來自政企客戶的收入達到人民幣12,02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穩步增長，其中，來自政企客戶的通信建設和維護等核心業務收入增長迅速。在鞏固國內市場份額的同時，本集團亦積極開拓海外市場，強化與電信設備製造商、電信運營商、大型國企以及國家金融機構的強強合作，做好分包項目，並積極拓展總包項目。二零零九年，海外市場拓展成效顯著，收入達到人民幣1,287百萬元，同比增長82.3%。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本集團完成了對國信朗訊科技網絡技術有限公司51%股權、上海通貿進出口有限公司95.945%股權、深圳市電信工程有限公司40%股權的收購，這有助於我們實現對原有綜合物流業務、運營支撐系統開發業務的整合，進一步提升了本集團的整體競爭實力。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進一步健全內控與風險管理體系，加強對主要風險的識別與管控，確保企業戰略的有效實施和股東權益的保障。同時，本集團提升整體運營管理水平，出台分包業務管理辦法，完善和推廣EMOSS<sup>(3)</sup>管理系統，推進資金集中管理和提升項目管理一體化水平，上述措施有效提升了企業運作效率，加強了資源配置的合理性，有效防範了運營風險。

<sup>(1)</sup> 渠道業務指電信服務及產品分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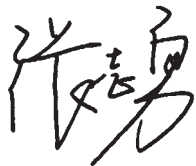
<sup>(2)</sup> OSS (Operation Support System 運營支撐系統)；BSS (Business Support System 業務支撐系統)；MSS (Management Support System 管理支撐系統)

<sup>(3)</sup> EMOSS (Enterprise Management Operation Support System 企業運營管理支撐系統)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加強人才隊伍建設，優化員工隊伍結構；強化勞動用工管理，建立並運用人力資源需求預測模型，動態調控人員配置；注重引進高端人才，加強對核心人才的培育，完善年度績效考核制度，為企業長遠發展提供了強而有力的人力資源支撐。

展望未來，在既定戰略方針的指引下，二零一零年，本集團將致力於做好以下工作，把握機遇，加快發展，以更好的業績回報股東與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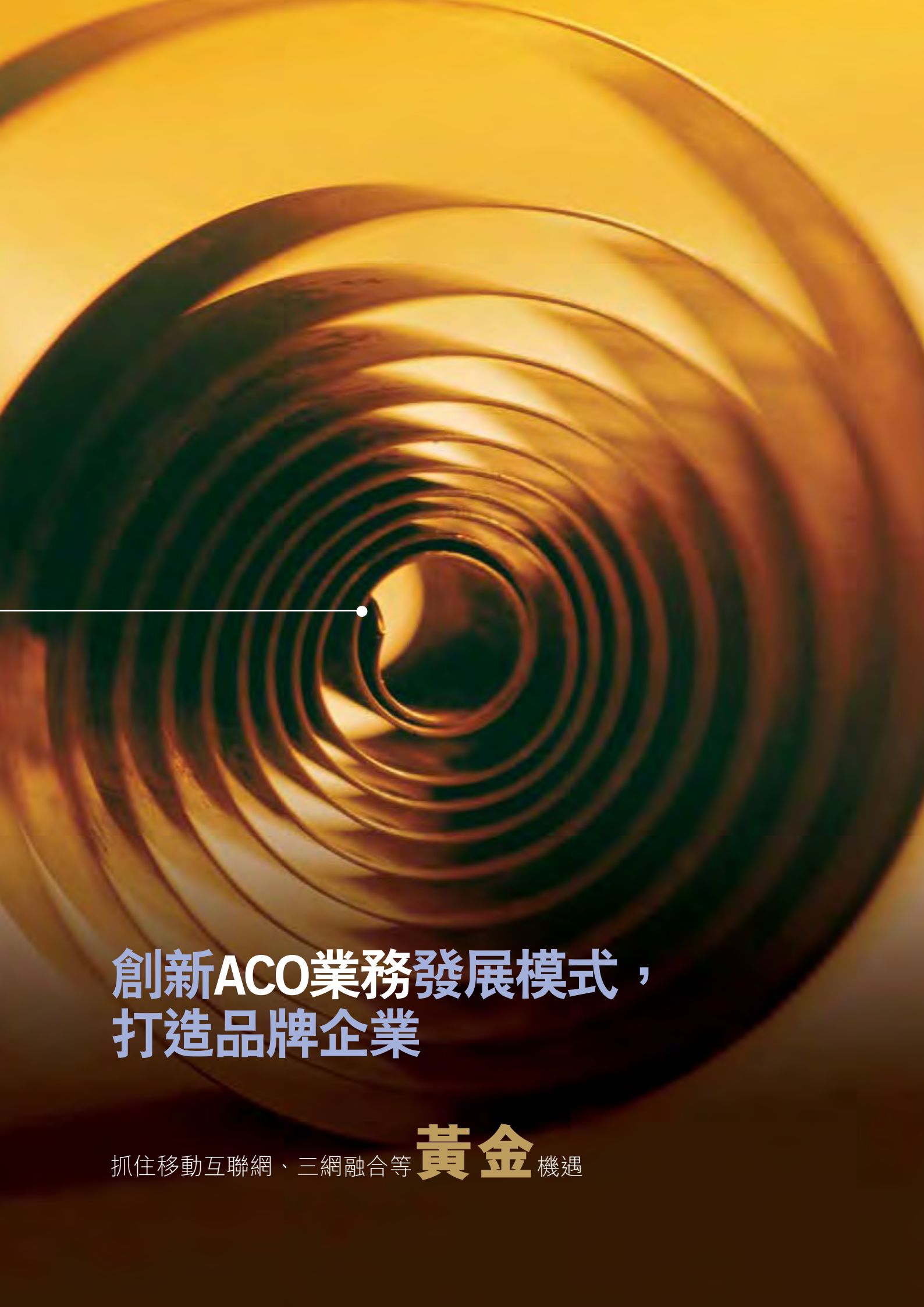
- 把握電信運營商全業務經營需求。在電信基建服務收入穩定增長的同時，加快維護、網優、物流和移動互聯網應用等業務發展，加大北方市場拓展力度，緊密跟蹤三網融合、電信基礎設施共建共享與新技術演進機遇。
- 大力拓展非運營商市場。通過加強與電信運營商、電信設備製造商以及大型央企的合作，把握國家城市化建設與政企客戶信息化建設的需求，關注上海迪士尼、廣州亞運會、高鐵、機場及高速公路建設等重點項目，加快發展步伐。
- 實現海外市場的持續突破。發揮自身優勢，強化與電信設備製造商、電信運營商、大型央企以及國家金融機構的強強聯合，資源共享，優勢互補，加快非洲、拉美、中東和港澳地區的市場拓展。完善海外支撐平台建設，規範財務、法律及後勤支撐，確保海外業務的快速發展及風險的有效控制。
- 創新ACO發展模式以及人才保留與激勵機制，加大資源投入，打造品牌產品與企業，提升競爭力，加快開拓市場。
- 持續推進內部整合，加強資源配置，強化成本管控，進一步提升公司價值。



張志勇  
總裁

中國 • 北京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





# 創新ACO業務發展模式， 打造品牌企業

抓住移動互聯網、三網融合等**黃金**機遇

## 業務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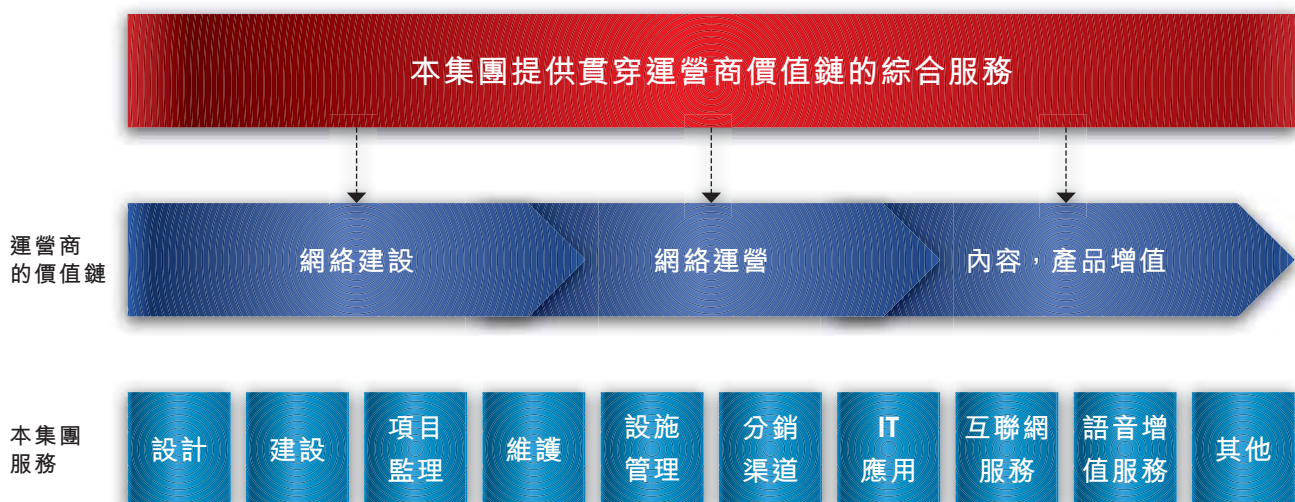
本集團主要為信息與媒體運營商提供支撐服務，是國內該領域的主導企業。40多年來，我們服務於電信運營商、電信設備製造商、政府機構和媒體公司等企業客戶，建立了長久和穩定的客戶關係，積累了豐富的服務經驗，擁有專業技能卓越的員工隊伍。本集團是中國最大的電信基建服務提供商和領先的業務流程外包服務提供商，亦在增值業務提供方面不斷進行探索。

本集團的服務覆蓋全國，並已將業務擴展到全球50多個國家和地區。



◎ 與全球工程合作夥伴合影

2009年，本集團聚焦客戶需求，抓住國內運營商3G網絡建設、政府基建投資和政企客戶信息化持續進行帶來的多方面需求，經營收入達到人民幣39,499百萬元，同比增長19.7%。





## 客戶服務與市場拓展

中國電信、中國移動與中國聯通（「三大運營商」）是居本集團前三位的主要客戶。2009年，三大運營商在獲得3G牌照後，均將投資重點聚焦於3G網絡，同時也加大了對寬帶和數據網絡的投資。2009年，國內電信行業固定資產投資額達到人民幣3,725億元，同比增長26.1%。

本集團對此商機早有充足準備，自2008年下半年即開始實施專門針對三大運營商的「CTW<sup>1</sup>計劃」。2009年，我們將「CTW計劃」推向深入，進一步加快市場響應速度和提升客戶營銷與服務水平，全面把握運營商在網絡設計、建設、維護、物流和增值業務提供等方面的需求，來自三大運營商的收入取得快速、均衡的增長，總計達到人民幣27,473百萬元，同比增長26.3%。與此同時，本集團加大了在市場份額相對較低的北方市場的拓展力度，增加對維護業務的人力、培訓等資源投入，與運營商一道進行電信基礎設施共建共享和協同物流的試點，為新的增長點展開布局。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2009年		2008年		同比增長
	收入	佔總收入 比重	收入	佔總收入 比重	
中國電信	<b>20,243</b>	<b>51.2%</b>	15,966	48.4%	<b>26.8%</b>
中國移動和中國聯通	<b>7,230</b>	<b>18.3%</b>	5,787	17.5%	<b>24.9%</b>
政企客戶及其他	<b>12,026</b>	<b>30.5%</b>	11,252	34.1%	<b>6.9%</b>
總計	<b>39,499</b>	<b>100.0%</b>	33,005	100.0%	<b>19.7%</b>

<sup>1</sup> CTW指CDMA, TD-SCDMA, WCDMA及它們的後續技術

本集團為政府機構、電信設備製造商、媒體公司、基建類企業、教育醫療機構和中小企業提供一體化的通信、IT、弱電系統的建設與維護服務。2009年，我們抓住了中國持續的城市化和信息化進程，特別是國家為拉動內需而加大基礎設施投資所帶來的業務需求，服務重點項目和重點客戶，諸如為上海世博會、廣州亞運會和多個城市地鐵提供配套通信設施建設服務、為某珠寶連鎖商搭建連接其全國門店的內部網絡等。2009年，本集團來自政企客戶的收入為人民幣12,026百萬元，增長6.9%，其中電信基建服務和維護服務兩項核心業務的收入增速達到3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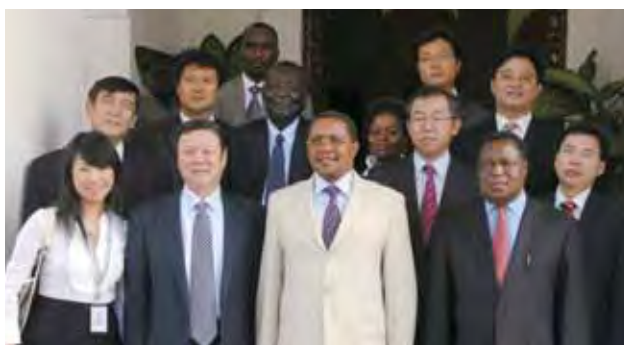
◎ 設計人員在上海世博會進行設計勘察



◎ 設計人員在武漢—廣州高速鐵路進行無線通信測量

海外拓展是本集團的長期發展戰略之一。我們以港澳、東南亞、非洲和南美等地區為拓展重點，為當地客戶提供通信網絡、IT和弱電系統的諮詢、設計、建設、維護和運營等服務。本集團已建立起與中國金融機構、深耕海外市場多年的大型央企和電信設備製造商的合作機制，優勢互補，共同拓展。2009年，本集團在剛果（金）和坦桑尼亞的總承包項目進展順利，並已在其他地區另有一批項目儲備；與此同時，我們也積極承接設備製造商的分包項目，總承包與分包並重。2009年，本集團的海外收入同比增長82.3%，達到人民幣1,287百萬元<sup>(1)</sup>。

本集團注意到非洲等地區的通信服務供給不足，當地對通信基礎設施的建設服務需求旺盛。將本集團多年來服務中國通信行業的經驗、技術和人才優勢與其他合作夥伴的資金和客戶資源相結合，本集團在海外市場大有可為。



◎ 王曉初名譽董事長及李平董事長會見坦桑尼亞總統基奎特



◎ 埃塞俄比亞施工項目



◎ 坦桑尼亞國家光纖傳輸網項目



◎ 李平董事長會見坦桑尼亞通信與科技部部長

<sup>(1)</sup> 來自海外的收入是來自政企客戶收入的一部分。

## 電信基建服務

本集團擁有多個行業領先的設計公司、工程施工公司和項目監理公司，是中國通信行業工程設計、施工和監理規範的主要制訂者，在國內外客戶中擁有良好的口碑。2009年，本集團的電信基建服務收入達到人民幣19,289百萬元，同比增長25.8%。



◎ 通信管線敷設方案設計



◎ 設備安裝效果檢查

本集團向國內外電信運營商客戶提供全面的電信基建服務，包括固定、移動、寬帶網絡和支撐系統的規劃及設計、施工以及項目監理服務。本集團全力支撐三大運營商的3G網絡建設，協助中國電信、中國移動和中國聯通分別搭建起全球最大的CDMA、TD-SCDMA和WCDMA網絡。2009年本集團來自三大運營商的電信基建服務增長25.2%，市場地位穩固。

本集團亦向政府機構、IT公司、媒體公司，包括有線電視公司，及其他企業客戶提供通信和信息化解決方案，包括建築設計、內聯網設計、智能樓宇、綜合布線、管線遷改和項目總承包等。2009年，本集團來自政企客戶的電信基建收入同比增長28.6%。

我們認為本集團的電信基建服務發展空間仍然廣闊。到2009年底，中國的移動電話用戶數已超過7億，寬帶用戶數則超過1億。為保證網絡和服務質量，運營商的投資需要保持在相當的水平；而物聯網、雲計算等新技術、新需求的不斷涌現又將驅動運營商對其網絡的升級改造。從國家層面來看，中國的城市化和信息化水平與發達國家仍有較大差距，其中的商機無限；政府大力推進經濟增長方式的轉變，推出的「三網融合」和「節能減排」等政策也為我們這樣的服務型企業提供了發展機會。以「三網融合」為例，有線電視網絡公司將對其網絡和支撐系統增加投資，電信運營商也會加快對其寬帶網絡的升級改造，其需求是可以預期的。

### 業務流程外判服務

本集團的業務流程與外判服務包括網絡維護、電信服務及產品分銷（「渠道」）和設施管理服務。2009年，業務流程與外判服務收入達到人民幣15,943百萬元，同比增長了16.0%，其中網絡維護、渠道和設施管理的收入增長率分別為47.8%、10.1%和5.9%。

運營商網絡規模擴大、非核心業務的外包比例增長推動我們的網絡維護收入持續快速增長。以移動基站為例，到2009年底本集團維護的移動基站數達到約17.5萬座，較2008年底增長一倍以上，佔全國移動基站總數的20%左右。除基站維護外，我們向運營商提供光纜、電纜、用戶接入線、用戶終端和網絡設備方面的維護服務；同時也積極發展網絡優化服務和承接室內分布系統的建設。運營商對網絡的維護和優化需求是長期和可持續的，我們將通過打造品牌維護隊伍，提高服務品質，確保該領域的持續發展。

本集團的渠道服務主要包括電信器材、手機終端的銷售、物流及採購代理、電信業務代理，客戶主要為電信運營商和電信設備製造商。2009年，本集團聚焦3G建設與運營帶來的電信器材和手機終端的採購、物流與分銷服務，而繼續控制某些毛利較低的渠道業務的發展。2009年，電信器材和手機終端銷售收入在渠道收入中所佔比重在70%左右。

渠道業務給予我們協助運營商發展客戶、開展業務的寶貴機會，構成我們穩定的收入來源，未來我們將持續提升該業務的內涵和質量。2009年，我們收購並整合了具備豐富物流經驗和全面資質的上海通貿進出口有限公司，並開始在部分省市開展協同物流試點，嘗試為運營商降低採購和物流成本。這些舉措都將有助於我們增強客戶粘性，提升客戶價值，盤活現有倉儲、車輛等資源，打造IT行業現代品牌物流企業。



◎ 營銷門店

## 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

2009年，本集團的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收入為人民幣4,267百萬元，同比增長了8.5%。其中，以呼叫中心外包服務和聲訊服務為主的語音增值服務收入增長12.9%；以系統集成和軟硬件開發為主的IT應用收入保持平穩；互聯網服務收入因我們繼續關閉部分盈利不佳的網吧門店而有所下降；3G投資熱潮使得用戶對我們的通信機架、基站天饋線等通信網絡配套產品的需求激增，帶動其他收入有較高增長。

我們觀察到：隨著3G時代及「三網融合」的逐步深入，信息與媒體運營商對管理、業務及運營支撐系統的需求將持續增長；政企客戶對系統集成和IT外包的需求空間廣闊；而中國擁有全球最大規模的電話用戶群和互聯網用戶群，其對語音、數據、視頻及其多重打包服務的需求規模更是不言而喻。本集團已在上述領域有多年的服務經驗，我們一體化的服務模式和行業地位也給予我們獨特的發展優勢。

經過幾年來的實踐，2009年，本集團對該領域的發展思路進行了進一步的梳理，明確了五條發展主線，即：MSS、BSS、OSS、系統集成／IT外包，以及移動互聯網增值業務。這種梳理有助於我們集中資源發展更具潛力的產品和企業。本集團近期與埃森哲國際有限責任公司合資成立了中通服軟件科技有限公司（「中通服軟件公司」），來共同拓展市場。針對該領域發展中的關鍵問題，我們將實行市場化的核心員工激勵機制，在運作好中通服軟件公司的同時繼續探索引入戰略合作夥伴，並尋找合適的收購對象，以此來提升我們的核心競爭力，打造若干品牌企業，實現該領域的突破。



◎ 視頻監控管理平台



◎ 手機一卡通系統







## 深度把握來自運營商的業務機遇

聚焦網絡建設後的網優、運維等**木**本業務的需求

##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的討論與分析

### 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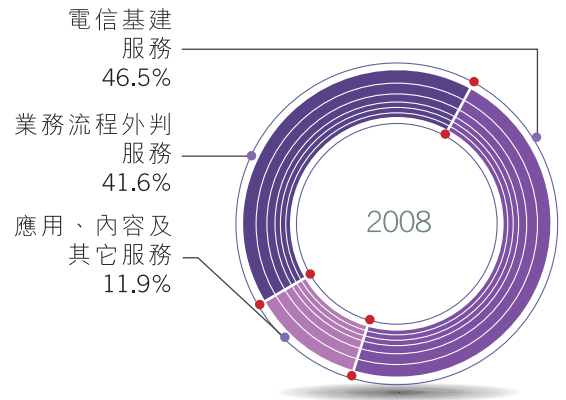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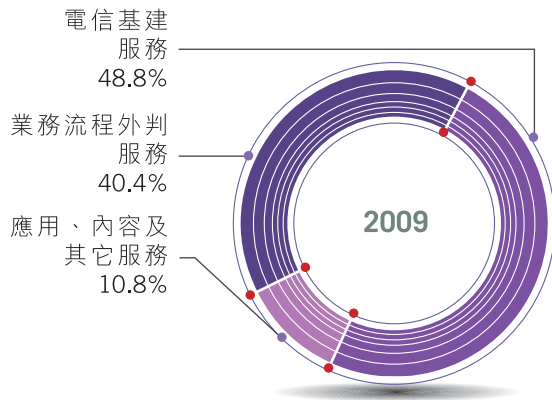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分別以對價款人民幣64.16百萬元和人民幣33.89百萬元收購了上海通貿進出口有限公司95.945%的股份和國信朗訊科技網絡技術有限公司51%的股份（統稱為目標公司）。由於本集團及目標公司同屬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控制，本公司對目標公司的收購在權益結合法相似的基準下、作為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反映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目標公司的資產和負債按歷史成本計算，而本公司在收購前的合併財務報表已因合併目標公司的經營業績和資產與負債而重新編製。本集團就收購目標公司所支付的對價在合併權益變動表中被視為一項權益交易反映。

二零零九年，內地電信業邁進了全業務運營時代，本集團上下一心，進一步聚焦客戶需求，有力地支撐了三大電信運營商開展3G網絡建設及全業務運營，各主要業務在二零零九年保持快速增長，並取得良好的經營業績。其中，經營收入達到人民幣39,499.45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增長19.7%。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598.59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增長20.5%。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277元，較二零零八年增長18.9%。自由現金流為人民幣1,207.14百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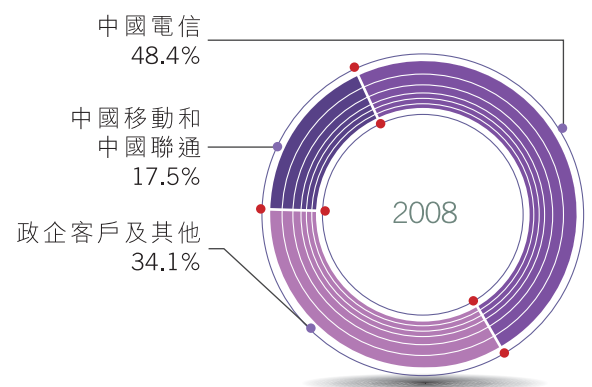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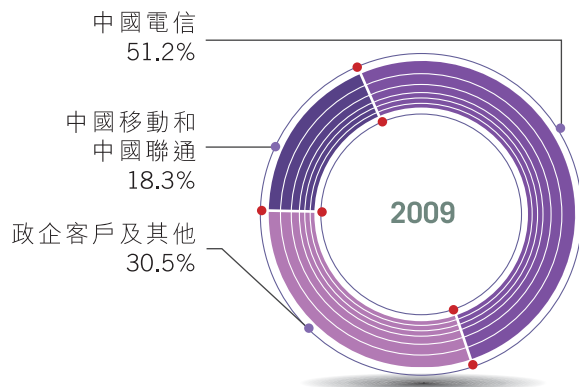
### 經營收入

本集團二零零九年的經營收入為人民幣39,499.45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增長19.7%。其中，來自電信基建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19,289.58百萬元，同比增長25.8%；來自業務流程外判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15,943.33百萬元，同比增長16.0%；來自應用、內容及其它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4,266.54百萬元，同比增長8.5%。電信基建服務和業務流程外判服務中的網絡維護業務是本集團二零零九年經營收入增長的主要來源。從客戶維度看，本集團二零零九年來自三大電信運營商的經營收入為人民幣27,472.73百萬元，佔經營收入的69.6%，同比上升3.7個百分點。

### 業務組合



### 客戶組合



下表列示二零零八年和二零零九年各項經營收入的金額和它們的變化率：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變化率
<b>電信基建服務</b>			
設計服務	<b>4,021,105</b>	3,166,637	27.0%
建設服務	<b>14,086,311</b>	11,316,088	24.5%
項目監理服務	<b>1,182,163</b>	846,739	39.6%
	<b>19,289,579</b>	15,329,464	25.8%
<b>業務流程外判服務</b>			
網絡維護	<b>3,484,132</b>	2,356,815	47.8%
電信服務及產品分銷	<b>10,389,777</b>	9,433,761	10.1%
設施管理	<b>2,069,417</b>	1,953,213	5.9%
	<b>15,943,326</b>	13,743,789	16.0%
<b>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b>			
IT應用	<b>2,084,600</b>	2,076,912	0.4%
互聯網服務	<b>286,732</b>	361,170	(20.6%)
語音增值服務	<b>652,885</b>	578,071	12.9%
其他	<b>1,242,328</b>	915,966	35.6%
	<b>4,266,545</b>	3,932,119	8.5%
<b>總計</b>	<b>39,499,450</b>	33,005,372	19.7%

### 電信基建服務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來自電信基建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19,289.58百萬元，電信基建服務是本集團的第一大業務收入來源，佔經營收入的48.8%。由於內地電信業進入了全業務運營時代，各電信運營商對電信網絡建設與優化的投入大幅增加，本集團搶抓機遇、奮力拼搏，有力地支撐了中國電信、中國移動、中國聯通三大運營商開展3G網絡建設及全業務運營，電信基建服務收入保持快速增長，二零零九年收入較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5,329.46百萬元增長25.8%，佔經營收入比上升了2.3個百分點。

### 業務流程外判服務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業務流程外判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15,943.33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3,743.79百萬元增長16.0%。業務流程外判服務佔經營收入的40.4%，較二零零八年的41.6%下降了1.2個百分點。其中網絡維護業務收入為人民幣3,484.13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增長47.8%，保持強勁增長，主要受益於電信運營商網絡規模擴大以及非核心業務外包的增加。此外，本集團繼續加強對電信服務及產品分銷業務的調控力度，優化業務結構，將低毛利業務發展控制在合理水平，提高運營效益，二零零九年電信服務及產品分銷收入為人民幣10,389.78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增長10.1%，電信服務及產品分銷收入佔經營收入比下降了2.3個百分點。

### 應用、內容及其它服務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應用、內容及其它服務的收入為人民幣4,266.54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932.12百萬元增長8.5%，由於二零零九年各電信運營商側重於3G網絡建設的投入，本集團來自電信基建服務和業務流程外判服務的收入均增長較快，導致二零零九年來自應用、內容及其它業務的收入佔經營收入的比例降至10.8%，較二零零八年的11.9%下降了1.1個百分點。其中，IT應用收入為人民幣2,084.60百萬元，保持穩定。互聯網服務收入為人民幣286.73百萬元，下降了20.6%，原因是本集團調整業務策略並且關閉了過去部分經營效率較低的網吧業務。語音增值服務收入為人民幣652.89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增長12.9%，主要得益於電信運營商推行呼叫中心業務外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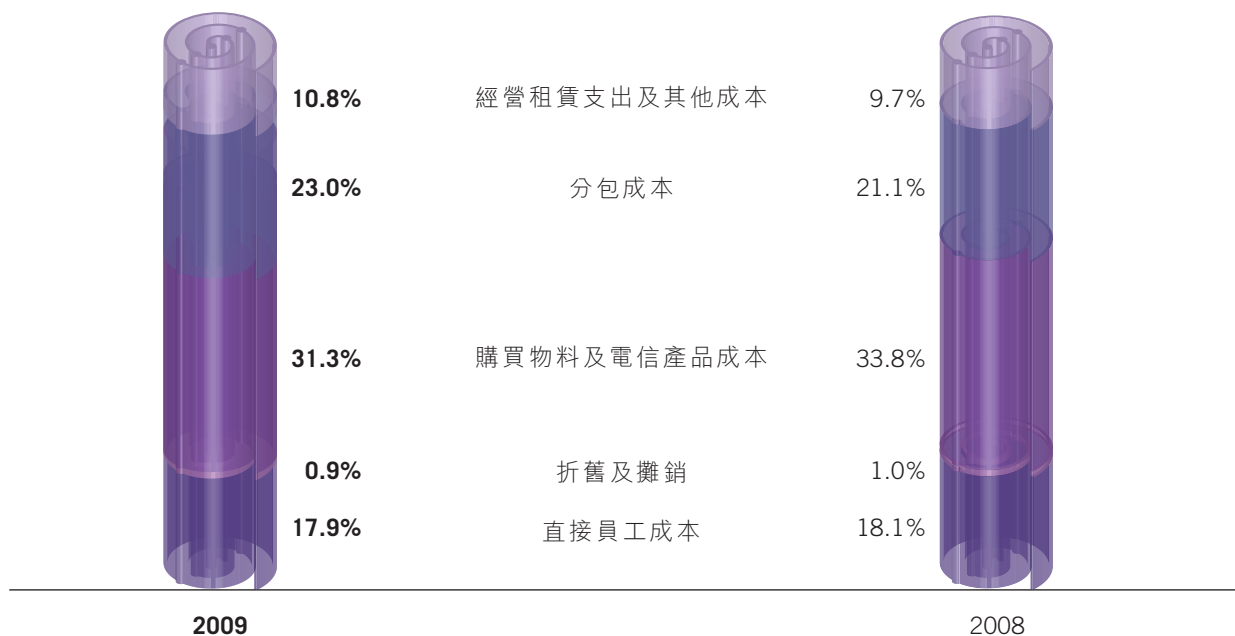
## 經營成本

本集團二零零九年經營成本為人民幣33,127.51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增長19.9%，佔經營收入的83.9%。

下表列示了二零零八年和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各項經營成本的金額和它們的變化率：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變化率
直接員工成本	<b>7,073,351</b>	5,962,414	18.6%
折舊及攤銷	<b>351,402</b>	336,629	4.4%
購買物料及電信產品成本	<b>12,364,499</b>	11,167,207	10.7%
分包成本	<b>9,064,577</b>	6,970,705	30.0%
經營租賃支出及其它成本	<b>4,273,684</b>	3,195,413	33.7%
<b>經營成本合計</b>	<b>33,127,513</b>	27,632,368	19.9%

### 各項經營成本佔經營收入比例



### 直接員工成本

二零零九年，直接員工成本為人民幣7,073.35百萬元，佔經營收入的17.9%，較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5,962.41百萬元增長18.6%。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在業務量快速增長的情況下，始終堅持用工總量合理控制政策，採取低端業務外包，降低用工成本，規避用工風險，直接員工成本佔經營收入比重較二零零八年下降了0.2個百分點。

### 折舊及攤銷

二零零九年，折舊及攤銷為人民幣351.40百萬元，佔經營收入的0.9%，較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36.63百萬元增長4.4%。

### 購買物料及電信產品成本

二零零九年，購買物料及電信產品成本為人民幣12,364.50百萬元，佔經營收入的31.3%，較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1,167.21百萬元增長10.7%。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加強對電信服務及產品分銷業務的調控力度，控制低毛利分銷業務發展，有效降低了購買物料及電信產品成本的增長水平，佔經營收入比重較二零零八年下降了2.5個百分點。

### 分包成本

二零零九年，分包成本為人民幣9,064.58百萬元，佔經營收入的23.0%，較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6,970.71百萬元增長30.0%。分包成本的增量主要來自電信基建服務，由於二零零九年業務量大幅增加，為滿足客戶緊迫時間要求，出於效率和效益的考慮，本集團將部分低端業務分包，分包成本佔經營收入比重較二零零八年上升了1.9個百分點。

### 經營租賃支出及其它成本

二零零九年，經營租賃支出及其它成本為人民幣4,273.68百萬元，佔經營收入的10.8%，較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195.41百萬元增長33.7%。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為了拓展市場、滿足客戶需求、提高服務品質而有更多的資源投入。

## 毛利

本集團二零零九年實現毛利人民幣6,371.94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5,373.00百萬元增長人民幣998.94百萬元，增長18.6%，本集團二零零九年毛利率為16.1%，較二零零八年的16.3%下降0.2個百分點。二零零九年本集團通過加強工程項目管理、優化業務結構、控制用工成本，實現了毛利率水平的基本穩定。

##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本集團二零零九年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為人民幣4,691.51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3,905.12百萬元增長20.1%，佔經營收入的11.9%。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為了抓住機遇、開拓市場、提升核心競爭力，加大了在業務推廣、研究開發方面的投入，通過強化全面預算管理，有效控制了此項費用的增長，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佔經營收入比與二零零八年基本持平。

## 財務費用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財務費用為人民幣88.44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76.33百萬元減少49.8%，大幅減少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加強資金集中管理與銀企合作，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償還了部分短期貸款。

## 所得稅

本集團的部分子公司屬於高新技術企業，可按15%的優惠稅率繳納所得稅，深圳、珠海、廈門、海南經濟特區子公司可按20%所得稅率繳納所得稅，除此類公司外，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子公司均須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本集團二零零九年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427.36百萬元，實際稅率為21.0%，較二零零八年的23.1%下降了2.1個百分點，主要是本集團有部分子公司在二零零九年成功申請了高新技術企業的稅務優惠。本集團實際稅率與法定稅率間存在的差距主要是受上述享受優惠稅率公司存在的影響。

##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二零零九年，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598.59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326.77百萬元增長20.5%，略高於經營收入的增長，實現規模和效益的同步增長。



## 資本開支

本集團對資本開支實行嚴格預算管理，並根據市場變化情況做出相應調整。二零零九年資本開支為人民幣795.69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707.14百萬元增長12.5%。二零零九年資本開支佔經營收入比為2.0%，與二零零八年基本一致。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包括購買生產設備及工具、儀器儀錶、生產及辦公樓宇、無形資產及其它經營資產。

## 現金流量

本集團二零零九年為淨現金流入人民幣336.68百萬元，二零零八年為淨現金流入人民幣1,769.48百萬元。截止二零零九年末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為人民幣8,870.42百萬元，其中人民幣資金佔96.9%。

下表列示本集團二零零八年和二零零九年的現金流情況：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b>2,062,227</b>	1,947,733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b>(814,115)</b>	(44,778)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b>(911,437)</b>	(133,4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b>336,675</b>	1,769,475

二零零九年，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062.23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1,947.73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114.50百萬元。經營現金流的增加主要得益於收入快速增長帶來的現金流入，在支撐了本集團國內業務和海外業務的快速發展需要之外略有盈餘。

二零零九年，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14.12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的人民幣44.78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769.3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二零零八年包含了收購中國通信建設集團有限公司時所支付的現金和帶入的現金。本集團二零零九年的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主要包括收購目標公司的對價和資本性支出。

二零零九年，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11.44百萬元，較二零零八年融資活動所用的人民幣133.48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777.96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本集團通過加強資金管控，提高資金使用效益，償還了部分短期貸款。

## 營運資金

二零零九年底，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即非現金流動資產－經營性流動負債）為短缺人民幣218.41百萬元，二零零八年則為盈餘人民幣107.4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加強了對應收賬款的管理及取得更有利的商業信用期。

## 債務

至二零零九年底，本集團債務為人民幣1,268.28百萬元，絕大部份為固定利率和以人民幣為單位的貸款，較二零零八年底的人民幣1,993.43百萬元下降人民幣725.15百萬元。

二零零九年底，本集團的債務資本比<sup>(1)</sup>為8.8%，較二零零八年底的14.2%下降了5.4個百分點。

## 合約承諾

下表列出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約承諾：

	總額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及以後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短期貸款	1,268,280	1,268,280	—	—	—	—
長期貸款	—	—	—	—	—	—
經營性租賃承諾	241,164	114,187	56,632	35,940	18,120	16,285
資本承擔	217,083	217,083	—	—	—	—
其中：						
已授權及已訂約	100,064	100,064	—	—	—	—
已授權但未訂約	117,019	117,019	—	—	—	—
合約承諾總額	1,726,527	1,599,550	56,632	35,940	18,120	16,285

<sup>(1)</sup> 債務資本比指年末付息債總額除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與付息債之和。

## 匯率

本集團絕大部分經營收入及開支以人民幣計算，因此外匯匯率風險對本集團的業務表現不會產生重大影響。截止二零零九年底，本集團外幣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佔本集團全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的3.1%，其中美元和港幣分別佔本集團全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的1.4%和1.1%。

## 收購與整合

二零零九年五月，本集團完成了對目標公司的收購，在收購完成後，本公司通過有效整合，提高了目標公司的管理水準和營運效率，目標公司的經營業績達到預期目標。收購與本集團現時作為專門電信支撐服務提供商之業務一致，有助於向電信運營商提供更佳服務，有助於鞏固市場領導地位及競爭力，以及享有中國於二零零九年初邁進3G時代對本公司服務需求日益增加所帶來之惠益。





## 加快海外業務拓展力度

發揮中國的成本和資本優勢，  
聯合設備製造商、運營商和大型國企共同拓展**海**外機遇

## 董事、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王曉初先生

52歲，本公司名譽董事長<sup>(1)</sup>。王先生亦為中國電信集團公司總經理及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截至2008年4月8日，王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



李平先生

56歲，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主持公司全面工作。李先生亦為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及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裁，於2000年8月加入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前，李先生曾任中國電信（香港）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中國移動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常務副總經理，以及中國郵電電信總局副局長等職務。李先生於1976年畢業於北京郵電學院，主修無線電通信，並於1989年獲得美國布法羅紐約州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除擁有豐富上市公司管理經驗外，李先生在中國電信行業亦擁有34年經營及管理經驗。

<sup>(1)</sup> 名譽董事長不屬於董事會成員，對於本公司董事會考慮的任何事宜均無投票權。



45歲，本公司總裁兼執行董事，負責公司日常運營管理。張先生亦為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實業管理部經理。張先生於1986年畢業於長春郵電學院，取得無線電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2年取得燕山大學控制工程學碩士學位及於2005年取得挪威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於2002年11月加入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前，曾任河北省秦皇島市電信局局長，河北省電信公司秦皇島市電信分公司總經理以及中國電信集團北京市電信公司副總經理。張先生在中國電信行業擁有24年經營及管理經驗。



55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副總裁兼財務總監。元先生於2002年在烏克蘭烏美人文學院 — 美國威斯康星國際大學烏克蘭分校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元先生於2004年9月至2006年10月擔任湖南省電信有限公司副總裁及總會計師。此前，元先生曾任山西省郵電局財務處副處長、山西省郵電工業公司總經理、山西省忻州市郵電局局長、山西省太原市電信分公司總經理、山西省電信公司副總經理及中國電信集團實業管理部副經理。元先生擁有超過32年的電信行業經驗。



劉愛力先生

46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先生為中國移動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亦為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副總裁。劉先生擁有管理學專業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博士學位。劉先生曾先後任山東省移動通信局副局長，山東省移動通信局局長兼山東省移動通信總公司總經理，山東移動通信公司副總經理，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網絡部部長，山東移動董事長、總經理，浙江移動董事長、總經理。劉先生是一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具有逾27年電信行業管理經驗。



張鈞安先生

53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為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組成員，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張先生於1982年畢業於南京郵電大學，主修載波通訊專業，並於2002年於澳洲國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2008年10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於2005年12月加入中國聯通前，張先生曾出任安徽省電信公司副總經理和總經理以及安徽省電信有限公司主席及總經理。張先生亦曾擔任安徽省蚌埠市郵電局局長及安徽省郵電局副局長。張先生擁有豐富的電信業管理經驗。





王軍先生

69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畢業於中國哈爾濱工程學院，曾擔任中國國際信托投資公司主席；於2006年7月退休後，王先生擔任中信21世紀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及金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兼主席。他亦為中建資源集團有限公司之顧問委員會主席。截至2008年4月17日，王先生為香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兼名譽主席。



陳茂波先生

55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為香港特區政府立法會會計界功能組別議員和法律援助服務局主席。他是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主席，亦為公眾上市公司信星鞋業集團有限公司、香港經濟日報集團有限公司及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2009年1月1日，陳先生為華潤置地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及碩士學位。陳先生為香港執業會計師，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澳洲會計師公會、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香港稅務學會及香港公司秘書公會資深會員。陳先生擁有逾31年的專業會計及商業實務方面的經驗，曾任香港會計師公會會長和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分會主席。陳先生於2006年獲特區政府授予榮譽勳章並在2007年委任為太平紳士。陳先生於2008年被委任為上海市政協委員和國家財政部會計準則委員會諮詢專家。



趙純均先生

69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趙先生為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中國上市公司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中國聯合網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清華大學學位委員會委員和學術委員會委員。趙先生畢業於中國清華大學。趙先生於2001年6月至2005年10月間擔任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院長，並於1987年1月至2001年6月間擔任學院常務／第一副院長。



吳尚志先生

6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目前為鼎輝中國控股管理有限公司（「鼎輝」）的創始兼合夥人。於加入鼎輝前，吳先生曾為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直接投資部總經理、董事總經理及管理委員會成員，亦曾出任在美國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分眾傳媒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吳先生於1984年至1993年間曾擔任世界銀行及國際金融公司業務主管。吳先生畢業於麻省理工學院，取得機械工程博士學位及技術管理碩士學位。



75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郝先生分別於1953年和1963年畢業於張家口解放軍通信工程學院和北京郵電學院，是一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具有超過51年的通信業從業經歷。郝先生現為中國通信企業協會副會長，亦為工業和信息化部（前稱信息產業部）通信科技委常委、無線電頻率規劃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1983年至1986年期間，郝先生獲派往美國，以訪問學者身份在美國GTE公司及斯坦福大學進行電信研究，而從美返國後，一直從事有關技術管理、數據通信、衛星通信、網絡規劃及國際通信等方面的管理和研究工作。2003年12月前，郝先生曾任原郵電部電信總局副局長兼總工程師、中國東方通信衛星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 監事

**夏江華女士**，51歲，本公司監事會主席。夏女士為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審計部副主任兼工程審計處處長。夏女士為高級審計師，加入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之前，曾任原郵電部審計局基建事業審計處副處長，中國郵電電信總局審計處副處長（主持工作）。夏女士在中國電信行業具有25年管理和審計經驗。

**海連成先生**，65歲，本公司獨立監事。海先生曾就讀於中國民航大學及中央黨校，取得大學文憑。海先生曾擔任中國民航總局財務司財務處副處長及處長、中國民航總局財務司副司長及司長、中國航空油料總公司總經理以及中國航空油料集團公司副總經理。自2001年9月至2006年2月，擔任華南藍天航油有限公司董事長，中航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海先生自2006年1月起為中國總會計師協會民航分會會長及民航會計審計培訓中心董事長。2007年6月起被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聘為諮詢顧問。2007年10月起擔任中鵬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董事長。

**閻棟先生**，38歲，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風險管理部經理及中國通信建設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閻先生於2002年畢業於山東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04年加入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前，閻先生曾擔任山東國際信托投資公司的項目經理、山東魯信投資集團股份公司辦公室主任、投資部經理及董事會秘書以及山東魯信房地產投資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閻先生亦曾擔任山東魯信房地產投資開發有限公司、山東國際投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煙台正海電子網板有限公司董事。



1. 李平先生
2. 張志勇先生
3. 元建興先生
4. 王琪先生
5. 劉曉毅先生
6. 梁世平先生



## 公司管理層

李平先生，(參見董事簡歷)

張志勇先生，(參見董事簡歷)

元建興先生，(參見董事簡歷)

王琪先生，54歲，本公司執行副總裁。截止2008年11月份，王先生為廣東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王先生於1998年於中共廣東省委黨校畢業，王先生曾任廣東郵電建設開發公司總經理及廣東省電信有限公司電信工程管理中心主任。王先生曾主持廣東省電信有限公司多項重大通信網絡項目的建設，並曾獲得郵電部頒發的優秀工程項目獎。王先生在中國電信行業有36年管理經驗。

劉曉毅先生，42歲，本公司執行副總裁。劉先生於1989年獲得北京郵電學院通信工程專業學士學位，1994年於北京郵電大學獲得通信工程專業碩士研究生學位，2001年於清華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劉先生於2000年10月加入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先後任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數據事業部處長和國際部高級業務經理，並於2002年6月至2006年9月任中國電信(美國)公司副總經理。劉先生擁有超過21年的電信行業經驗。

梁世平先生，40歲，本公司執行副總裁。梁先生於2008年8月加入本公司，任市場部總監。梁先生於1992年獲得吉林大學計算機科學系工程學士學位、1996年於機械電子工業部第六研究所獲得計算機應用專業碩士學位。梁先生在加入本公司前曾任職於郵電部數據通信局、郵電部電信總局多媒體處和中國電信數據通信局技術開發部。在2000年加入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後，梁先生先後任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數據通信事業部規計劃劃處處長和企業信息化部應用開發處處長。梁先生擁有超過18年的電信和IT行業經驗。

## 公司秘書

鍾偉祥先生，36歲，自 2006年 10月 16日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助理財務總監兼合資格會計師。鍾先生於 1996年取得澳洲墨爾本大學商業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取得澳大利亞工商管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鍾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2001年 3月至 2006年 10月期間，鍾先生曾分別出任中國移動有限公司及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經理及高級財務經理。鍾先生擁有近 14年在會計師事務所及上市公司擔任審核、財務管理及公司秘書職務的經驗。







## 聚焦政企客户需求

積極承接大型基建和**土**建項目中的  
配套信息化和通信設施建設

## 董事會報告書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本公司董事會報告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經審核的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集團為中國一家具領導地位的綜合服務供應商，為電信、信息與媒體公司提供專門電信支撐服務。本集團提供包括設計、建設及項目監理在內的電信基建服務；包括網絡維護、設施管理及電信服務與產品分銷在內的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包括IT應用、互聯網服務、語音增值服務在內的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本集團亦為電信設備供應商、大型企業及海外客戶提供服務。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當日的財務狀況列載於本年報的第86頁至第170頁經審核的財務報表。

### 股息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1108元，合計約為人民幣6.40億元。有關股息的方案將呈交予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召開的二零零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予以審議批准。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及宣佈。內資股的股息將以人民幣支付，H股的股息將以港幣支付。相關折算匯率按二零零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宣派股息之日前一周的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中間價計算。

本公司股息及宣派之進一步詳情已載於本年報第123頁之經審核財務報表附註15。

根據二零零八年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以下統稱《企業所得稅法》）的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凡中國境內企業向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時，需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並以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因此，本公司向名列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法團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的組織及團體）派發二零零九年年度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本公司股東如需更改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身份，請向代理人或信託機構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依法並依照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的股東名冊代扣代繳非居民企業股東的企業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未在規定時間內提交證明材料而出現對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責任及不予受理。

## 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下表列載了有關本公司截至本報告書日期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料：

姓名	在本公司擔任職務	委任日期
王曉初	名譽董事長 <sup>(1)</sup>	2008年4月8日
李平	董事長	2008年4月8日
	執行董事	2006年8月3日
張志勇	總裁	2008年4月8日
	執行董事	2007年12月12日
元建興	執行董事	2007年12月12日
	執行副總裁兼財務總監	2006年10月16日
劉愛力	非執行董事	2006年10月12日
張鈞安	非執行董事	2006年10月12日
王軍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6年9月26日
陳茂波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6年9月26日
趙純均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6年9月26日
吳尚志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6年9月26日
郝為民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6年10月27日
王琪	執行副總裁	2006年10月16日
劉曉毅	執行副總裁	2006年10月16日
梁世平	執行副總裁	2010年3月3日
鍾偉祥	公司秘書、助理財務總監兼合資格會計師	2006年10月16日

<sup>(1)</sup> 名譽董事長不屬董事會成員，對於本公司董事會考慮的任何事宜均無投票權。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日，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屆滿。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全體董事經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召開的本公司特別股東大會選舉均繼續擔任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董事。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李健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副總裁。

下表列載了本公司省級子公司截至本報告書日期高級管理人員資料：

姓名	在本集團擔任職務	委任日期
陳洪	廣東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9年2月5日
袁金陵	上海市信產通信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6年8月17日
時永生	浙江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6年8月17日
楊永和	福建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3月13日
高良評	湖北省信產通信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6年8月17日
程鴻雁	江蘇省通信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顧平	安徽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陳彪	江西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肖亞凡	湖南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齊岩	廣西壯族自治區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李秀林	重慶市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鄧昌	四川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許海鳴	貴州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9年7月23日
卿德明	雲南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楊長林	陝西省通信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任成銀	甘肅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8年10月17日
鄧曉輝	青海省通信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4月5日
侯志龍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9年2月5日
楊帆	中國通信服務(香港)國際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7年11月1日
許楚國	中國通信建設集團有限公司行政總裁	2008年11月5日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本公司以所持海南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海南通服」）100%股權對廣東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廣東通服」）增資。增資完成後，海南通服成為廣東通服的全資子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郭志豪先生不再擔任貴州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行政總裁，由許海鳴先生接任。

## 本公司監事

下表列載了有關本公司截至本報告書日期監事的資料：

姓名	在本公司擔任職務	委任日期
夏江華	監事會主席	2006年8月3日
海連成	獨立監事	2006年8月3日
閻棟	職工代表監事	2006年8月15日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日，本公司第一屆監事會屆滿。經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召開的本公司特別股東大會選舉，夏江華女士和海連成先生均繼續擔任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監事。經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閻棟先生繼續擔任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中。

## 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日註冊成立。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本公司全球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股票，本公司以每股港幣2.20元發行1,484,986,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同時本公司發起人將總共為148,498,600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內資國有股轉讓給全國社保基金理事會（「社保理事會」）並以一對一比例轉為H股。緊隨首次公開發售後，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444,986,000元，有1,633,484,600股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交易。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九日，本公司宣佈完成配售總共359,365,600股H股（包括新發行326,696,000股新H股和由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中國電信」）劃撥給社保理事會的本公司現有內資股轉換並代其配售的32,669,600股H股）。在配售完成後，本公司的總發行股份增加至5,771,682,000股，其中H股為1,992,850,200股。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的售股章程所披露，中國電信與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及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現稱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聯通」）分別訂立了有關本公司股權的轉讓安排，據此，中國電信同意向中國移動和中國聯通分別轉讓506,880,000股內資股和236,300,000股內資股。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四日，股權轉讓已經正式完成及生效。同日，廣東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和浙江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分別完成將其所持本公司236,313,086股及87,664,532股內資股轉讓給中國電信。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股本為人民幣5,771,682,000元，分為5,771,682,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股份，本公司股本由以下構成：

股份	股份數目 (股)	佔已發行 股本 百分比
內資股(總數)	3,778,831,800	65.47%
由以下公司持有的內資股：		
中國電信集團公司	3,035,651,800	52.60%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	506,880,000	8.78%
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236,300,000	4.09%
H股(總數)	1,992,850,200	34.53%
總計	5,771,682,000	100.00%

### 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重大權益與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香港法例571章)規定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的記錄，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5%或以上投票權的人士(不包括董事、監事)在本公司之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股份數目	佔類別發行 股份數 的比例 (%)	佔發行 股份總數 的比例 (%)
中國電信集團公司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3,035,651,800	80.33	52.60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 公司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506,880,000	13.30	8.78
中國聯合網絡通信 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236,300,000	6.25	4.09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H股	大股東所控制的 法團的權益	283,148,164 <sup>(L)</sup>	14.21	4.91

\*注：(L) – 好倉

除上述披露之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並無任何其他人在本公司之股份或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持有淡倉的任何紀錄。

## 董事和監事在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和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位董事、監事在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的股份、股本衍生工具的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授予本公司董事、監事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權利，且以上各人亦未行使認購上述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權利。

## 股票增值權

本公司提供的股票增值權計劃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股票增值權的詳情列載於經審核的財務報表附註38。

##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可公開查詢之數據及據董事所知，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一直維持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董事和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各位董事及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根據該服務合約條款，服務合約有效期為三年，但該合約期滿時，可根據本公司章程續約。該合約可由任何一方於三個月前發出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合約條款於合約期滿前終止。

## 董事和監事在合同中的權益

除前述服務合約以外，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和監事未在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之附屬公司訂立的任何重要合同中享有任何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本公司按照總體薪酬政策，參考市場同類公司的支付標準，結合董事及監事的工作內容、工作的複雜程度，確定董事及監事的薪酬水平。所有董事及監事二零零九年薪酬之詳情列載於本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附註12。

## 股份的買賣或贖回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在本報告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證券。

##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的經營業績、資產和負債之概要列載於本年報第171頁至第172頁。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之詳情列載於本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附註33。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固定資產變動列載於本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附註17。

## 可供分配的儲備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列載於本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附註45。

## 捐款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合共人民幣0.45百萬元。

## 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和本公司的聯營公司的詳情列載於本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附註23和附註24。

## 股東權益變動

請參閱本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所列載的合併權益變動表（本年報第91頁）。

##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提供的退休福利的詳情列載於本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附註37。

## 優先認股權

本公司之章程未就優先認股權作出規定，不要求本公司按股東的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向前五家最大客戶提供的銷售，佔本集團當年總銷售的70.6%，而向最大客戶的銷售佔本集團當年總銷售的51.2%，本集團向前五家最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不超過本集團總採購的10.8%。

據董事會瞭解，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前五家最大客戶中，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愛力先生在前五家最大客戶之一的中國移動下屬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持有224,100股認股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鈞安先生在前五家最大客戶之一的中國聯通下屬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460,000股認股權。

除此之外，本集團有關董事及其聯絡人以及任何持有本公司5%以上發行股本的股東在上述供應商或客戶中均不持有任何權益。

## 關連交易

二零零九年四月，本公司參與於上海產權交易所及北京產權交易所之公開競投，並成功投得擬購買權益之公開競投。繼本集團透過相關交易所競投成功後，本集團與相關賣方訂立以下股權轉讓協議：

- (a)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市信產通信服務有限公司（「上海通服」）與上海電信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上海電信實業」）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上海通服同意收購，而上海電信實業同意出售上海通貿進出口有限公司之95.945%股本權益，代價約為人民幣64.16百萬元。
- (b)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分別與中國電信及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而中國電信及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分別同意出售國信朗訊科技網絡技術有限公司之41%和10%股本權益，總代價約為人民幣33.89百萬元。
- (c)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廣東省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廣東通服」）分別與深圳深大電話有限公司（「深大電話」）及廣東鴻波通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廣東鴻波」）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廣東通服同意收購，而深大電話與廣東鴻波分別同意出售深圳市電信工程有限公司（「電信工程」）之40%與1%股本權益，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6.51百萬元。

上述收購與本公司現時作為專門電信支撐服務供應商之業務一致，且將為本集團提供機會向電信營運商提供更佳服務，有助於鞏固其市場領導地位及競爭力，以享有中國邁進3G時代後，對本公司服務需求日益增加所帶來之惠益。

根據上市規則，由於相關賣方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電信或其附屬公司，因此，除從廣東鴻波購買之電信工程1%股本權益外，上述各項收購均構成本公司關連交易並且本公司已就該等關連交易遵守了上市規則的相關要求。該等交易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六日公告。

## 持續關連交易

依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本集團與中國電信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稱「中國電信集團」，包括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但不包括本集團）間的交易構成本集團的關連交易。

下表列示了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金額：

交易	本集團 (人民幣百萬元)	持續關連交易年度限額 (人民幣百萬元)	
		2009	2010
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工程相關服務	10,996.44	12,500.00	<b>12,500.00</b>
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末梢電信服務	4,468.91	6,700.00	<b>6,700.00</b>
與中國電信集團相互提供後勤服務			
收入	1,694.09	1,910.00	<b>1,910.00</b>
支出	215.26	470.00	<b>470.00</b>
與中國電信集團相互提供IT應用服務			
收入	1,093.00	1,300.00	<b>1,600.00</b>
支出	186.10	230.00	<b>230.00</b>
與中國電信集團相互提供物業租賃			
收入	41.36	76.00	<b>76.00</b>
支出	119.05	120.00	<b>120.00</b>
與中國電信集團相互提供物資採購服務			
收入	1,949.40	2,000.00	<b>2,800.00</b>
支出	634.60	800.00	<b>900.00</b>
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集中服務	259.85	350.00	<b>350.00</b>

##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的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本公司與中國電信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訂立了六項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以管理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之間的關連交易。這些協議分別為工程服務框架協議、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後勤服務框架協議、IT應用服務框架協議、物業租賃框架協議以及集中服務協議。這些協議的最初有效期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股東批准（如適用）可自動續約每次最多不超過三年，除非其中一方以三個月書面通知提前終止。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宣佈並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了向中國電信收購位於十三省(市及自治區)之專門電信支撐業務(「目標業務」)。故此，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與中國電信訂立了上述六項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補充協議(「二零零七年補充協議」)，該補充協議將上述六項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有效期延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將其適用範圍擴展至本公司緊接收購目標業務後的主要服務區的十九省(市，自治區)範圍。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與中國電信訂立了上述六項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第二個補充協議(「二零零八年補充協議」)，該二零零八年補充協議將上述六項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有效期延長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述經修訂後的六項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經股東批准(如適用)可自動續約每次最多不超過三年，除非其中一方以三個月書面通知提前終止。本公司於簽訂二零零八年補充協議時亦就上述六項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下的關連交易制定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的新年度上限(見上表所述)。二零零八年補充協議及該等新年度上限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四日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上獲得公司獨立股東批准(除物業租賃框架協議與集中服務協議下交易的新年度上限，該等上限在上市規則下無須獨立股東批准)。這些持續性關連交易的條款詳情如後文所列。

本公司與中國電信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訂立了物資採購服務框架協議，有效期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關連交易二零零九年度收入上限為20億元人民幣，支出上限為8億元人民幣，2010年度收入上限為28億元人民幣，支出上限為9億元人民幣。物資採購服務框架協議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上獲得公司獨立股東批准。物資採購服務框架協議條款詳情如後文所列。

### 工程服務框架協議

根據工程服務框架協議，本公司同意向中國電信集團進行的電信基建項目提供包括工程設計、施工及監理服務。根據工程服務框架協議所提供的工程服務收費應參照市場價或投標價格釐定。在獨立第三方給予中國電信集團的條款及條件不優於本公司就相同服務所提供的條款及條件的情況下，中國電信集團將優先使用本公司提供的工程服務(進行投標則除外)，而本公司亦向中國電信集團承諾，本公司不會按遜於本公司給予獨立第三方的條款提供服務。

## 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

根據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本公司同意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若干末梢電信服務，例如維護網絡設施（包括設備、管線與電纜、機房及基站等）；分銷電信產品及服務；提供應用、內容及固網增值服務、無線增值服務及互聯網增值服務，以及開發網上遊戲、電子認證及網吧增值業務平台等其他服務（「末梢電信服務」）。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規定按下述價格提供末梢電信服務：

- (1) 政府定價；
- (2) 如無政府定價但有政府指導價時，則按政府指導價；
- (3) 如無政府定價，又無政府指導價時，則採用市場價。市場價指獨立第三方在日常業務中提供同類服務的價格；或
- (4) 如以上皆不適用，則由提供以上服務的相關雙方協議價格，應是提供同類服務的合理成本加上合理利潤（就此而言，「合理成本」指雙方經過協商所確定的成本，而「合理利潤」指雙方經一般商業磋商，經考慮歷史價格、交易規模、有關行業的平均利潤率、供求、勞工成本、當地物價以及經濟發展水平等因素後確定的利潤比率）。

根據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中國電信集團授予本公司優先提供末梢電信服務的權利，惟獨立第三方給予中國電信集團條款及條件不得優於本公司就相同服務所給予者，而本公司已向中國電信集團承諾不會按遜於本公司給予獨立第三方的條款提供服務。

## 後勤服務框架協議

根據後勤服務框架協議，本公司同意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後勤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設施管理及翻新、通信樓宇網絡設施管理、人力資源管理、設備維護、廣告、會議服務、汽車及若干設備維修與租賃。根據後勤服務框架協議，中國電信集團同意向本集團提供物流服務、貨倉、醫療保險、餐飲、教育、酒店與旅遊服務及勞務等後勤服務。倘獨立第三方向其中一方提供相同服務的條款及條件並不勝於另一方，則各方授予另一方優先提供後勤服務的權利，而各方向另一方承諾不會按遜於向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條款提供服務。根據後勤服務框架協議，後勤服務價格應遵守與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相同的定價政策。

### IT應用服務框架協議

根據IT應用服務框架協議，本公司同意為中國電信集團提供通信網絡支撐服務、軟硬件開發及其他IT相關服務。中國電信集團亦同意向本公司提供包括但不限於語音及數據、增值服務以及信息應用等若干IT應用服務。根據IT應用服務框架協議，有關IT應用服務應付費用會參照市場價格，如通過投標（須有不少於三方參與投標）反映的價格釐定。就同一服務而言，如果獨立第三方向接受服務的一方提出的條款和條件不優於另一方提出的條款和條件，接受服務的一方承諾優先使用另一方的服務（進行投標除外），而各方亦向另一方承諾不會按遜於給予獨立第三方的條款提供服務。

### 集中服務協議

根據集中服務協議，本公司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的集中服務包括：

1. 公司總部管理職能，管理由中國電信保留的在本集團主要服務區外的若干專門電信支撐業務與資產及本集團主要服務區的其餘資產，例如與專門電信支撐業務無關的酒店、廠房、學校及醫院等；及
2. 省級總部管理職能，管理中國電信位於本集團主要服務區的其他資產。

除根據雙方的協議外，本公司提供上述集中服務所產生的行政開支總額（所有與上述總部管理職能相關的開支，但不包括董事酬金、股票增值權及壞賬撥備等）將由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根據相關方的資產淨值比例分擔。

###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

根據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雙方互相租賃的每項物業的租金均按市場價格釐定。每月支付上期租金，惟雙方另行協議者除外，而雙方會每三年複查一次租金，經協商後確定是否調整租金及相關調整數額。

### 物資採購服務框架協議

根據物資採購服務框架協議，本公司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的物資採購服務包括：進口電信物資，國內電信物資、國內非電信物資的採購，包括本公司作為物資採購的代理商向中國電信集團提供的服務，銷售自產電信物資，轉售購買的第三方設備，投標管理、技術規格審核、倉儲和運輸及安裝服務等。根據物資採購服務框架協議，中國電信集團向本公司提供的物資採購服務包括：銷售自產電信物資，轉售購買的第三方設備，包括中國電信集團作為物資採購的代理商向本公司提供的服務，倉儲、運輸及安裝服務等。

##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 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如本公司售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日與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電信之子公司）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協議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可經雙方協議續期及擴大適用地域。各方的戰略業務合作範圍包括有關工程設計、施工、項目監理服務、維護管理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網絡維護及設施管理）、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如綜合信息解決方案與呼叫中心）以及提供應用、內容和系統集成及增值服務等其他服務。

本公司就收購十三省目標業務與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了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的補充協議（「二零零七年戰略補充協議」），將本公司與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作範圍擴展至緊接目標業務收購完成後作為本集團主要服務區的十九省（市、自治區）範圍。

根據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經二零零七年戰略補充協議修訂），就本公司所提供工程設計、施工、項目監理的服務而言，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已承諾其於十九省（市、自治區）的相關附屬公司（及其承繼者）每年花費之最低款額不少於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該等相關全資省級附屬公司（及其承繼者）全年資本開支總額的10.6%以購買本公司提供之該等服務，惟本集團提供工程相關服務的條款及條件不得遜於任何獨立第三方所給予者。就本公司所提供的維護管理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網絡維護及設施管理業務）而言，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已承諾，其於十九省（市、自治區）的相關附屬公司（及其承繼者）每年花費不少於合共人民幣1,780百萬元購買本公司提供的該等服務，惟本集團提供維護管理服務的條款及條件不得遜於任何獨立第三方所給予者。

本公司須就向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有關全資省級附屬公司（及其承繼者）所提供的工程相關服務按適用價格標準給予5%折扣。該折扣屬一般商業條款，作為給予可承諾每年最低採購額的大企業客戶優惠，符合市場給予折扣的慣例。折扣率乃根據所承諾最低採購額、競爭等多項因素而定。就本集團所提供的維護管理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網絡維護及設施管理業務）而言，本集團已承諾全面利用其專業化、規模化經營的競爭優勢，協助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達成降低成本開支的目標。

就本公司所提供業務流程外判服務、綜合信息解決方案、呼叫中心及系統集成和增值服務等其他服務而言，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已承諾盡全力讓本集團獲得業務機會，惟本公司提供業務流程外判服務的條款及條件不得遜於任何獨立第三方所給予者，而本公司將利用自身能力及資源支持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邁向綜合信息服務提供商的戰略性轉型。提供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所涉有關服務的年度上限亦已分別包含於上文所述的工程服務框架協議、末梢電信服務框架協議、後勤服務框架協議及IT應用服務框架協議，因此並無獨立適用於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的年度上限。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與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訂立了有關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的第二個補充協議（「二零零九年戰略補充協議」），該二零零九年戰略補充協議將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的有效期延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本集團在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為一方的所有持續關連交易均：

1. 由本集團在其一般及正常的業務過程中訂立，且規定該等交易的協議亦在其一般及正常的業務過程中訂立；
2. 在下列情況下訂立：
  - (i) 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或
  - (ii) 如沒有足夠的可比較的交易以確定此類交易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時，則優惠條件不應遜於提供給獨立第三方或（如適用）由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及
3. 此類交易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且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進一步確認：

本集團與本集團的關連人士之間已設有交易年度限額的各類持續關連交易均未超過各自年度限額。

本公司的核數師對本集團的各項持續關連交易執行商定程序並向董事會匯報：

1. 截止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已得到董事會批准；
2. 他們已對持續關連交易執行抽樣檢查並沒有發現截止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不是按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內所規定價格政策進行；
3. 他們已對持續關連交易執行抽樣檢查並沒有發現截止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不是按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有關協議內所列的條款進行；
4. 他們發現該等持續關連交易未超過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的股東通函中披露，並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四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的各類交易的二零零九年度限額。

## 公司員工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25,249名員工。員工人數及比例如下：

	員工人數	百分比
管理人員	8,316	6.6%
技術及市場推廣人員	46,980	37.5%
營運人員	69,953	55.9%
總計	125,249	100%

本公司實行與員工業績相掛鈎的薪酬制度。員工的薪酬主要包括崗位工資、績效工資與福利。此外，本公司重視對員工的崗位技能培訓，運用多種培訓方式，提高核心員工隊伍的素質與能力。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有關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詳情列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中。

## 重大法律程序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據本公司所知，亦無任何針對本公司的重大訴訟或索賠懸而未決、擬將進行或已進行。

## 核數師

本公司已聘用了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和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國際和國內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對隨附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進行了審核。本公司自從上市之日起就一直聘用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和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有關繼續聘用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和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國際和國內核數師的議案將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

承董事會命

李平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



## 監事會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報告期內，監事會全體成員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認真履行監督職責，切實維護股東權益和公司利益。

本報告期內，監事會共召開了四次會議。於2009年3月26日召開第一屆監事會第六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08年度財務報告、利潤分配方案、外部審計師出具的審計報告、2008年度監事會報告、2009年度監事會工作計劃等5項議案，並形成決議。於2009年6月10日召開第一屆監事會第七次會議，提名夏江華女士為第二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海連成先生為第二屆監事會獨立監事，提請股東大會批准，同時提請股東大會授權監事會釐定監事薪酬。於2009年7月31日召開第二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選舉夏江華女士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於2009年8月27日召開第二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審閱了公司2009年中期財務報告和外部審計師的審閱報告。本報告期內，監事會成員通過列席公司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會議，對公司重大決策及董事會成員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行為進行了監督並本著認真負責的態度提出了相關管理建議。

2010年3月25日召開第二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認真審核了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分別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經外部審計師審核並將出具無保留意見審計報告的2009年度財務報告等有關資料，認為該報告遵循了一貫性原則，真實、全面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2009年，公司抓住國內3G建設的機遇，扎實推進與實施公司戰略，取得了良好業績，收入和淨利潤均增長20%左右。監事會認為，本報告期內，董事會全體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遵紀守法，審慎決策，認真貫徹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的各項決議，以股東權益最大化為出發點，為本公司的發展做出了積極貢獻，未發現其有損害股東和本公司員工利益的行為。

2010年，監事會將繼續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章程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履行職責，以維護股東利益為己任，努力做好各項工作。

承監事會命

**夏江華**

監事會主席

中國北京

2010年3月25日





## 輝煌未來

堅持既定發展戰略，

優化資源配置，加速海外市場拓展，

提升核心能力和創新驅動力，實現**火**紅業績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及程序，確保資料披露的完整性、透明性和質量，努力使本公司運作更為規範，管理更為有效，最大程度地維護股東的整體利益。

### 企業管治常規

作為一家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本公司一方面遵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另一方面以《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以及兩地適用的法律法規和監管要求作為公司企業管治的基本指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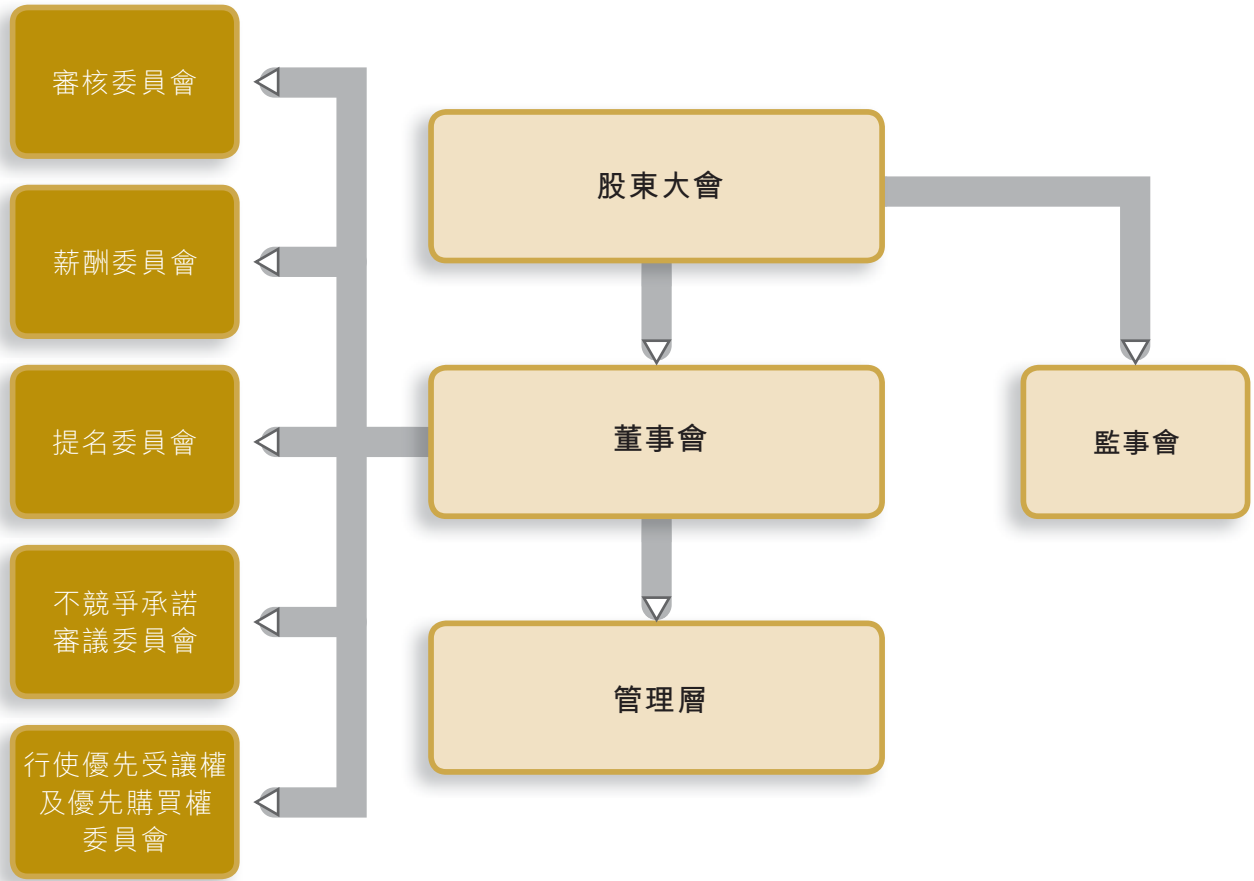
本公司致力維持公司高水平的商業操守及誠信，過去在企業管治的努力也獲得了資本市場的認可，在中國誠信企業評選委員會開展的2009年度中國誠信企業評選活動中，被評為「中國最誠信企業」之一，在「財資雜誌二零零九年度Triple A企業評選」中獲得企業管治及投資者關係鈦金獎。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除此以外，本公司也按照實際情況採納若干適用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的建議最佳常規（「最佳常規」）。

本公司董事確認他們有編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的責任，並確保財務報表是根據有關法律規定及公司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董事亦保證會準時刊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本集團財務報表進行報告的責任聲明載於本報告第85頁的核數師報告內。

###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架構



## 股東大會

根據本公司章程，股東大會分為股東周年大會和特別股東大會，股東周年大會每年召開一次，並於上一會計年度完結後六個月內舉行。在二零零九年，除舉行了股東周年大會外，亦召開了兩次特別股東大會。股東大會上就每項獨立的事宜個別提出決議案。有關投票程序以及股東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權利的詳情按照公司章程以及上市規則的規定載於股東大會通知內。於二零零九年所舉行的股東大會，所有決議皆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九日召開的二零零八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股東主要審議及通過了有關二零零八年度財務報告、利潤分配及股息宣派方案、核數師聘任、董事會報告書、監事會報告書等議案。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召開的二零零九年度第一次特別股東大會上，股東主要審議及通過了重選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成員、重選代表股東的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成員、對本公司公司章程相關修訂等議案。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召開的二零零九年度第二次特別股東大會上，獨立股東主要審議及通過了本公司與控股股東中國電信集團公司簽訂《物資採購服務框架協議》，以及與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續簽戰略框架協議兩項議案，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及其聯絡人作為關連人士，已就該等決議放棄投票權。

上述股東周年大會及特別股東大會的決議案均獲股東批准通過，而有關投票結果已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和監控本公司，負責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監督本集團的業務和事務管理，批准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審核財務政策及其表現，審議批准本公司基本管理制度。董事會授予高級管理人員執行本集團日常管理和營運的權利和責任，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和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高級管理人員在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先獲得董事會批准。本公司公司章程對於上述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各自的職責範圍均有明確的規定。

當有需要時，所有董事均可全面及時地取得所有相關資料和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在適當情況下，董事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和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得到遵守，而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本公司亦已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

## 董事會組成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日，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屆滿，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全體董事經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召開的特別股東大會選舉均繼續擔任第二屆董事會董事職務。

目前，本公司董事會由十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李平先生，執行董事張志勇先生和元建興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劉愛力先生、張鈞安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軍先生、陳茂波先生、趙純均先生、吳尚志先生和郝為民先生）。名譽董事長由王曉初先生繼續擔任，其不屬董事會成員，對於公司董事會考慮的任何事宜均無投票權。董事的履歷載於「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

董事會有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的一半，有關人員比例滿足了最佳常規的要求，確保了董事會的獨立性。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其所在行業及專業的資深背景。

就董事所深知，於二零零九年各董事會成員之間特別是董事長與總裁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彼等均可自由做出獨立判斷。

本公司已收到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確認書，且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的證券交易。經書面查詢後，各董事均確認於本年度內就本公司證券之交易已遵守標準守則。

## 董事會會議

根據本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以檢討及核准財務及營運表現，並考慮及審批本公司整體策略及政策。

公司秘書協助董事長準備會議議程。除非董事會事先規定，會議時間和地點於會議舉行日期前至少十四天通知全體董事。會議議程及董事會文件於會議舉行日期前至少三天送呈全體董事，以便董事獲悉本公司之最新發展和財務狀況，得以做出知情決定。董事會及各董事於有需要時亦可各自獨立接觸高級管理人員。

所有董事會會議之會議記錄均載有考慮事項及已作決定之詳情，並由會議秘書保存及公開以供董事查閱。

在二零零九年，董事會分別召開了四次會議及通過了三次書面決議，在有關與同級附屬公司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續簽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等關連交易議案上，有利益衝突的董事均已就該等決議放棄投票權。

下表概述二零零九年各董事的出席(含書面委託出席)情況：

	2009年出席會議次數 / 應出席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平 (董事長)	張志勇	元建興	劉愛力	張鈞安	王軍	陳茂波	趙純均	吳尚志	郝為民
第一屆會議	2/2	2/2	2/2	2/2	2/2	2/2	2/2	2/2	2/2	2/2
第二屆會議	2/2	2/2	2/2	2/2	2/2	2/2	2/2	2/2	2/2	2/2
2009年全年	4/4	4/4	4/4	4/4	4/4	4/4	4/4	4/4	4/4	4/4

### 執行董事、董事長及總裁

本公司三名執行董事分別兼任公司董事長、總裁和財務總監。董事長李平先生負責監管董事會運作以及主持本公司全面工作。總裁張志勇先生負責公司日常運營管理。

### 非執行董事

公司兩名非執行董事和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三年，均可於任期屆滿時重選連任。

### 董事會下屬委員會

作為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組成部分，並為監察本公司各領域之整體事務及協助履行職責，董事會已設立五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及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委員會。各董事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確保獨立、客觀之意見得到充分表達，並擔當審查及監控角色。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陳茂波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吳尚志先生及郝為民先生。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核委任外聘核數師，審議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查公司關聯交易執行情況，監督本公司中期及全年財務報表的真實性和完整性，在與外聘核數師進行討論溝通後對中期及全年業績進行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核委員會最少每年一次對本集團內部監控效能進行評估，以便董事會能夠瞭解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及保護其資產。此外，審核委員會同時負責考慮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是否足夠。



於二零零九年度，審核委員會共召開了四次會議，主要審議了公司二零零八年度財務決算報告及經審計的財務報告、二零零九年的中期財務報告、關連交易報告、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工作匯報、獨立核數師聘用、簽訂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續簽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等議案。審核委員會亦曾與外部核數師進行獨立會面以討論核數產生的事宜及核數師擬提出的其他事項。

下表概述二零零九年各委員的出席(含書面委託出席)情況：

	2009年出席會議次數 / 應出席會議次數		
	第一屆會議	第二屆會議	2009年全年
陳茂波(委員會主席)	2/2	2/2	4/4
吳尚志	2/2	2/2	4/4
郝為民	2/2	2/2	4/4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吳尚志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陳茂波先生及趙純均先生。按照薪酬委員會章程，薪酬委員會在需要時召開會議。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協助董事會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總體薪酬政策及架構提出建議。於二零零九年度，薪酬委員會沒有召開會議。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趙純均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王軍先生及郝為民先生。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審核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董事會成員的技能、知識和經驗。二零零九年，提名委員會召開了一次會議，主要審議了公司第二屆董事會人選。

下表概述二零零九年各委員的出席(含書面委託出席)情況：

	2009年出席會議次數 / 應出席會議次數	
	2009年全年(第一屆會議)	
趙純均(委員會主席)	1/1	
王軍	1/1	
郝為民	1/1	

## 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

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郝為民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陳茂波先生及趙純均先生。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監察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向本公司作出的不競爭承諾的執行情況。

於二零零九年度，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召開了兩次會議，主要審議有關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執行不競爭承諾的情況，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下表概述二零零九年各委員的出席（含書面委託出席）情況：

	2009年出席會議次數／應出席會議次數		
	第一屆會議	第二屆會議	2009年全年
郝為民（委員會主席）	1/1	1/1	2/2
陳茂波	1/1	1/1	2/2
趙純均	1/1	1/1	2/2

本公司已收到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出具給本公司的信函，此函件聲明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在二零零九年度沒有發生違反不競爭承諾的事項，其內容經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及董事會審閱。

## 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委員會

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吳尚志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趙純均先生及郝為民先生。按照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委員會章程，委員會在需要時召開會議。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監察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於本公司上市時所授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的執行情況，並於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時保障獨立股東的權益。於二零零九年度，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委員會沒有召開會議。

## 獨立董事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規定，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召開了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包括公司全部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審議了同中國電信集團公司簽訂物資採購服務框架協議以及同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續簽戰略合作框架協議等關連交易議案，並向獨立股東提供推薦意見。有關該議案的詳情及董事委員會意見載於公司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的股東通函中。

## 監事會

本公司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規定成立監事會。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其中包括監事會主席一名，外部獨立監事及職工代表監事各一名。二零零九年八月二日，本公司第一屆監事會屆滿，經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召開的特別股東大會選舉，本公司第一屆監事會主席夏江華女士及外部獨立監事海連成先生，均繼續擔任第二屆監事會監事職務。另外，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亦已推選閻棟先生繼續擔任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的職工代表監事。監事的任期為三年，可於任期屆滿時重選連任。監事會作為本公司常設的監督性機構，向全體股東負責並報告工作。監事會通常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

監事會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活動，審閱董事會編製並建議提呈股東大會審議的財務報告及其他財務資料，監察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職權履行情況，防止其濫用職權，以及代表本公司與董事交涉或起訴董事。

於二零零九年度，監事會舉行了四次會議，詳細內容載於本年報「監事會報告書」中。

##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包括國際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國內核數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本年度內，外聘核數師為本公司提供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所得酬金分析如下：

項目	費用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核數工作	38,000
非核數工作	—
	38,000

## 內部監控

本公司董事會全權負責維持本集團健全和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程序，包括界定管理架構及其權限，確保有效率及有效果的使用集團資源以協助集團達至業務目標，保管資產以防止未經授權的使用或處理，確定適當的會計記錄得以保存並可提供可靠的財務資料供內部使用或對外發放，確保各項經營活動符合相關法律規則。上述監控系統旨在合理但並非絕對地保證並無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且儘量減少但並非完全消除本集團運營系統的失誤及未能達至目標的風險。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加強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並擁有良好的內部監控基礎。本集團按照聯交所關於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的要求，進一步完善內部監控系統並實行全面風險管理，進一步推進風險管理流程在生產經營活動和日常管理工作中的應用，逐步提升公司的內控與風險管理工作整體水平。著重制定和完善相關的內控和風險管理制度，制定了《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指引》，各級公司亦制定內部控制實施細則，本集團亦組織各級公司進行內控系統設計和運行的有效性評估。本集團努力推動各級公司建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使風險管理工作獲得組織保障。本集團著力加強了各省級公司及專業公司管理人員的內控與風險管理培訓力度，在國家會計學院組織風險管理人員培訓班，並組織審計師、律師到各省級公司舉辦內控與風險管理專題培訓。本集團於進行內部監控的檢討時，亦會考慮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功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有關檢討結果已向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匯報。

本集團努力將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與信息系統緊密結合，將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流程固化到IT系統中，使公司風險管理與營運管理充分融會，降低了營運風險，大大提高了公司的內部監控力度和風險管理水平。

所有以上措施的實行使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滿足守則條文內C.2有關內部監控的要求，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系統運行有效。董事會計劃在二零一零年就公司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繼續進行進一步的改進和完善。

## 信息披露

本公司認為，誠信、及時、公平與準確的信息披露是提升企業管治的主要元素。按照內部有關信息披露管理的規定和《上市規則》的要求，本公司致力確保對外發佈的信息真實、準確、完整和及時，特別是對股價敏感資料及年報、中報等重要信息。

本公司網站 (<http://www.chinaccs.com.hk>) 除了作為《上市規則》要求有關信息披露的發放渠道以外，更是讓投資者索取公司資料及新聞的重要平台，有助增加資本市場對本公司的瞭解。同時，本公司設有投資者關係部門以專門負責為股東和投資者提供所需的資料和服務。投資者關係的有關情況已載於本年報「投資者關係」一節中。

## 投資者關係

### 概述

本集團一貫重視投資者關係工作，並與資本市場保持積極的雙向互動溝通。本集團遵循誠信、及時、公平與準確的信息披露原則，並相信此原則會促進公司與投資者之間的良性互動，增進投資者對集團的了解，同時使我們了解資本市場對本公司發展的意見和期望，有助於提升股東價值和實現股東利益最大化。



### 回顧

#### (1) 投資者關係活動

本集團保持與資本市場及社會大眾作緊密聯繫，通過多種方式接觸不同層面的投資者與媒體，積極參與投資者論壇及路演，舉辦業績發佈會，建立適時而有效的溝通渠道。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組織了年度和半年度的業績推介與新聞發佈會，參加各類投資者論壇五次。為方便一般投資者與公司接觸，本集團特別設立多種溝通渠道如投資者關係電子信箱及熱線電話，及時響應投資者查詢。為確保所有人士皆可公平、公正地獲取公司信息，本集團對所有查詢者的回應，包括與分析員之間的溝通，只限闡釋之前已經刊發的材料及就非股價敏感資料進行的一般討論。與此同時，本公司在二零零九年特別安排組織投資者和分析師實地考察主要業務，以進一步使市場對本公司的實際經營狀況有更深入的了解。

本公司二零零九年的主要投資者關係活動：

活動期間	有關活動	地點
1/2009	瑞士銀行2009年大中華研討會	上海
4/2009	2008年年度業績發佈會 ~ 分析師簡報會 ~ 新聞發佈會 非交易路演	香港
6/2009	2008年股東周年大會 高盛2009年電信及互聯網企業日	北京 香港
7/2009	2009年第一次特別股東大會	北京
9/2009	2009年中期業績發佈會 ~ 分析師簡報會 ~ 新聞發佈會 里昂證券2009年投資者論壇	香港
10/2009	花旗2009年大中華投資者會議	北京
11/2009	高盛高華2009年中國投資前沿會議	北京
12/2009	2009年第二次特別股東大會	北京

## (2) 信息披露工作

信息披露不僅是按監管規定為保障投資者利益而須履行的持續責任和義務，同時，本集團相信，及時、公平與準確的信息披露，可增加公司透明度，促進資本市場對本集團的了解，從而有助於建立暢順的溝通渠道。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發佈了超過18份的公告、通函等公司通訊，客觀、詳細地披露了有關業績、財務信息、分紅派息、經營狀況、關聯交易、董事和監事的換屆、股東大會投票結果，以及若干自願性披露。公司在年度報告中，對公司的經營和財務狀況以及對業務產生影響的主要因素進行全面綜合的分析，幫助投資者充分了解公司業務和發展趨勢。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透過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了下列信息：

刊載日期	有關事項
13/3/2009	關於審議2008年全年業績的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公告
25/3/2009	股權轉讓安排完成公告
2/4/2009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業績公佈
23/4/2009	2008年年報
23/4/2009	於2009年6月9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出席回條及代表委任表格
23/4/2009	關於就建議派發的2008年年度末期股息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企業所得稅事項之公告
26/5/2009	關於收購上海通貿進出口有限公司、深圳市電信工程有限公司、國信朗訊科技網絡技術有限公司權益的關連交易公告
9/6/2009	於2009年6月9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及派發末期股息的公告
16/6/2009	關於重選董事與監事及修訂公司章程的通函
16/6/2009	於2009年7月31日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通告、出席回條及代表委任表格
31/7/2009	於2009年7月31日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投票結果的公告
21/8/2009	關於審議2009年中期業績的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公告
1/9/2009	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之中期業績公佈
14/9/2009	2009年中期報告
29/10/2009	關於訂立物資採購服務框架協議及2009年補充戰略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公告
12/11/2009	關於訂立物資採購服務框架協議及2009年補充戰略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通函
12/11/2009	於2009年12月29日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通告、出席回條及代表委任表格
29/12/2009	於2009年12月29日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投票結果的公告

\* 以上發佈並不包括股份發行人的證券變動月報表

### (3) 公司網站

公司網站不僅是作為上市規則要求的有關信息披露發放渠道，同時作為資本市場接觸公司的一個主要途徑，網站亦是展現公司企業形象、推廣公司的手段，以及作為構建投資者關係的另一重要平台。任何人士皆可通過公司網站，隨時查閱有關本集團的基本資料、信息披露文件、新聞稿、公司治理規則、董事會及其專業委員會、組織架構及歷史財務信息等。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對公司網站進行全面更新以給予公眾有關本集團更全面的資訊。參照國際最佳模式，配合最新的網頁技術與設計元素，進一步提升功能，擁有更易於操作的網頁界面，提高了使用方便性，使用家更容易取得所需信息，同時增強互動元素，設立電郵提示、RSS 饋送內容及留言區，讓公司能第一時間主動向登記者發放最新消息，以及更容易反饋意見。另一方面，內容上亦得到豐富，新增常見問題等欄目，回應投資者日常關心的問題。

改版後的本公司網站 (<http://www.chinaccs.com.hk>)



我們已落實關於允許股東選擇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和語言版本的建議，以保護環境和節約成本，我們鼓勵投資者使用登載於網站上的年報及其他公司通訊。而網站作為一種公平、環保和低成本之溝通方式，本公司將會進一步加強其建設，以為投資者提供更豐富及時的公司信息及新聞。



## 資本市場的認可

上市至今，跟蹤本公司的分析師和機構投資者持續增加，多家香港及國際研究機構皆定期編寫有關本公司的研究報告。本公司的投資價值備受肯定，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部分主要研究機構對本集團均維持“買入”或“優於大市”的投資評級。

此外，憑藉多年的管理經驗及在企業管治方面的努力，本公司於年內獲得了國際ARC及Galaxy大獎、財資雜誌「二零零九年最具潛力中國企業」之一和「企業管治及投資者關係」鈦金獎等多個國際獎項，顯示出資本市場普遍認同本公司信息披露的質量與內容，充分彰顯了本公司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及良好的投資者關係。

## 本集團二零零九年獲得的主要獎項：

《2009年度國際ARC大獎》

- 「年報印刷及製作—通信服務」金獎
- 「整體年報表現—IT服務」銅獎

《2009年度國際Galaxy大獎》

- 「年報封面設計」金獎
- 「電信公司年報組別」優異獎

《財資雜誌2009最具潛力中國企業評選》

- 「電信行業類」第三名

《財資雜誌2009年度Triple A企業評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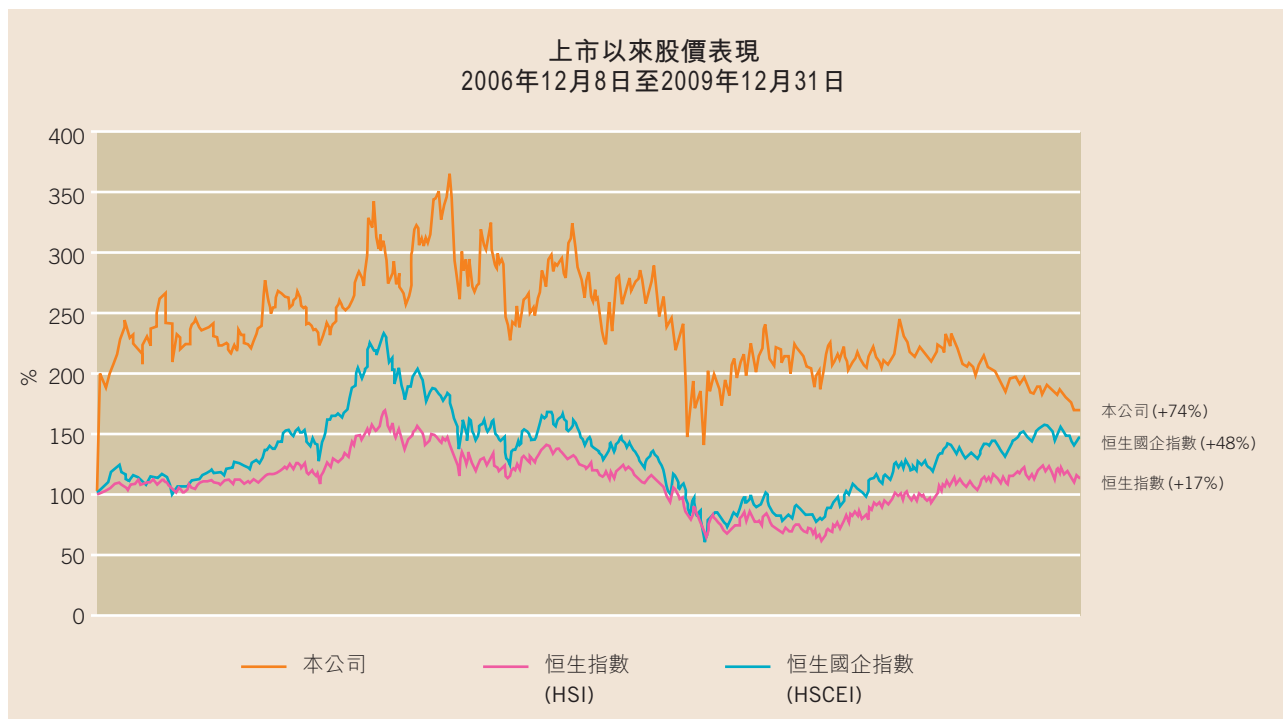
- 「企業管治及投資者關係」鈦金獎



本公司發行的H股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八日以招股價每股港幣2.2元在聯交所上市，並於二零零七年被納入MSCI中國指數作為成份股。自上市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H股股價上升了74%。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總股數為5,771,682,000股，其中內資股為3,778,831,800股，H股為1,992,850,200股，每股面值俱為人民幣1元。本公司所有H股皆於聯交所上市，約佔總股數34.5%。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的收市價計算，本公司的市值約為港幣220億元。

## 二零零九年股價表現

	最高	最低	收市
本公司每股H股價值 (港幣)	5.45	3.67	3.82



## 人力資源發展

本集團作為信息與媒體運營商的服務商，始終將具備專業能力和服務精神的員工視為我們最寶貴的資源。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積極應對外部環境的變化，特別是國內3G網絡建設和業務開展帶來的發展機遇，適當增加員工數量，完善和鞏固人力資源管理平台，創新管理機制，完善人才選拔、培養、激勵機制，推進信息系統建設，優化人員配置，提升人員素質，關注員工成長，切實為公司戰略的貫徹實施提供人才支撐和組織保障。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創新用工管控機制，建立和運用人力資源需求預測模型，引導人力資源在各業務板塊、各專業公司之間的科學配置，實現人力資源動態管理。根據業務當前發展與長遠佈局的需要，重點引進3G、海外、ACO和維護等業務領域的人才；加快具有優秀管理能力和專業水平的領軍型職業經理人才的培養，人力資源結構進一步優化。截至二零零九年底，本集團共有僱員125,249人，其中管理人員8,316人，技術和市場推廣人員46,980人，營運人員69,953人。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繼續改進績效管理體系，大力開展高級管理人員業績考核與履職行為考核工作，促進管理人員業績表現和能力的共同提升。按照公平性原則，改進激勵機制，強化薪酬水平與企業業績之間的關聯性，規範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分配；繼續對中高層管理人員實施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強化薪酬分配的激勵效用，促進公司績效水平的提升。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繼續完善培訓體系，大力開展員工崗位培訓工作，同時積極引導員工參加學歷教育、社會職業素質培訓及考試，全體員工隊伍的整體能力得到有效提升。加強領導人員能力建設，成功舉辦高級管理人員研討班、總部中層管理人員研討班等系列培訓活動，促進中高層管理人員的領導力和戰略執行力的提升。開展國際項目管理師（IPMP）、國際高級人力資源管理師（IPMA）、國際營銷師（SMEI）、國際物流管理師（IIEI-CITLS）職業資格認證培訓，培養國際化高技能人才。

二零零九年，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關愛員工。遵守國家有關法律法規，建立和諧穩定的勞動關係，構建和諧企業。完善人才選拔機制，為員工搭建順暢的職業發展通道，使員工共享企業發展成果。此外公司高度重視員工安全生產工作，員工的健康和安全得到有效保障。



文體活動



在職培訓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下午二時於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十九號舉行二零零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以下事項：

###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監事會報告書及國際核數師報告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制訂公司二零一零年度預算；
2. 審議及批准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利潤分配及股息宣派方案；
3. 審議及批准聘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分別作為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及國內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確定該等核數師之酬金；

及審議及批准其他事項（如有）。

而作為特別事項，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特別決議案：

### 特別決議案

4. 動議：
  - (a) 在下文(c)段之規限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的額外股份，並作出或授予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之要約、協議及購股權；
  - (b) 上文(a)段之批准將授權董事會於有關期間作出或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期間完結後行使該等權力之要約、協議及購股權；
  - (c) 董事會依據上文(a)段之批准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處置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發行及處置之額外內資股或海外上市外資股（「H股」）（視情況而定）股份，除依據(i)供股（定義見下文）；或(ii)按照本公司章程規定就股份作出之以股代息計劃，或規定配發股份以代替全部或部分股息的其他類似安排，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特別決議通過之日已發行之現有內資股和H股（視情況而定）的20%；及

- (d) 就本第4項特別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本第4項特別決議案獲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三者中最早日期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特別決議案通過之日後十二個月屆滿之日；及
  - (iii) 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根據本決議案賦予本公司董事會授權之日。

「供股」指在本公司董事會確定的期間，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按彼等於該日之持股比例提呈發售股份（惟董事會可就零碎股權或考慮本公司相關之任何區域的認可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法律或要求規定下的法定或實際限制或義務，作出董事會認為必要或權宜之取消行動或其他安排），而通過供股進行的要約、配發或股份發行應按此解釋。

5. **動議**：授權董事會增加本公司的註冊資本，以反映本公司根據第4項特別決議而獲授權發行股份，並對本公司章程作出其認為適當及必要的修改，以反映本公司註冊資本的增資，以及採取其他所需的行動和辦理其他所需的手續以實現本公司註冊資本的增資。

承董事會命  
鍾偉祥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

附註：

- (1) 凡在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向本公司股份過戶處遞交有關的股份過戶登記表，並於其後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中登記為股東的買家，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 (2)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並代其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受委派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如欲委任代表，應先審閱預定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星期一）左右寄發予各股東之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年報。

-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須在不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送達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如為內資股股東)或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如為H股股東)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如希望仍可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處地址如下: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 (4) 股東大會上所有決議的表決均以投票方式進行。
- (5)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登記程序:
- (a) 股東或其代表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如果出席會議的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董事會、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人士應出示其法人之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委任該人士出席會議的決議的複印件始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 (b) 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應當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七日(星期一)或以前將擬出席會議的回條以專人遞送、郵寄或傳真方式交回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 (6) 截止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六)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截止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7) 本次股東週年大會預計需時半天,股東(親自或委派的代表)出席本次股東週年大會的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
- (8) 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地址如下:

中國北京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19號  
郵編:100010

連絡人:鍾偉祥  
電話:(8610)5850 2290  
傳真:(8610)5850 1534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致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86頁至第170頁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09年12月31日的合併及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 貴公司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該等財務報表。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本報告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公司及貴集團於2009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和現金流量,並已按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2010年3月30日

##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1(c))
經營收入	4	<b>39,499,450</b>	33,005,372
經營成本	5	<b>(33,127,513)</b>	(27,632,368)
<b>毛利</b>		<b>6,371,937</b>	5,373,004
其他經營收入	6	<b>520,810</b>	524,353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b>(4,691,507)</b>	(3,905,116)
其他經營費用	7	<b>(76,782)</b>	(70,749)
財務費用	8	<b>(88,435)</b>	(176,334)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b>1,571</b>	2,161
<b>除稅前利潤</b>	9	<b>2,037,594</b>	1,747,319
所得稅	10	<b>(427,356)</b>	(403,675)
<b>本年利潤</b>		<b>1,610,238</b>	1,343,644
<b>歸屬於：</b>			
本公司股東		<b>1,598,589</b>	1,326,770
少數股東權益		<b>11,649</b>	16,874
<b>本年利潤</b>		<b>1,610,238</b>	1,343,644
<b>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 (人民幣元)</b>	16	<b>0.277</b>	0.233

第95頁至第170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本年度可配給本公司股東的應付股息的詳情列載於附註15。



#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本年利潤(重報—見附註1(c))	<b>1,610,238</b>	1,343,644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虧損)(稅後)		
換算中國大陸以外子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異	<b>(1,324)</b>	(2,386)
稅率變更對年初遞延稅項的影響	<b>(1,145)</b>	(2,065)
可供出售證券：公允價值儲備的淨變動	<b>35,612</b>	(38,694)
	<b>33,143</b>	(43,145)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b>1,643,381</b>	1,300,499
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b>1,631,732</b>	1,283,625
少數股東權益	<b>11,649</b>	16,874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b>1,643,381</b>	1,300,499

第95頁至第170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09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見附註1(c))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17	3,912,721	3,642,735
投資物業	18	685,959	707,215
在建工程	19	73,334	231,008
預付土地租賃費	20	481,687	431,291
商譽	21	103,005	103,005
其他無形資產	22	148,453	115,58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4	12,960	12,902
其他投資	25	304,773	269,788
遞延稅項資產	26	140,552	117,616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5,863,444</b>	5,631,141
<b>流動資產</b>			
存貨	27	1,659,626	1,182,47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28	10,467,689	9,330,772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30	3,140,398	2,975,964
受限制存款	31	160,525	178,3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	8,870,424	8,538,142
<b>流動資產合計</b>		<b>24,298,662</b>	22,205,661
<b>資產合計</b>		<b>30,162,106</b>	27,836,802
<b>流動負債</b>			
計息貸款	33	1,268,280	1,993,426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4	8,844,718	7,746,787
預收工程款		1,088,327	808,196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5	5,553,079	4,826,825
應付所得稅		194,701	186,525
<b>流動負債合計</b>		<b>16,949,105</b>	15,561,759
<b>流動資產淨額</b>		<b>7,349,557</b>	6,643,902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3,213,001</b>	12,275,043

	附註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26	<b>35,769</b>	31,453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b>35,769</b>	31,453
<b>負債合計</b>		<b>16,984,874</b>	15,593,212
<b>權益</b>			
股本	36	<b>5,771,682</b>	5,771,682
儲備		<b>7,297,004</b>	6,315,179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b>		<b>13,068,686</b>	12,086,861
<b>少數股東權益</b>		<b>108,546</b>	156,729
<b>股東權益合計</b>		<b>13,177,232</b>	12,243,590
<b>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b>		<b>30,162,106</b>	27,836,802

經由董事會於2010年3月30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李平  
 董事長

元建興  
 執行副總裁兼財務總監

第95頁至第170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 資產負債表

於2009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17	4,809	389
在建工程	19	1,580	3,361
無形資產	22	3,527	3,625
於子公司的投資	23	10,226,636	9,987,008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10,236,552</b>	9,994,383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30	1,577,116	1,220,9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	422,232	429,528
<b>流動資產合計</b>		<b>1,999,348</b>	1,650,466
<b>資產合計</b>		<b>12,235,900</b>	11,644,849
<b>流動負債</b>			
計息貸款	33	1,000,000	1,000,000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5	645,460	297,253
<b>流動負債合計</b>		<b>1,645,460</b>	1,297,253
<b>流動資產淨額</b>		<b>353,888</b>	353,213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0,590,440</b>	10,347,596
<b>負債合計</b>		<b>1,645,460</b>	1,297,253
<b>權益</b>			
股本	36	5,771,682	5,771,682
儲備	45	4,818,758	4,575,914
<b>權益合計</b>		<b>10,590,440</b>	10,347,596
<b>負債及權益合計</b>		<b>12,235,900</b>	11,644,849

經由董事會於2010年3月30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李平  
董事長

元建興  
執行副總裁兼財務總監

第95頁至第170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少數股東 權益	權益合計
	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公積	重估儲備	法定盈餘	公允價值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合計	合計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所有者權益				
於2009年1月1日		5,771,682	2,727,647	917,666	415,557	162,158	22,381	(5,448)	206,382	1,868,836	12,086,861	156,729	12,243,590
截止2009年12月31日 的權益變動													
收購目標公司(見附註1(c))													
支付的對價款		—	—	—	—	—	—	—	(98,055)	—	(98,055)	—	(98,055)
調整重組(見附註1(b)) 所帶來的稅務影響		—	—	14,955	—	—	—	—	—	—	14,955	—	14,955
向少數股東購入權益	(a)	—	—	—	—	—	—	—	(39,852)	—	(39,852)	(30,781)	(70,633)
股息分派	15(b)	—	—	—	—	—	—	—	—	(526,955)	(526,955)	—	(526,955)
分配予少數股東的權益		—	—	—	—	—	—	—	—	—	—	(29,051)	(29,051)
本年綜合利潤合計		—	—	—	—	—	35,612	(1,324)	(1,145)	1,598,589	1,631,732	11,649	1,643,381
分配		—	—	—	—	77,219	—	—	—	(77,219)	—	—	—
於2009年12月31日		5,771,682	2,727,647	932,621	415,557	239,377	57,993	(6,772)	67,330	2,863,251	13,068,686	108,546	13,177,232
於2008年1月1日		5,444,986	1,557,783	917,666	415,557	97,826	61,075	(3,062)	66,751	1,002,196	9,560,778	77,430	9,638,208
收購目標公司 (見附註1(c))調整		—	—	—	—	—	—	—	109,526	—	109,526	34,382	143,908
於2008年1月1日， 重報		5,444,986	1,557,783	917,666	415,557	97,826	61,075	(3,062)	176,277	1,002,196	9,670,304	111,812	9,782,116
截止2008年12月31日 的權益變動													
增發新股	36	326,696	1,169,864	—	—	—	—	—	—	—	1,496,560	—	1,496,560
由留存收益 轉至其他儲備	(b)	—	—	—	—	—	—	—	10,504	(10,504)	—	—	—
利潤分配	(c)	—	—	—	—	—	—	—	(24,038)	—	(24,038)	(1,016)	(25,054)
資本投入	(d)	—	—	—	—	—	—	—	—	8,335	8,335	—	8,335
少數股東資本投入	(e)	—	—	—	—	—	—	—	46,567	—	46,567	25,893	72,460
增加少數股東	(f)	—	—	—	—	—	—	—	—	—	—	12,475	12,475
向少數股東購入權益		—	—	—	—	—	—	—	(863)	—	(863)	(1,335)	(2,198)
本年綜合利潤合計		—	—	—	—	—	(38,694)	(2,386)	(2,065)	1,326,770	1,283,625	16,874	1,300,499
股息分派	15(b)	—	—	—	—	—	—	—	—	(393,629)	(393,629)	—	(393,629)
分配予少數股東的權益		—	—	—	—	—	—	—	—	—	—	(7,974)	(7,974)
分配		—	—	—	—	64,332	—	—	—	(64,332)	—	—	—
於2008年12月31日		5,771,682	2,727,647	917,666	415,557	162,158	22,381	(5,448)	206,382	1,868,836	12,086,861	156,729	12,243,590

附註：

- (a) 2009年的向少數股東購入權益是指本集團向若干集團子公司的少數股東購入權益所支付的溢價。
- (b) 2008年的由留存收益轉至其他儲備是指目標公司(見附註1(c))於2008年1月1日起至2008年12月31日止的淨利潤，該利潤涵蓋於目標公司的收購對價款中。
- (c) 2008年的利潤分配是指目標公司(見附註1(c))的若干子公司於本集團收購目標公司前的利潤分配及股息分派。
- (d) 此金額是指目標業務(見附註1(b))分配給中國電信集團子公司的利潤，後被該子公司豁免。
- (e) 少數股東的資本投入指少數股東以美元10百萬元購買本集團的一家子公司——浙江沸藍新媒體網絡有限公司的30%權益所產生的溢價。本公司將分攤的溢價記於其它儲備中。
- (f) 該金額是指本集團通過工會捐贈取得部分非全資子公司的權益(見附註39(ii))。
- (g) 股本溢價  
股本溢價乃首次公開發售股票時所發行股票面值總額和已收發行所得淨額的差額。股本溢價是指已發行股票面值總額，和2006年首次公開發行及2008年增發新股時取得的淨收益總額之間的差額。
- (h)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需要提取按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所編製的淨利潤最少10%作為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盈餘公積金的結餘達到註冊股本的50%為止。此項公積金須在向股東分派股息前提取。  
  
法定盈餘公積可以用作彌補以往年度的虧損(如有)，或擴大公司生產經營，及可按股東現時的持有股權百分比分配新股或提高現時持有股票的面值，惟於有關轉股後的餘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於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中國會計準則及制度計算淨利潤的10%，結轉人民幣77,219,000元至此盈餘儲備。
- (i)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乃本公司於公司成立時發行的股本總面值與由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廣東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及浙江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轉入的淨資產價值的差額。其後，資本公積與收購目標業務的對價款與目標業務2007年的淨資產價值之間的差異沖減。
- (j) 公允價值儲備  
公允價值儲備是指於資產負債表日可供出售其他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 (k)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是指因換算位於柬埔寨、埃及、香港、印度尼西亞、尼日利亞、巴基斯坦、沙地阿拉伯、蘇丹、坦桑尼亞和贊比亞的子公司的財務報表而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利潤	<b>2,037,594</b>	1,747,319
調整：		
— 折舊及攤銷	<b>609,607</b>	575,907
— 計提應收及其他應收賬款的減值損失	<b>61,919</b>	36,842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b>3,847</b>	1,073
— 存貨減值損失	<b>23,409</b>	4,846
— 利息收入	<b>(72,726)</b>	(103,306)
— 財務費用	<b>88,435</b>	176,334
—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b>(1,571)</b>	(2,161)
— 股息收入	<b>(31,594)</b>	(19,332)
— 出售投資的收益	<b>(6,845)</b>	(7,34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資產的虧損	<b>22,217</b>	24,297
— 其他投資的減值損失	<b>8,211</b>	—
— 匯兌差異	<b>9,051</b>	14,827
— 股權捐贈	<b>—</b>	(12,475)
— 沖銷不用支付的債項	<b>(25,135)</b>	(14,367)
<b>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利潤</b>	<b>2,726,419</b>	2,422,464
存貨增加	<b>(500,656)</b>	(140,83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	<b>(1,173,726)</b>	(1,918,730)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b>(207,093)</b>	(428,50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	<b>1,091,363</b>	2,570,144
預收工程款增加	<b>280,129</b>	248,781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b>292,961</b>	(279,472)
<b>經營產生的現金淨流入</b>	<b>2,509,397</b>	2,473,850
已付利息	<b>(73,588)</b>	(176,220)
已收利息	<b>72,936</b>	101,760
已付所得稅	<b>(446,518)</b>	(451,657)
<b>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b>	<b>2,062,227</b>	1,947,733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見附註1(c))
<b>投資活動</b>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資產所支付款項		(724,820)	(758,19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資產所得款項		47,173	57,279
收購子公司權益收到的現金淨額	39(i)	3,529	612,796
獲得股權捐贈收到的現金淨額	39(ii)	—	55,178
購入投資所支付款項		—	(2,201)
購入少數股東權益所支付款項		(71,807)	—
購入目標公司(見附註1(c))及資產所支付款項		(98,081)	—
購入目標業務(見附註1(b))及資產所支付款項		—	(44,092)
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7,194	32,030
出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	403
已收股息		22,697	2,027
<b>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b>		<b>(814,115)</b>	<b>(44,778)</b>
<b>融資活動</b>			
來自銀行及其他貸款的款項		1,450,905	2,103,747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2,135,142)	(3,646,149)
已付股息		(309,177)	(342,201)
少數股東對子公司的投入		—	72,460
來自新發行股票的款項		—	1,484,752
受限制存款的減少		81,977	193,911
<b>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b>		<b>(911,437)</b>	<b>(133,480)</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b>336,675</b>	<b>1,769,475</b>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538,142	6,769,32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4,393)	(659)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	8,870,424	8,538,142

第95頁至第170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份。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 1 主要業務及組織結構

### (a) 主要業務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一家在電信營運行業具領導地位的綜合服務供貨商。本集團在中國為電信運營商提供全面的電信相關支撐服務，包括(i)電信網絡基建之設計、建設及監督及管理；(ii)業務流程外判(包括網絡維護、設施管理及電信服務與產品分銷)；及(iii)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

### (b) 組織結構

本公司是根據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中國電信集團」)的重組(詳見下文)，於2006年8月30日在中國按中國公司法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電信集團是由中國國務院直接監管的國有企業。根據重組安排(詳見下文)，本集團從中國電信集團承接以前年度由中國電信集團全資擁有或受控制的子公司於中國六省市分別為廣東省、浙江省、上海市、福建省、湖北省及海南省的其電信相關支撐業務(統稱「原有業務」)。本公司是由中國電信集團、廣東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及浙江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以經營原有業務的子公司及資金注資成立。

根據重組安排(詳見下文)，原有業務包括其相關資產及負債自2006年3月31日起從中國電信集團剝離並轉入本集團(「重組」)。重組如下：

- (i) 中國電信集團進行重組的全面的電信相關支撐服務包括(1)電信網絡基建設計、建設及監督及管理；(2)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包括網絡維護、設施管理及電信服務和產能品分銷等；及(3)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
- (ii) 本公司以大約3,623.4百萬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普通股作為以資產注入形式向本公司注入經營原有業務的子公司的淨資產作價款。
- (iii) 於重組完成後，本集團即持有大部分原有業務的相關經營資產及負債，其業務包括(1)電信網絡基建設計、建設及監督及管理；(2)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包括網絡維護、設施管理及電信服務和產品分銷等；及(3)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
- (iv) 重組過程中，若干以往與原有業務相關的資產及負債並沒有注入本公司，仍由中國電信集團保留。

## 1 主要業務及組織結構 (續)

### (b) 組織結構 (續)

以上重組程序的結果基本等同將重組前由中國電信集團擁有或控制原有業務的相關電信服務的經營資產及負債由中國電信集團注入本公司。

於2006年12月，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股票，以每股港幣2.20元發1,291,293,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售予香港和海外投資者。此外，因首次公開發售股票，中國電信集團及其子公司亦將129,129,300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內資國有股轉為H股，並轉讓於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社保基金會」）。於2006年12月，本公司亦行使超額配售權，以每股港幣2.20元發行193,693,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此外，因行使超額配售權，中國電信集團及其子公司亦將19,369,300股每股人民幣1.00元的內資國有股轉為H股，並轉讓於社保基金會。於2008年4月，本公司以每股人民幣5.25元的價格，完成了總計326,696,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H股的配售（「配售」）。因該次配售，由國家社保基金會理事會持有的32,669,600股每股人民幣1元的國內法人股已轉換為H股（附註36）。總計1,992,850,200股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掛牌上市。

根據於2007年6月15日簽訂的收購協議，本公司向中國電信集團收購位於中國江蘇省、安徽省、江西省、湖南省、廣西壯族自治區、重慶市、四川省、貴州省、雲南省、陝西省、甘肅省、青海省及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的電信基建服務、業務流程外判服務及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和廣東南方通信全球通智能卡系統有限公司及寧波公眾信息產業有限公司的股權（「目標業務」）。收購於2007年8月31日完成。

### (c) 呈報基準

根據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及若干下屬子公司於2009年5月26日訂立的兩份股權轉讓協議，本集團收購上海通貿進出口有限責任公司95.945%及國信朗訊科技網絡技術有限公司51%股權（統稱「目標公司」）。總對價款為人民幣98.05百萬元。

由於本集團與目標公司同屬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控制，此次收購目標公司在權益結合法相似的基準下、作為共同控制下企業的合併反映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相應地，目標公司的資產和負債按歷史成本計算，而本公司於收購前的合併財務報表已因合併目標公司的經營業績和資產與負債而重新編製。本集團就收購目標公司所支付的對價在合併權益變動表中被視為一項權益交易反映。

## 1 主要業務及組織結構 (續)

### (c) 呈報基準 (續)

本集團上年列報的截止2008年12月31日的經營業績，於2008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截止2008年12月31日的現金流影響在包含目標公司後重新編製如下：

	本集團 (按上年表述) 人民幣千元	目標公司 人民幣千元	合併調整 人民幣千元	合併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				
的經營業績				
經營收入	32,470,570	565,207	(30,405)	33,005,372
毛利	5,300,842	76,691	(4,529)	5,373,004
本年利潤	1,331,601	12,043	—	1,343,644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232	—	—	0.233
於2008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				
資產合計	27,459,220	395,293	(17,711)	27,836,802
負債合計	15,346,526	264,397	(17,711)	15,593,212
股東權益合計	12,112,694	130,896	—	12,243,590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的				
現金流影響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1,950,309	(2,576)	—	1,947,733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43,609)	(1,169)	—	(44,778)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23,291)	(10,189)	—	(133,480)

呈報期間，本集團與目標公司之間重大餘額以及交易額已作合併抵銷。

## 2 主要會計政策

### (a) 合規聲明

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是按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編製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其詮釋。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例。

以下為本集團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

###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財務報表是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準。除以下項目：

- 物業、廠房及設備(見附註17)是按下述會計政策所述的重估價值入賬(見附註2(g))。
- 於活躍市場上市的其他投資是以公允價值入賬。
- 以股本為基礎的現金支付負債是以公允價值入賬。

以下主要會計政策已被本集團貫徹採用於以前年度的財務報表的編製。

管理層需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編製財務報表時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應用和影響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列報金額。這些估計和相關的假設是以歷史經驗和以往在具體情況下確信為合理的其他因素為基礎。這些估計和相關假設是用作判斷那些顯然無法直接通過其他渠道獲得其賬面值的資產和負債項目的賬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可能跟這些估計有所不同。

這些估計及其背後的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修訂年度產生影響，則其影響只會在當年確認；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對修訂年度及未來年度均產生影響，則相關影響會在當年和日後年度進行確認。

管理層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對財務數據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隨後期間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之估計在附註42內論述。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c) 合併基準

#### (i) 子公司及少數股東權益

子公司是指由本集團控制的企業。當本集團有權直接或間接支配企業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並藉此從其活動中取得利益，則該企業將被視為受本集團控制。在評估控制權時，目前可行使或可轉換的潛在投票權將被考慮在內。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子公司由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的業績及財務狀況。

集團內部往來的結餘和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實現利潤，會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實現利潤相同，但抵銷額只限於沒有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的部分。

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少數股東權益是指並非由本集團直接或通過子公司間接擁有的股權所佔子公司淨資產的部份，本集團未有對少數股東權益持有人同意任何符合負債定義的法定義務的額外條款。少數股東權益在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權益變動表的權益項目內區別於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所有者權益而單獨列示。少數股東應佔本集團的業績作為本年度損益及綜合收益在少數股東及本公司股東之間分配，並於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列示。

如果少數股東應佔的虧損超過其所佔子公司淨資產的權益，超過部分和任何歸屬於少數股東的進一步虧損便會沖減本集團所佔權益，但如少數股東須承擔具有約束力的義務並有能力增加投資彌補虧損則除外。子公司的所有其後利潤均會分配予本集團，直至本集團收回以往承擔的少數股東應佔虧損為止。

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中，子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減減值損失（見附註2(l)）列示。

#### (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可以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但不是控制其管理層的實體；所謂發揮重大影響力包括參與其財務及經營政策。

除非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被分類為持有為待出售投資（或包括被分類為持有待出售投資的處置群），否則是按權益法記入合併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該投資先以成本列賬，然後就本集團佔該聯營公司淨資產在收購後的變動和對該投資的減值損失作出調整（見附註2(d)及(l)）。合併損益表包括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於收購後的稅後業績，並已確認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損失；合併綜合收益則包括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收購後的稅後其他綜合收益。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c) 合併基準 (續)

#### (ii) 聯營公司 (續)

當本集團對聯營公司虧損的承擔額超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將會減至零，並且不再確認其他虧損；但如本集團須向該聯營公司承擔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該聯營公司付款則除外。因此，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是按權益法核算投資的賬面金額及本集團的長期權益，等同本集團實質上於聯營公司的淨投資。

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損益，均按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所佔的權益抵銷為限；但假如未實現虧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這些未實現虧損會實時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

### (d) 商譽

商譽指企業合併或收購聯營公司權益所產生的成本超過本集團於被收購方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淨公允價值的差額。

商譽按成本減減值損失列賬。企業合併所產生的商譽乃分攤至預計能夠從合併後所得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2(I)）。對於聯營公司，商譽的賬面金額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賬面金額內。當整體投資有減值的客觀跡象，本集團會對聯營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見附註2(I)）。

任何企業合併成本或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少於本集團佔被收購方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淨公允價值會實時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如在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或聯營公司，任何應佔購入商譽的金額均應包含在計算出售的損益內。

### (e) 其他債券及證券投資

本集團有關債券及證券投資（於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除外）的政策如下：

債券及證券投資是以初始成本列示，初始成本一般是指其成交價，除非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能純粹以可見的市場數據而作出的評估更可靠地估計。除以下說明外，該成本包括所有可歸屬的交易成本。債券及證券投資將根據下述分類於財務報表列示：

證券投資如在活躍市場沒有市場報價，而該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地計算，則該證券投資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以成本減減值損失（見附註2(I)）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e) 其他債券及證券投資 (續)

不屬於上述類別的證券投資將歸類於可供出售的證券。公允價值會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計，任何衍生的收益或虧損會確認於權益，唯貨幣性項目的匯兌損益如債務證券的匯兌損益則直接確認於損益。該投資的股息收入按照附註2(w)(v)中列示的政策確認在損益。如該投資是帶息的，計算的利息按照有效利息方法並按照附註2(w)(vi)中列示的政策並確認在損益。

當該投資已停止確認或已減值（見附註2(l)），以前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累積損益會確認為損益。

投資會於本集團正式購買／出售該投資或投資到期當日確認／停止確認。

### (f)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指為長期獲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的土地及／或物業。

投資物業是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見附註2(l)）後的價值在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示。折舊是以成本減去其估計殘值（如適用）並在預計可使用年限20至30年內以直線法攤銷，並計入合併損益表內。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按附註2(w)(iv)所示計量。

若物業、廠房及設備因其用途改變而成為投資物業或投資物業變成業主自用而被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其於重新分類日期的成本，就會計目的而言變為其成本。

### (g)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下述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初始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見附註2(l)）後的價值列示。

- 位於租賃土地上的自用建築物，其公允價值由租賃起始日起可以從租賃土地的公允價值中分開計算（見附註2(i)）；和
- 其他廠房及設備。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拆卸及搬遷項目以及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的成本的初步估計（倘有關）和適當比例的生產經常費用及借貸成本（見附註2(z)）。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g)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損益以出售所得淨額與資產的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並在出售或報廢當日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

折舊是根據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在扣除估計殘值（如適用）後以直線法沖銷其成本。估計可使用年限如下：

建築物	20–30年
建築物改良支出	5年
運輸設備	5–10年
傢具、固定裝置及其他設備	5–10年

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和殘值（如適用）每年被檢閱。

根據中國有關重組的準則及規定，按折舊重置成本法作出重估後（見附註17），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以重估價值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列賬。重估價值為重估日的公允價值。其累計折舊於重估日需依據資產原值金額的改變按比例重申使重估後的資產賬面金額相等於其重估價值。當某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被重估時，屬於該類別的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亦須同時間地被重估。重估引起的資產賬面金額的增加直接貸記其他綜合收益並累計於股東權益中的重估儲備項目。但是，如果該資產以前因重估減值而確認為費用，則該增值中相當於轉回以前重估減值的部分，應確認為收益。重估引起的資產賬面金額的減少應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為費用。但是，就同一資產而言，重估減值沒有超過重估儲備的部分，應直接借記相關的重估儲備項目。重估會定期進行，以確保其賬面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日的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

### (h)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以成本減減值損失（見附註2(l)）入賬。成本包括建築工程的直接成本及在建期間作為利息支出調整的相關貸款的借貸成本。

當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需的準備工作大致完成時，這些成本便會停止資本化，而在建工程也會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內。除非在建工程已經完成，並可隨時投入擬定用途，否則在建工程不提任何折舊。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i) 預付土地租賃費

預付土地租賃費是指向中國政府機構繳付的土地使用權款項。土地使用權以成本列賬，按相關使用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計入合併損益表。

### (j) 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研究活動產生的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當期費用。開發活動產生的成本僅於證明有關產品或程序在技術上及商業上是可行的及本集團有足夠資源及意願完成開發的情況下才會被資本化。資本化的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及適當比例的間接成本及借貸成本 (如適用) (見註釋2(z))。資本化的開發成本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 (見註釋2(l))。其他開發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當期費用。

本集團所收購的其他無形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攤銷 (僅限於使用年限有限的無形資產) 及減值虧損列賬 (見註釋2(l))。

使用年限有限的無形資產按直線法在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內，自其可供使用日起攤銷計入損益。

管理層每年複核攤銷年限和方法。

### (k) 租賃資產

若本集團能確定某項安排賦予有關人士權利，可透過付款或支付一系列款項而於協議期間內使用特定資產，有關安排 (包括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 全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之結論乃基於有關安排之細節評估而作出，並不論有關安排是否具備租賃之法律形式。

出租人並未轉讓所有權的全部相關風險及利益的資產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

凡本集團通過經營租賃使用資產，則根據租賃期作出的付款會在相關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在合併損益表扣除；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租賃獎勵措施均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或然租金於發生時在當期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I) 資產減值

#### (i) 債券及證券投資及應收款的減值損失

債券及證券投資 (於子公司的投資除外：見附註2(I)(ii)) 及其他流動及非流動應收款若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示，或歸類為可供出售證券，將會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被審閱以確定是否有減值的客觀跡象。減值的客觀跡象包括本集團從可觀察數據中注意到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項：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未能支付或拖欠本金或利息；
- 債務人很可能將會申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改變為債務人帶來負面影響；及
- 股權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出現重大或持續下降至低於成本。

如該跡象存在，任何確定的減值損失會被確認如下：

- 以權益法確認的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見附註2(c)(ii))，根據附註2(I)(ii)，減值損失是以整體投資的可收回金額比較其賬面金額計算的。根據附註2(I)(ii)，假若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正面的變化，減值損失會被轉回。
- 非報價證券及流動應收賬款以成本列賬，減值損失是以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及估計的未來現金流 (如貼現的影響重大，以類似的金融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 的差異計算。以成本列賬的證券的減值損失不會被轉回。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I) 資產減值 (續)

#### (i) 債券及證券投資及應收款的減值損失 (續)

- 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以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減值損失是以資產的賬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 (以金融資產的原有有效利率貼現，即初始確認該資產計算的有效利率) 的差異計算。以攤銷列賬的金融資產具有類似的風險特質，如類似的以往到期狀況，及未有被個別評估為減值的，是以整體進行減值評估。整體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為根據與本集團擁有類似信貸風險特質的資產的歷史虧損經驗作參考。

假若減值損失在以後期間減少及其減少可以客觀地聯繫到該事項是在減值損失確認後才發生，減值損失會被轉回至合併損益表。所轉回的減值損失不應讓資產的賬面金額超出在以往年度沒有確認減值損失的金額。

- 已直接確認在權益中的可供出售證券的累計虧損應從權益調整到損益。在損益確認累計虧損的金額是收購成本 (減去任何本金還款及攤銷) 和現行公允價值的差異，減去任何以前該資產在合併損益表確認的減值損失。

可供出售證券的減值損失如已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則不會在合併損益表中沖回。任何在期後增加該資產的公允價值會確認於其他綜合收益。

假若期後增加的公允價值可以客觀地聯繫到該事項是在減值損失被確認後才發生，可供出售的債券的減值損失便可被沖回。減值損失在該情況下沖回會確認在合併損益表內。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I) 資產減值 (續)

####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損失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參考內部和外來的信息，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是以往確認的減值損失不再存在或已經減少（商譽除外）：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投資物業；
- 在建工程；
- 預付土地租賃費；
- 商譽；
- 其他無形資產；
- 於子公司的投資；及
- 按成本列賬的其他投資。

如果出現減值跡象，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便會作出估計。此外，對於商譽及尚未可供使用或擁有無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每年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有否減值跡象。

####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淨售價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 確認減值損失

當資產或其屬於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減值損失。確認的減值損失會首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單位）商譽的賬面金額，然後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一組單位）中其他資產的賬面金額，但減值不會使個別資產的賬面金額減至低於其可計量的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l) 資產減值 (續)

####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損失 (續)

##### — 轉回減值損失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如果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數字出現正面的變化，有關的減值損失便會轉回。商譽的減值損失不會被轉回。

所轉回的減值損失以假設在以往年度沒有確認減值損失而應釐定的資產賬面金額為限。所轉回的減值損失在確認轉回的年度內計入合併損益表。

### (m) 存貨

存貨是以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

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及將存貨送達至目前地點及現狀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數額。

存貨出售時，存貨的賬面值在相關收入獲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存貨數額撇減至可變現淨值及存貨的所有虧損均在出現撇減或虧損期間內確認為開支。存貨的任何撇減撥回，在撥回期間沖減列作開支的存貨額。

### (n) 建設工程合約

建設工程合約為與客戶特定磋商而建設資產或資產群組的工程合約。客戶能夠指定設計的主要結構元素。

建設工程合約收入之會計政策載列於附註2(w)(i)。如果能夠可靠地估計建設工程合約之結果，合約成本會參照資產負債表日之合約完成程度確認為支出。如果合約總成本超過合約總收入，便會實時將預期虧損確認為支出。如果不能可靠地估計工程合約之結果，則合約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支出。

於資產負債表日在建的建設工程合約所產生之成本淨額加上已確認利潤，再減去已確認虧損及按進度開列之賬單數額，記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應收合約客戶未開票的款項」（作為資產）或「預收工程款」（作為負債）（如適用）。客戶尚未償付之進度付款則記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內。已在進行相關工程前收取之款項，作為負債記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預收工程款」內。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o)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初始公允價值列賬，其後以攤銷成本減呆壞賬的減值損失（見附註2(l)）列賬。如應收款為給關聯方的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的貸款或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以成本減呆壞賬的減值損失（見附註2(l)）列賬。

### (p) 計息貸款

計息貸款按初始公允價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於初始確認後，計息貸款是以攤銷成本入賬，而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按實際利息基準在借貸期間與任何利息和應付費用計入合併損益表內。

### (q)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以初始公允價值列賬，其後以攤銷成本列賬。如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以成本列賬。

### (r)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及高流動性的投資。此等投資可以隨時換算為已知的現金額，而價值變動方面的風險不大，並在購入後3個月內到期。

### (s)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初始公允價值列賬。公允價值會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計。由於重計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化而產生的盈虧會實時記入合併損益表內，唯衍生工具符合現金流套期會計政策或於國外營運淨投資套期除外。

### (t)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和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薪金、年終花紅、受薪年假、定額退休計劃供款和非貨幣性福利的成本會於僱員提供服務的年度內計提。如延遲付款或清償會構成重大的影響，則這些數額會以現值列賬。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t) 僱員福利 (續)

#### (ii) 股票增值權

根據本集團的股票增值權計劃支付的報酬以行使的股票增值權數量乘以其行使價與行使當時本公司H股市價之差額計算。股票增值權產生相關的費用根據股票增值權的公允價值在歸屬期間在損益表確認。相關負債在每一個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計量至公允價值並把相關負債公允價值變更的影響在合併損益表中反映。本集團股票增值權計劃的詳情列載於附註38。

#### (iii) 合約終止利益補償

合約終止利益補償只會在本集團有詳盡及正式的計劃(該計劃沒有任何實際撤銷的可能)，並且明確表示會終止合約或由於自願遣散而提供福利時予以確認。

### (u)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本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本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均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但與直接確認為股東權益項目相關的，則確認為股東權益。

所得稅是按本年度應課稅收入根據已執行或在資產負債表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產生。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上的賬面金額與這些資產和負債的計稅基礎的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也可以由未使用稅務虧損和未使用稅款抵減產生。

除了某些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很可能獲得未來應課稅利潤以使該遞延稅項資產得以使用的情況下才會被確認。由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因有未來應課稅利潤的支持而使之確認，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產生的金額；但這些轉回的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預計轉回的同一年間或於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時稅務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使用的稅務虧損和稅款抵減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是否預期能在使用稅務虧損和稅款抵減的同一年間內轉回。

不能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暫時性差異的有限例外情況包括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的商譽；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如屬企業合併的一部分則除外)。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u)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金額是按照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的預期實現或償還方式，根據已執行或在資產負債表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均不貼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如果本集團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便會調低；但是如果日後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有關減額便會轉回。

因分派股息而額外產生的所得稅是在支付相關股息的責任確立時確認。

本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倘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本期稅項資產抵銷本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抵銷遞延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本期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資產始會分別與本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倘為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或
- 倘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此等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此等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本期稅項資產及清償本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

### (v) 準備及或有負債

如果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義務，在合理的估計時預期會導致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本集團便會就該時間或金額不定的負債計提準備。如果貨幣時間值重大，則按預計所需支出的現值計入準備。

如果含有經濟效益的資源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則除外。如果本集團的義務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有負債，但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則除外。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w) 收入確認

收入是根據已收或應收支付款的公允價值計算。如果與交易相關的經濟效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而收入和成本，如適用，亦能夠可靠地計算時，便會根據下列基準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收入：

#### (i) 合同收入

當能可靠地估計建設工程合約的成果，來自定額合約之收入按完工百分比法確認，完工百分比參照當時已產生之合約成本所佔工程完工時的估計合約成本總額之比例計算。

當不能可靠地估計建設工程合約的成果，則僅將所產生而有可能收回的合約成本確認為收入。

#### (ii) 服務收入

來自設計服務的收入按資產負債表日時交易的竣工程度在合併損益表內確認。竣工程度是參照對已完工工作的部分估計而定。

來自提供其他服務的收入於交付或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 (iii) 商品銷售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在客戶接受商品及商品所有權的有關風險及回報時予以確認。客戶對商品的接受基於貨品運付到客戶建築物時的確認。收入為扣除增值稅、其他銷售稅及銷售折扣後的金額。

#### (iv)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相關租賃期所涵蓋的期間內，以等額於合併損益表確認；但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地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租賃獎勵措施均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或然租金收入在賺取時確認為收入。

#### (v) 股息收入

— 未上市投資所得的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該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 上市投資所得的股息收入於投資股價成為除息後股價時確認。

#### (v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應計時採用實際利息法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x) 政府補助金

當可確定能夠收取政府補助金，而本集團將符合所附帶的條件，則政府補助金將初步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為遞延收入。補償本集團招致的開支的補助金於產生開支的同一期間有系統地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為收入。補償本集團招致的資產成本的補助金於資產可使用年期內，根據折舊費用的減少額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為收入。

### (y) 外幣折算

本集團的功能及列報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外幣業務按業務發生當日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公布的外匯牌價折合為人民幣。年末各項貨幣性外幣資產及負債賬戶按資產負債日中國人民銀行公布的外匯牌價折合為人民幣。除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匯兌差額外（見附註2(h)），因外幣折算而產生的差異作為損益計入合併損益表。

海外業務的業績按交易日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資產負債表項目按結算日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產生的匯率差異直接在股東權益內以一獨立組成部分確認。計算出售海外企業的損益包括截至出售日因該企業產生的累計兌換差額。

### (z)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發生期間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費用，但與收購、建設或生產需要等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則會資本化。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的借貸成本在用於資產的開支產生、借貸成本產生及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當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aa)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中的各分部項目是從財務資料中分辨出來，定期供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為本集團各業務分部和地區分部作資源分配和進行績效評核。

除非分部有相若的經濟特徵，以及對於產品或服務性質、生產過程的性質、顧客的類型或組別、分發產品和提供勞務所使用的方法以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是相類似的，否則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在財務匯報中不會合併。假如不屬於單個重大的經營分部符合上述大多數特徵，它們可能會被合併。

由於本集團只有一個業務分部，因此並無提供分部數據（見附註44）。

### (bb) 股息或利潤分配

股息或利潤分配在宣布分派時確認為負債。

### (cc) 關聯方

就本財務報表而言，符合以下條件之一的人士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該人士有能力直接或間接地透過一個或多個中介人士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本集團與該人士同時受到第三方的共同控制；
- (iii) 該人士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本集團為合資人的合營公司；
- (iv) 該人士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或該等主要管理人員的直系家庭成員，或由該等主要管理人員直接控制、共同控制、或可發揮重大影響力的實體；
- (v) 該人士為上述(i)項人士的直系家庭成員，或由(i)項人士直接控制、共同控制或可發揮重大影響力的實體；或
- (vi) 該人士為一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且該福利計劃的受益人為本集團的僱員或本集團任何關聯方。

主要管理人員是指該人士有權力及責任制定本集團的計劃、直接或間接指引及控制本集團的業務，包括本集團的任何董事（無論是否執行董事）。

直系家庭成員是指可影響或受影響於該人士與企業進行交易的人士。

### 3 會計政策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布一項新增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若干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這些新增及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於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下列準則的相關變更與本集團的財務資料事項有關：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修訂），財務報表列報
-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2007年修訂），借款費用
-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 — 子公司，合營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 既得條件及取消
-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改進金融工具的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08）

因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2007年修訂）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08）與本集團已採用的會計政策相一致，故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披露無重大影響。上述修訂對本年度的財務報表的影響如下：

- 由於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修訂），本年度與本公司股東之間交易所導致的權益變動明細在修訂後的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其他所有收入和費用分開列示。其他所有確認為本年度損益的收入和費用項目於合併利潤表中列報，或於新增的合併綜合收益表中列報。本年度已採用新的合併綜合收益表以及合併權益變動表的格式要求進行列報，相應比較數字亦已按照新的列報要求進行重述，上述列報的變化不影響任何報告年度的損益，收入及費用總額或淨資產。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分部披露基於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對本集團的認識和管理方式編製，每一分部的報告金額應與向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已供其評價分部經營業績及對經營事項作出決策的金額相一致。這與以前年度按產品及服務地區為基準的分部陳述並不相同。由於本集團主要有一個業務分部，上述變動對本年度財務信息的呈報並無重大影響。關於分部報告的其他相關信息，請參見附註44。

### 3 會計政策變更 (續)

- 由於採用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採用市場可見數據分類為三個公允價值的級別的擴展披露(見附註41(f))。本集團享受了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過渡性條款，沒有按新規定提供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的比較信息的披露。
- 經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刪除了來自於被投資者收購前利潤形成的股利應作為投資賬面價值的沖減，而非投資收益的規定。因此，從2009年1月1日開始，所有子公司、聯營公司、合營公司的應收股息，無論是來自於收購前或後的利潤，都應確認為本集團的損益，股利分配不再作為投資賬面價值的沖減，除非該投資的賬面價值由於被投資者宣告分派股利致使投資賬面價值產生減值的情況，本集團除在損益表中確認投資收益外，還應同時確認減值損失。根據此次修訂的過渡性條款規定，此項政策變更將應用於當前及以後會計期間的應收股利，不做追溯調整。

### 4 經營收入

本集團的經營收入來自提供各項綜合電信相關支撐服務，扣除銷售稅及銷售折扣。本集團按業務性質分類的經營收入列示如下：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見附註1(c))
電信基建服務收入	19,289,579	15,329,464
業務流程外判服務收入	15,943,326	13,743,789
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收入	4,266,545	3,932,119
	<b>39,499,450</b>	33,005,372

本集團主要客戶為電信運營商，包括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中國電信集團」)，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中國移動集團」)，對其經營收入皆佔本集團經營總收入的10%以上。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提供綜合電信相關支撐服務給中國電信集團以及中國移動集團所帶來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0,243百萬元和人民幣5,642百萬元(2008年：分別為人民幣15,966百萬元和人民幣4,749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總經營收入51.2%和14.3%(2008年：分別佔48.4%和14.4%)。另外，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從中國大陸以外地區獲取的經營收入為人民幣1,287百萬元(2008年：人民幣706百萬元)。

## 5 經營成本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折舊及攤銷	351,402	336,629
直接員工成本	7,073,351	5,962,414
經營租賃支出	608,086	463,145
購買物料及電信產品成本	12,364,499	11,167,207
分包成本	9,064,577	6,970,705
其他	3,665,598	2,732,268
	<b>33,127,513</b>	27,632,368

## 6 其他經營收入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利息收入	72,726	103,306
非上市證券投資股息收入	31,594	19,332
政府補助金	97,461	89,300
出售投資的收益	6,845	7,3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9,629	7,464
罰款收入	6,888	2,142
管理費收入	259,849	245,879
沖銷不用支付的債項	25,135	14,367
其他	10,683	35,223
	<b>520,810</b>	524,353

## 7 其他經營費用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損失	3,847	1,073
其他投資減值損失	8,21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損失	31,846	31,761
捐贈支出	452	1,744
罰款支出	12,584	10,653
匯兌淨虧損	9,051	14,827
其他	10,791	10,691
	<b>76,782</b>	70,749

## 8 財務費用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b>88,435</b>	176,334

截至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內，沒有資本化借貸成本記入在建工程。

## 9 除稅前利潤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見附註1(c))
(a) 員工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8,643,858	7,365,663
定額供款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83,961	683,363
	<b>9,527,819</b>	8,049,026
(b) 其他項目：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	530,513	503,875
— 投資物業(附註18)	31,995	29,751
攤銷		
— 預付土地租賃費(附註20)	9,590	8,948
—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22)	37,509	33,333
核數師酬金	38,000	36,000
存貨成本	12,364,499	11,167,20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損失	74,521	46,795
撥回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損失	(12,602)	(9,953)
經營租賃支出	748,195	584,102
研究及開發成本	257,073	122,543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277	388

## 10 所得稅

### (a) 合併損益表所列示的所得稅為：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見附註1(c))
本年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454,675	424,558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撥回(附註26)	(27,319)	(20,883)
所得稅總額	<b>427,356</b>	403,675



## 10 所得稅 (續)

### (b) 實際稅項開支與會計利潤按適用稅率計算的調節：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除稅前利潤	<b>2,037,594</b>	1,747,319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預計中國企業所得稅支出 (2008年：25%)(附註i)	<b>509,398</b>	436,830
子公司利潤的稅率差別(附註i)	<b>(146,787)</b>	(100,799)
不可抵扣的支出(附註ii)	<b>39,259</b>	41,806
非應課稅收入	<b>(10,374)</b>	(12,072)
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b>31,118</b>	50,043
使用之前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b>(3,626)</b>	(8,784)
撥回已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務虧損	—	2,068
中國法定稅率減少對年初遞延稅項的影響(附註iii)	<b>8,368</b>	(5,417)
所得稅	<b>427,356</b>	403,675

附註：

- (i) 除本集團部份子公司按15%或20%的優惠稅率計算所得稅外，本集團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準則和規定按應課稅企業所得的25%法定稅率計算截至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 (ii) 不可抵扣的支出包括超出法定可抵稅限額的員工及其他費用。
- (iii) 截止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止兩年期間，部分享受優惠稅率的子公司因稅務優惠資格的改變以致企業所得稅率變動，因此產生對期初遞延稅項資產的影響。稅項資產已按照適用稅率重新進行計量。

## 11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 可供出售證券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本年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43,197	(44,877)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淨遞延稅項	(7,585)	6,183
於其他綜合收益／(虧損)中確認的公允價值儲備淨變動	35,612	(38,694)

## 12 董事及監事酬金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及其個別的酬金如下：

	薪金、津貼 及其他			退休計劃	2009合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任意獎金 人民幣千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b>董事及監事</b>					
李平	—	—	—	—	—
張志勇	—	140	387	57	584
元建興	—	113	323	53	489
劉愛力	—	—	—	—	—
張鈞安	—	—	—	—	—
王軍	200	—	—	—	200
陳茂波	211	—	—	—	211
趙純均	150	—	—	—	150
吳尚志	150	—	—	—	150
郝為民	150	—	—	—	150
夏江華	—	—	—	—	—
閻棟	—	69	258	42	369
海連成	75	—	—	—	75
	936	322	968	152	2,378

由於以上董事及監事並沒有被授予股票增值權因此以上酬金並不包括股票增值權。(見附註38)

## 12 董事及監事酬金 (續)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及其個別的酬金如下：

	薪金、津貼 及其他實物				退休計劃 供款	2008合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利益 人民幣千元	任意獎金 人民幣千元	任意獎金 人民幣千元		
<b>董事及監事</b>						
王曉初	—	—	—	—	—	—
李平	—	—	—	—	—	—
張志勇	—	—	—	—	—	—
元建興	—	—	—	—	—	—
劉愛力	—	—	—	—	—	—
張鈞安	—	—	—	—	—	—
王軍	200	—	—	—	—	200
陳茂波	213	—	—	—	—	213
趙純均	150	—	—	—	—	150
吳尚志	150	—	—	—	—	150
郝為民	150	—	—	—	—	150
夏江華	—	—	—	—	—	—
閻棟	—	—	—	—	—	—
海連成	75	—	—	—	—	75
	938	—	—	—	—	938

酬金在以下範圍內的董事及監事人數如下：

	2009	2008
相等於港幣 零至1,000,00	13	14

### 13 最高薪酬人士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如下：

	2009	2008
董事及監事	—	—
非董事及非監事員工	5	5
	5	5

上述非董事、非監事的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如下：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874	720
花紅	2,730	2,890
退休計劃供款	349	306
	3,953	3,916

酬金在以下範圍內的非董事、非監事的最高薪酬人士人數如下：

	2009	2008
相等於港幣 零至1,000,000	5	5

### 14 本公司股東應佔的利潤

本公司股東應佔的合併利潤中包括一筆已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人民幣772,186千元(2008: 人民幣643,313千元)的利潤。

## 15 股息

### (a) 應付本公司股東權益持有人的本年度股息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提議分派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108元 (2008年：每股人民幣0.0913元)	<b>639,502</b>	526,955

### (b) 於本年度核准的應付本公司股東權益持有人的以前年度股息：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於本年度核准的2008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913元 (2007年：每股人民幣0.0682元)	<b>526,955</b>	393,629

## 16 每股盈利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是以當年本公司股東應佔的淨利潤人民幣1,598,589千元(2008年：人民幣1,326,770千元)除以本公司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股數5,771,682千股(2008年：5,683,313千股)計算。

	2009 千股	2008 千股
於1月1日已發行的普通股	<b>5,771,682</b>	5,444,986
於2008年4月股票發行的影響	—	238,327
	<b>5,771,682</b>	5,683,313

本公司在所列示的兩個年度內均沒有潛在攤薄股份，因此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沒有差異。

##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 本集團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建築物 改良支出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傢具、固定 裝置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b>成本或估值：</b>					
於2008年1月1日	2,252,023	211,041	684,509	1,330,233	4,477,806
轉出投資物業(見附註18)	(130,768)	—	—	—	(130,768)
從投資物業轉入(附註18)	31,068	—	—	—	31,068
從在建工程轉入(見附註19)	131,710	16,619	482	12,783	161,594
增加	46,133	23,867	117,186	271,784	458,970
出售	(5,082)	(39,790)	(56,477)	(125,627)	(226,976)
通過收購子公司 (見附註39(i))	224,352	—	112,954	154,635	491,941
於2008年12月31日	2,549,436	211,737	858,654	1,643,808	5,263,635
<b>代表：</b>					
成本	1,071,035	86,046	413,367	885,064	2,455,512
估值 — 2006(附註(b))	1,478,401	125,691	445,287	758,744	2,808,123
	2,549,436	211,737	858,654	1,643,808	5,263,635
<b>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b>					
於2008年1月1日	108,220	126,587	289,955	571,252	1,096,014
轉出投資物業(見附註18)	(19,676)	—	—	—	(19,676)
從投資物業轉入(見附註18)	4,041	—	—	—	4,041
本年計提折舊	102,316	36,757	109,235	255,567	503,875
出售撥回	(1,270)	(12,135)	(39,359)	(95,349)	(148,113)
減值損失	—	—	610	463	1,073
通過收購子公司 (見附註39(i))	28,967	—	58,559	96,160	183,686
於2008年12月31日	222,598	151,209	419,000	828,093	1,620,900
<b>賬面淨值：</b>					
於2008年12月31日	2,326,838	60,528	439,654	815,715	3,642,735

##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續)

### 本集團 (續)

	建築物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具、固定 裝置及 其他設備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改良支出 人民幣千元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b>成本或估值：</b>						
於2009年1月1日	<b>2,549,436</b>	<b>211,737</b>	<b>858,654</b>	<b>1,643,808</b>	<b>5,263,635</b>	
轉出投資物業 (見附註18)	<b>(53,328)</b>	—	—	—	<b>(53,328)</b>	
從投資物業轉入 (附註18)	<b>43,751</b>	—	—	—	<b>43,751</b>	
從在建工程轉入 (見附註19)	<b>239,981</b>	<b>15,845</b>	<b>585</b>	<b>31,659</b>	<b>288,070</b>	
增加	<b>69,807</b>	<b>35,281</b>	<b>176,844</b>	<b>314,110</b>	<b>596,042</b>	
出售	<b>(26,955)</b>	<b>(18,531)</b>	<b>(36,697)</b>	<b>(133,033)</b>	<b>(215,216)</b>	
通過收購子公司 (見附註39(i))	—	—	—	<b>458</b>	<b>458</b>	
於2009年12月31日	<b>2,822,692</b>	<b>244,332</b>	<b>999,386</b>	<b>1,857,002</b>	<b>5,923,412</b>	
<b>代表：</b>						
成本	<b>1,359,925</b>	<b>130,426</b>	<b>572,814</b>	<b>1,157,744</b>	<b>3,220,909</b>	
估值 — 2006 (附註(b))	<b>1,462,767</b>	<b>113,906</b>	<b>426,572</b>	<b>699,258</b>	<b>2,702,503</b>	
	<b>2,822,692</b>	<b>244,332</b>	<b>999,386</b>	<b>1,857,002</b>	<b>5,923,412</b>	
<b>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b>						
於2009年1月1日	<b>222,598</b>	<b>151,209</b>	<b>419,000</b>	<b>828,093</b>	<b>1,620,900</b>	
轉出投資物業 (見附註18)	<b>(12,895)</b>	—	—	—	<b>(12,895)</b>	
從投資物業轉入 (見附註18)	<b>14,057</b>	—	—	—	<b>14,057</b>	
本年計提折舊	<b>120,177</b>	<b>35,015</b>	<b>116,169</b>	<b>259,152</b>	<b>530,513</b>	
出售撥回	<b>(3,718)</b>	<b>(3,419)</b>	<b>(28,914)</b>	<b>(109,824)</b>	<b>(145,875)</b>	
通過收購子公司 (見附註39(i))	—	—	—	<b>144</b>	<b>144</b>	
減值損失	—	—	<b>138</b>	<b>3,709</b>	<b>3,847</b>	
於2009年12月31日	<b>340,219</b>	<b>182,805</b>	<b>506,393</b>	<b>981,274</b>	<b>2,010,691</b>	
<b>賬面淨值：</b>						
於2009年12月31日	<b>2,482,473</b>	<b>61,527</b>	<b>492,993</b>	<b>875,728</b>	<b>3,912,721</b>	

##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續)

## 本公司

	傢具、 固定裝置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2008年1月1日	119
增加	339
於2008年12月31日	458
<b>累計折舊：</b>	
於2008年1月1日	11
本年計提折舊	58
於2008年12月31日	69
<b>賬面淨值：</b>	
於2008年12月31日	389
<b>成本：</b>	
於2009年1月1日	458
增加	190
從在建工程轉入(見附註19)	4,322
於2009年12月31日	4,970
<b>累計折舊：</b>	
於2009年1月1日	69
本年計提折舊	92
於2009年12月31日	161
<b>賬面淨值：</b>	
於2009年12月31日	4,809



##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續)

(a) 本集團所有建築物均位於中國。

### (b) 根據重組進行重估

根據中國有關重組的準則及規定，本集團的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已由中國註冊的獨立評估師 — 中聯資產評估有限公司 (「中國評估師」) 按照折舊重置成本法作出重估。

於2006年3月31日，這些資產的重估增值分別以人民幣294百萬元和人民幣1百萬元貸記在所有者權益及少數股東權益。這些資產的重估減值以人民幣105百萬元記入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費用。

上述建築物也由香港獨立合資格評估師 — 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於2006年9月30日進行重估。其重估結果與經調整2006年4月1日至2006年9月30日期間的折舊影響的中國評估師的重估結果大致相同。

由於收購目標業務，目標業務於2006年12月31日的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已由管理層按照折舊重置成本法作出重估，並參考中國評估師出具的評估報告。

於2006年12月31日，這些資產的重估增值以人民幣121百萬元貸記在所有者權益。這些資產的重估減值以人民幣30百萬元記入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費用。

與收購目標業務相關的建築物也由香港獨立合資格評估師 — 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於2007年3月31日進行評估。其評估結果與經調整2007年1月1日至2007年3月31日期間的折舊影響的中國評估師的評估結果大致相同。

(c)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若干銀行信用額度以若干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若干淨值為人民幣7百萬元(2008年：人民幣45百萬元)。於2009年12月31日，無預付土地租賃費抵押予銀行開立銀行信用額度(2008年：人民幣13百萬元)。

(d) 截至本報告日，本集團正申請辦理或更改若干物業的業權證書。於2009年12月31日，該等物業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90百萬元(2008年：人民幣270百萬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上述物業。

##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續)

(e) 假設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成本模型下是以初始成本減累計折舊記賬，於2009年12月31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類別的賬面金額如下：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見附註1(c))
建築物	2,338,597	2,164,135
建築物改良支出	60,844	60,283
運輸設備	439,393	368,091
傢具、固定裝置及其他設備	878,997	824,938
	<b>3,717,831</b>	3,417,447

## 18 投資物業

### 本集團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見附註1(c))
<b>成本：</b>		
於1月1日	822,970	713,285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見附註17)	53,328	130,768
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見附註17)	(43,751)	(31,068)
轉入預付土地租賃費(見附註20)	—	(2,684)
增加	—	280
出售	—	(17)
通過收購子公司(見附註39(ii))	—	12,406
於12月31日	<b>832,547</b>	822,970
<b>累計折舊：</b>		
於1月1日	115,755	68,563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入(見附註17)	12,895	19,676
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見附註17)	(14,057)	(4,041)
轉入預付土地租賃費(見附註20)	—	(121)
本年計提折舊	31,995	29,751
通過收購子公司(見附註39(ii))	—	1,927
於12月31日	<b>146,588</b>	115,755
<b>賬面淨值：</b>		
於12月31日	<b>685,959</b>	707,215
公允價值	<b>813,237</b>	797,417

## 18 投資物業 (續)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均位於中國。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出物業。該等租賃一般為期一年至五年不等，並且有權選擇於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時續約。各項租賃均不包括偶然租金。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的應收最低租賃款額列示如下：

	本集團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1年以內	50,381	51,099
1年至5年	74,408	71,119
5年以上	11,597	5,919
	<b>136,386</b>	128,137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的租金收入為人民幣80百萬元(2008年：人民幣75百萬元)及有關投資物業所產生之直接經營開支為人民幣21百萬元(2008年：人民幣20百萬元)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為費用。

截至本報告日，本集團正申請辦理或更改若干物業的業權證書，於2009年12月31日，該等物業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3百萬元(2008年：人民幣144百萬元)。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上述物業。

## 19 在建工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	231,008	228,174	3,361	—
增加	130,396	162,017	2,541	3,361
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見附註17)	(288,070)	(161,594)	(4,322)	—
通過收購子公司(見附註39(i))	—	2,411	—	—
於12月31日	<b>73,334</b>	231,008	<b>1,580</b>	3,361

## 20 預付土地租賃費

	本集團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b>成本：</b>		
於1月1日	<b>454,562</b>	383,896
增加	<b>64,248</b>	16,200
出售	<b>(4,584)</b>	—
從投資物業轉入(見附註18)	—	2,684
通過收購子公司(見附註39(ii))	—	51,782
於12月31日	<b>514,226</b>	454,562
<b>累計攤銷：</b>		
於1月1日	<b>23,271</b>	12,097
本年攤銷	<b>9,590</b>	8,948
出售撥回	<b>(322)</b>	—
從投資物業轉入(見附註18)	—	121
通過收購子公司(見附註39(ii))	—	2,105
於12月31日	<b>32,539</b>	23,271
<b>賬面淨值：</b>		
於12月31日	<b>481,687</b>	431,291

預付土地租賃費指支付予有關中國機構的土地使用權款項。本集團所有的土地使用權均位於中國及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餘下的租賃期為16至69年。

## 21 商譽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於12月31日成本及賬面值	103,005	103,005
<b>對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執行減值測試</b>		
中國通信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中通建」)(見附註39(ii))	103,005	103,005

因收購中通建所產生商譽的可回收金額通過使用價值計算進行計量。這些計算是基於已通過管理層審批的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預測，所涵蓋期間為一年期、稅前折現率主要為9.6%。

超過一年期的現金流保持平穩的增長率。管理層相信，這些公司的可回收金額所基於的重點假設中、任何合理且可能出現的改變，均不會導致這些公司的賬面金額大於它們的可回收金額。

對這些公司進行使用價值計算過程中所採用的重點假設包括毛利率和收入。管理層綜合考慮預算期間之前實現的毛利率、和對主要電信運營商資本開支的預期，以確定預算毛利率水平。收入的預算基於預算期間之前實現的收入。

## 22 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1月1日	196,533	131,947	4,500	—
增加	71,200	71,076	1,477	4,500
出售	(9,788)	(10,566)	—	—
通過收購子公司(見附註39(i))	—	4,076	—	—
於12月31日	257,945	196,533	5,977	4,500
<b>累計攤銷：</b>				
於1月1日	80,952	51,787	875	—
本年攤銷	37,509	33,333	1,575	875
出售撥回	(8,969)	(5,839)	—	—
通過收購子公司(見附註39(i))	—	1,671	—	—
於12月31日	109,492	80,952	2,450	875
<b>賬面淨值：</b>				
於12月31日	148,453	115,581	3,527	3,625

其他無形資產主要包括於電信基建項目及辦公室所使用的計算機軟件。

## 23 於子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10,226,636	9,987,008

## 23 於子公司的投資 (續)

於2009年12月31日，主要影響本集團的經營、資產及負債的若干子公司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法律性質	註冊/ 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的 應佔股權		已發行及 繳足/ 註冊股本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廣東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2,881百萬元	於廣東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浙江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1,098百萬元	於浙江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上海市信產通信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976百萬元	於上海市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福建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311百萬元	於福建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湖北省信產通信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317百萬元	於湖北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江蘇省通信服務 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678百萬元	於江蘇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安徽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420百萬元	於安徽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江西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200百萬元	於江西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 23 於子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法律性質	註冊/ 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的 應佔股權		已發行及 繳足/ 註冊股本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湖南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896百萬元	於湖南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廣西壯族自治區通信 產業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192百萬元	於廣西壯族自治區 透過子公司提供 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重慶市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209百萬元	於重慶市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四川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798百萬元	於四川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貴州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139百萬元	於貴州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雲南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238百萬元	於雲南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陝西省通信服務 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145百萬元	於陝西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甘肅省通信產業 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129百萬元	於甘肅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青海省通信服務 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68百萬元	於青海省透過 子公司提供綜合 電信支撐業務



## 23 於子公司的投資 (續)

公司名稱	法律性質	註冊/ 成立地點	本集團持有的 應佔股權		已發行及 繳足/ 註冊股本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通信產業服務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179百萬元	於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透過子公司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中國通信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317百萬元	於中國北部省份透過子公司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中國通信服務(香港)國際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香港 特別行政區	100	—	港幣227百萬元	於香港特別行政區透過子公司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國信朗訊科技網絡技術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51	—	美元12百萬元	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沸藍(北京)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	人民幣10百萬元	提供綜合電信支撐業務

## 2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應佔淨資產	12,960	12,902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均為於中國成立及經營的非上市公司。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權益無論個別或合計均不會對本集團本年度的財政狀況或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 25 其他投資

本集團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見附註1(c))
<b>按成本／公允價值：</b>		
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按成本	<b>226,775</b>	234,986
上市股本證券投資，按市場價值	<b>77,998</b>	34,802
	<b>304,773</b>	269,788

## 26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來自以下各項：

	資產		負債		淨額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見附註1(c))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見附註1(c))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見附註1(c))
減值損失(主要就應收賬款和 存貨計提)	<b>37,208</b>	22,523	—	—	<b>37,208</b>	22,523
其他投資重估	—	—	<b>(2,420)</b>	(4,282)	<b>(2,420)</b>	(4,282)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	—	—	<b>(19,716)</b>	(21,123)	<b>(19,716)</b>	(21,123)
未使用的稅務虧損額 (附註(ii))	<b>4,651</b>	4,247	—	—	<b>4,651</b>	4,247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ii))	—	—	<b>(13,633)</b>	(6,048)	<b>(13,633)</b>	(6,048)
預付土地租賃費重估 (附註(iii))	<b>57,304</b>	60,000	—	—	<b>57,304</b>	60,000
未支付的費用	<b>41,389</b>	30,846	—	—	<b>41,389</b>	30,846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b>140,552</b>	117,616	<b>(35,769)</b>	(31,453)	<b>104,783</b>	86,163

## 26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續)

截至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內的暫時性差異變動如下：

### 本集團

	於2009年		於合併 損益表確認 人民幣千元	於所有者 權益確認 人民幣千元	於200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收購子公司 人民幣千元			
減值損失(主要就應收賬款和 存貨計提)	22,523	—	14,685	—	37,208
其他投資重估	(4,282)	—	1,862	—	(2,420)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	(21,123)	—	1,407	—	(19,716)
未使用的稅務虧損額(附註(i))	4,247	—	404	—	4,651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ii))	(6,048)	—	—	(7,585)	(13,633)
預付土地租賃費重估(附註(iii))	60,000	—	(1,551)	(1,145)	57,304
未支付的費用	30,846	31	10,512	—	41,389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86,163	31	27,319	(8,730)	104,783

(見附註  
39(i)) (見附註  
10(a))

	於2008年		於合併 損益表確認 人民幣千元	於所有者 權益確認 人民幣千元	於200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重報— 見附註1(c))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重報— 見附註1(c))	收購子公司 人民幣千元			
減值損失(主要就應收賬款和 存貨計提)	13,089	3,748	5,686	—	22,523
其他投資重估	—	(4,282)	—	—	(4,282)
物業、廠房及設備重估	—	(22,449)	1,326	—	(21,123)
未使用的稅務虧損額(附註(i))	3,372	—	875	—	4,247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ii))	(9,276)	(585)	(2,370)	6,183	(6,048)
預付土地租賃費重估(附註(iii))	63,966	—	(1,901)	(2,065)	60,000
未支付的費用	13,579	—	17,267	—	30,846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84,730	(23,568)	20,883	4,118	86,163

(見附註  
39(i)) (見附註  
10(a))

## 26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續)

附註：

(i) 已確認的稅務虧損額到期日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b>到期年份</b>		
2011	—	—
2012	—	—
2013	16,988	16,988
2014	1,612	—
	<b>18,600</b>	16,988

(ii)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可供出售的投資是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按公允價值確認。這些資產的納稅基數未按公允價值調整，因此與已確認的可供出售的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為人民幣13.6百萬元(2008: 人民幣6.0百萬元)的遞延稅項負債便由此產生並確認於股東權益。

(iii) 根據重組及收購目標業務，土地使用權已作重估。該重估價值將作為以後年度的納稅基數。由於土地使用權的重估並沒有在財務報表中反映，因此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並同時增加相關的權益。於2009年確認的金額為若干子公司土地使用權重估的納稅基數的改變。根據歷史應課稅利潤水平和預計的未來應課稅利潤水平，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有可能實現該遞延稅項資產的利益。

(iv) 於2009年12月31日，由於不可能獲得未來應課稅利潤以抵扣稅務虧損，本集團未就稅務虧損共人民幣511.6百萬元(2008年: 人民幣386.8百萬元)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該稅務虧損由發生當年起5年內有效，因此將於2010年至2014年之間到期。

## 27 存貨

	本集團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工程物料	405,439	434,571
產成品	1,190,318	686,105
輔助材料及備件	63,869	61,795
	<b>1,659,626</b>	1,182,471

確認為成本及費用的存貨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已使用及銷售的存貨的賬面值	12,364,499	11,167,207
撥回存貨減值損失	(1,286)	(23)
存貨減值損失	24,695	4,869
	<b>12,387,908</b>	11,172,053

## 2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本集團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應收票據	101,718	146,577
應收合約客戶未開票的款項	2,970,511	2,620,511
應收賬款	7,727,589	6,864,788
	<b>10,799,818</b>	9,631,876
減：減值損失	(332,129)	(301,104)
	<b>10,467,689</b>	9,330,772

## 2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續)

- (a) 於2009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中包括人民幣6,772百萬元(2008年：人民幣5,332百萬元)的應收同系子公司款項。應收同系子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 (b) 一般而言，應收賬款於開票日到期。根據相議，本集團一般向若干交易及還款記錄良好之客戶提供介乎一個月至三個月不等的信貸期。
- (c)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扣除減值損失)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見附註1(c))
即期	5,313,774	4,364,365
1年以內	4,320,911	4,320,944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618,309	459,572
超過2年但少於3年	130,957	119,212
3年以上	83,738	66,679
逾期金額	5,153,915	4,966,407
	10,467,689	9,330,772

### (d)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準備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損失以撥備賬記錄，惟倘本集團相信收回該賬款之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減值損失直接從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中撇銷(見附註2(l)(i))。

年內減值損失的變動(包括個別及合計損失部分)如下：

	本集團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見附註1(c))
於1月1日	301,104	73,514
收購子公司	—	202,334
已確認減值損失	46,077	40,647
已撥回之減值損失	(9,260)	(8,089)
已撇銷不可收回款額	(5,792)	(7,302)
於12月31日	332,129	301,104

## 2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續)

### (d)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準備 (續)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人民幣290.3百萬元(2008年：人民幣256.9百萬元)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按其個別情況評定為出現減值。個別被評定為出現減值之應收賬款與面對財務困難之客戶相關，而按管理層估計，預期僅有部分應收賬款可予收回。因此，本集團就金額為人民幣234.4百萬元(2008年：人民幣213.2百萬元)的呆賬確認特定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e) 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未被個別或合計視為已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如下：

	本集團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尚未到期或並無減值	<b>5,313,774</b>	4,364,365
1年以內	<b>4,320,911</b>	4,319,752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b>335,743</b>	283,800
超過2年但少於3年	<b>64,262</b>	77,571
超過3年	<b>22,005</b>	18,442
於12月31日	<b>10,056,695</b>	9,063,930

尚未到期或並無減值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乃與主要電信運營商有關，這些客戶近期並無拖欠款項之記錄。

已逾期但未出現減值損失的應收賬款是來自若干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客戶在本集團內有良好的往績記錄。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量並無重大改變，結餘依然被視為可以全數收回。本集團並對於這些應收賬款沒有持有抵押品。

## 29 建設工程合約

於2009年12月31日，累計已發生成本加上已確認利潤，減去已確認虧損總額，包括於應收／應付工程合約客戶款項中為人民幣5,600百萬元(2008年：人民幣4,336百萬元)。

就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在建建設工程合約，已記錄於「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內的應收客戶保留款項於2009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26百萬元(2008年：人民幣25百萬元)。

### 30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預付職工款項	221,450	206,385	—	—
應收同系子公司款項	392,209	502,996	35,330	21,276
應收子公司款項	—	—	170,005	67,867
與工程施工及設備採購相關 的預付款項	1,779,566	1,609,409	—	—
預付賬款及按金	207,347	235,965	729	667
應收股息	38,903	25,394	1,371,008	1,131,128
其他	500,923	395,815	44	—
	<b>3,140,398</b>	2,975,964	<b>1,577,116</b>	1,220,938

應收同系子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 31 受限制存款

受限制存款指現金抵押，以獲取銀行承兌匯票額度及作為工程保證金。

### 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及現金	7,420,776	7,143,953	24,232	64,528
高流動性的投資	163,000	245,000	163,000	245,000
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	1,286,648	1,149,189	235,000	12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8,870,424</b>	8,538,142	<b>422,232</b>	429,528

人民幣是不可以自由兌換的貨幣，將人民幣款項匯出中國境外受中國政府的外匯限制。



## 33 計息貸款

本集團的短期貸款包括：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見附註1(c))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b>人民幣貸款</b>				
銀行貸款				
— 抵押	—	15,212	—	—
— 無抵押	<b>850,000</b>	282,488	<b>700,000</b>	—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 無抵押	<b>300,000</b>	1,000,000	<b>300,000</b>	1,000,000
同系子公司貸款				
— 無抵押	<b>118,280</b>	645,780	—	—
第三方貸款				
— 無抵押	—	39,000	—	—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貸款				
— 抵押	—	940	—	—
<b>美元貸款</b>				
銀行貸款				
— 抵押	—	10,006	—	—
	<b>1,268,280</b>	1,993,426	<b>1,000,000</b>	1,000,000

### 33 計息貸款 (續)

本集團短期貸款的固定年利率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	2008 (重報 — 見附註1(c))	2009	2008
<b>人民幣貸款</b>				
銀行貸款				
— 抵押	—	3.30%	—	—
— 無抵押	<b>3.51%</b>	6.03%–7.47%	<b>3.51%</b>	—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 無抵押	<b>3.89%</b>	4.03%	<b>3.89%</b>	4.03%
同系子公司貸款				
— 無抵押	<b>2.39%–5.31%</b>	3.00%–5.26%	—	—
第三方貸款				
— 無抵押	—	5.83%–5.91%	—	—
<b>美元貸款</b>				
銀行貸款				
— 抵押	—	2.25%	—	—

本集團的長期貸款均為人民幣貸款，包括：

	本集團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銀行貸款：		
— 抵押	—	940
減：一年內到期的長期貸款	—	940 (940)
	—	—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就任何銀行貸款受到財務條款約束。

於2009年12月31日，無銀行貸款(2008年：人民幣26百萬元)由本集團賬面淨值(2008年：人民幣22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受限制存款(2008年：人民幣24百萬元)作為抵押。

最終控股公司2009年的貸款為無抵押貸款，並將於2010年6月9日償還。

### 3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包括：

	本集團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應付賬款	7,054,217	6,190,058
應付票據	1,790,501	1,556,729
	<b>8,844,718</b>	7,746,787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1(c))
一年以內	8,302,532	7,356,165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407,273	267,125
超過2年但少於3年	79,705	84,554
3年以上	55,208	38,943
	<b>8,844,718</b>	7,746,787

於2009年12月31日，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已包括應付同系子公司款項人民幣283百萬元（2008年：人民幣254百萬元）。應付同系子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於一年內支付。

### 35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一 見附註1(c))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及福利	833,792	769,653	4,947	3,606
應付同系子公司款項(註i)	840,302	957,286	19,594	13,240
預收賬款	445,725	543,475	—	—
應付所得稅以外的其他稅項	332,808	358,003	3,616	1,146
應付中國電信集團的特別股息和 目標業務的利潤分配(註ii)	294,628	349,879	—	—
應付股息	612,064	309,824	568,154	257,716
與固定資產建造和購置相關的 應付款項	146,704	42,102	500	—
其他	2,047,056	1,496,603	48,649	21,545
	<b>5,553,079</b>	<b>4,826,825</b>	<b>645,460</b>	<b>297,253</b>

註：

- (i) 應付同系子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一年內支付。
- (ii) 2006年特別股息和目標業務的利潤分配

按本公司2006年11月27日的售股章程的披露，根據中國財政部所頒布的《企業公司制改建有關國有資本管理與財務處理的暫行規定》及於2006年11月1日通過的決議，董事建議及本公司股東同意分派本集團自2006年4月1日至2006年8月29日(公司成立日的前一天)止期間的可供分配利潤。於同一決議，董事建議及本公司股東同意分派本集團自2006年8月30日(公司成立日)至於聯交所上市日的前一天(即2006年12月7日)止期間的可供分配利潤(合稱「2006年特別股息」)。

根據於2007年4月17日董事會通過的決議，董事決議向中國電信集團及其子公司分派合共人民幣535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17百萬元於子公司層面直接分派。本公司已於2007年7月起，向中國電信集團及其子公司就2006年的特別股息支付了款項。

按本公司2007年6月20日的公告的披露，與中國國務院辦公廳發出的《國務院辦公廳轉發國資委關於進一步規範國有企業改制工作實施意見的通知》所載原則一致，由2007年2月1日起至2007年8月31日止目標業務的淨資產變動以現金方式分派給中國電信集團及其子公司合共人民幣197百萬元。

## 36 股本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 1(c))
註冊，已發行及實收股本：		
3,778,831,800 股 (2008 年：3,778,831,800 股) 內資國有普通股，每股人民幣 1.00 元	3,778,832	3,778,832
1,992,850,200 股 (2008 年：1,992,850,200 股) H 股，每股人民幣 1.00 元	1,992,850	1,992,850
	<b>5,771,682</b>	5,771,682

	2009 千股	2008 千股
於 1 月 1 日	5,771,682	5,444,986
內資國有普通股轉為 H 股	—	(32,670)
發行及發售 H 股	—	359,366
於 12 月 31 日	<b>5,771,682</b>	5,771,682

於 2008 年 4 月 9 日，本公司完成了以每股港幣 5.25 元、總計 359,365,600 股外商投資新股的海外上市配售 (「股票配售」)。該股票配售由兩部分組成，分別包括：(1) 由本公司結合本次配售發行的 326,696,000 股新 H 股，以及 (2) 由本公司通過轉換社保基金會持有的、相同數量的現有國內法人股，從而得以發行的 32,669,600 股 H 股。扣減股票發行費用人民幣 45,309,000 元後，本次配售淨收益總計人民幣 1,496,560,000 元，其中人民幣 326,696,000 元和 1,169,864,000 元分別計入本公司的實收資本和股本溢價公積。

除 2006 年附註 35(ii) 中所述的特別股息外，所有股東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且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按照每持有一股股份獲得一票的比例參與投票。所有普通股在分攤本公司剩餘資產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 (a)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通過加強其電信營運行業提供綜合電信專門服務的領導地位和達到規模經濟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並持續為股東和其他權益持有人帶來回報。

本集團定期檢討其資本架構，在提高借貸水平以提升股東回報與良好的資本狀況帶來的好處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環境可能出現的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的策略是將債務資本比維持在合理水平，通過使用債務資本比監控其資本架構。債務資本比按照年末付息債除以總權益與年末付息債之和計算。本集團定義總債務為短期計息貸款和長期計息貸款的總和。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債務資本率為 8.8% (2008 年：14.2%)。為確保實現目標水平，本集團通過採用股息分配、發行新股、股本回購、增加貸款及處置資產的方法以降低債務資本率。

## 37 僱員福利計劃

據中國勞動法的法規規定，本集團為其僱員參加了市政府和省政府制定的不同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按僱員工資、獎金和若干津貼的 18% 至 22% (2008 年：18% 至 22%) 的比例繳納退休金計劃供款。參加該計劃的僱員可按退休時適用的工資水平的固定比例領取退休金。

除上述退休金供款責任外，本集團沒有其他重大與該退休計劃相關的任何其他費用的責任。

## 38 股票增值權計劃

為給予管理人員更大激勵，本集團為這些員工實行股票增值權計劃。在此計劃下，股票增值權分為單位授出，每單位對應 1 股本公司 H 股。在股票增值權計劃下本公司無須發行股份。當行使股票增值權時，獲授予者將獲得在扣除適用代扣代繳所得稅後以人民幣計算的現金款。這款項相當於行使的股票增值權單位數量乘以其行使價與行使時本公司 H 股市價之差額，並根據當時人民幣與港元的適用匯率轉換成人民幣。本公司就股票增值權在適用的歸屬期確認相關的費用。

在 2007 年 4 月，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批准了授予 38.3 百萬股票增值權單位給合資格的員工 (第 1 期股票增值權)。根據此計劃，由授予之日開始，所有股票增值權的行使合約年期為七年，行使價格為每單位港幣 5.25 元。獲授予者於獲得股票增值權後首 24 個月內不得行使。截至獲得股票增值權日期起計第二、三及四周年之日，任何人士可行使的股票增值權之數目分別不得超過該人士所獲股票增值權總額的三份之一、三份之二及 100%。

在 2009 年 4 月，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批准了授予 49.8 百萬股票增值權單位給合資格的員工 (第 2 期股票增值權)。根據此計劃，由授予之日開始，所有股票增值權的行使合約年期為五年，行使價格為每單位港幣 4.76 元。獲授予者於獲得股票增值權後首 24 個月內不得行使。截至獲得股票增值權日期起計第二、三及四周年之日，任何人士可行使的股票增值權之數目分別不得超過該人士所獲股票增值權總額的三份之一、三份之二及 100%。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在適用的歸屬期確認的費用為人民幣 8.4 百萬元 (2008 年：撥回人民幣 0.3 百萬元)。第一期股票增值權尚未全部授予合資格的員工，因此在第一期股票增值權歸屬期間的相關的費用尚未全部分攤予合資格的員工。第 2 期股票增值權仍未授予合資格的員工，所以第 2 期股票增值權歸屬期間的相關費用仍未分攤予合資格的員工。

## 39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 (i) 收購子公司

於收購日，該收購對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的影響如下：

	於收購日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314	308,255
投資物業	—	10,479
在建工程	—	2,411
預付土地租賃費	—	49,677
其他無形資產	—	2,405
其他投資	—	29,478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	3,748
存貨	—	2,66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4	825,994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86	483,5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29	814,282
計息貸款	—	(943,753)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80)	(336,654)
預收工程款	—	(38,690)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3,242)	(773,924)
應付所得稅	(22)	(10,19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7,316)
可辨認的淨資產與負債	820	402,457
商譽	—	103,005
收購價款合計	820	505,462
減：應付對價款	—	303,976
減：非現金價款	820	—
總收購代價，以現金支付	—	201,486
被收購子公司的現金	3,529	814,282
因收購子公司而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3,529	612,796

於 2009 年 11 月 30 日，本集團以對價款美元 0.12 百萬元從袁欽先生和蔣開誠先生購得印尼華寧諮詢的所有股份。

印尼華寧諮詢於收購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期間，向本集團分配利潤人民幣 0.07 百萬元。

如果本次收購已於 2009 年 1 月 1 日計提，則管理層預計合併收入應為人民幣 39,506 百萬元，當年合併利潤應為人民幣 1,611 百萬元。

基於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相關規定和政策，被收購方的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已於收購日前確定、與確認的金額無差異。

## 39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 (i) 收購子公司 (續)

於 2008 年 5 月 30 日，本集團以對價款人民幣 505.46 百萬元從中國郵電器材集團公司（「賣方」）購得中通建的全部股份。收購成本通過現金支付人民幣 201.48 百萬元和承擔賣方應付中通建人民幣 303.98 百萬元的負債來支付。

中通建於收購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期間，向本集團分配利潤人民幣 41 百萬元。

如果本次收購已於 2008 年 1 月 1 日計提，則管理層預計合併收入應為人民幣 34,151 百萬元，當年合併利潤應為人民幣 1,352 百萬元。

基於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相關規定和政策，被收購方的資產和負債賬面金額已於收購日前確定、與確認的金額無差異。

因收購而確認的商譽金額主要源自被收購方業務團隊中的技能和積累的技术，和對本集團顧客基礎和地域覆蓋範圍的優化。有助於加速本集團海外業務發展，並實現整合中通建至本集團現有的電訊支撐服務的融合。

### (ii) 經由捐贈獲得的子股權

於 2008 年，本集團獲得由工會捐贈部分位公司的股權。由捐贈日起，這些公司成為本集團的非全屬子公司。該捐贈對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影響如下：

	2008 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17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23,714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2,296)
其他資產及負債	(41,646)
淨資產	24,950
減：少數股東	12,475
經由捐贈獲得的股權	12,475



## 40 承擔及或有負債

### (a) 資本承擔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對購入及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 1(c))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已授權及訂約	100,064	163,397	6,419	3,053
已授權但未訂約	117,019	189,877	41,895	—

###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的應付最低租賃付款額列示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 1(c))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1 年以內	114,187	98,362	205	—
超過 1 年但少於 5 年	120,369	112,878	23	—
5 年以上	6,608	5,998	—	—
	241,164	217,238	228	—

本集團通過經營租賃租用若干物業。該等租賃一般為期一年至六年，並且有權選擇於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時續約。各項租賃均不包括或然租金。

### (c) 或有負債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沒有重大或有負債或提供任何財務擔保。

## 41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本集團所承擔的信貸、利率、流動性及貨幣風險來自本集團的日常業務。本集團也承擔了對其他企業的股權投資和本集團股權價格變動所帶來的股權價格風險。

這些風險受到本集團下述的財務管理政策及措施所限制。

### (a) 信貸風險

管理層已備有一套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所承受的信貸風險。本集團會對所有信貸額超過一定金額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本集團一般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中國電信集團及其子公司（統稱「中國電信」）和中國移動有限公司。由於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佔有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總額的 65%（2008 年：57%），本集團有一定的集中信貸風險。由於本集團與上述主要電信運營商維持著長期穩定的業務關係，本集團不存在重大信貸風險。

因為本集團的存款銀行及信貸銀行主要是擁有較高信用評級的四大國有銀行，因此受限制存款的信貸風險較低。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可能因為企業經營虧損而造成的價值損失所帶來。影響本集團信貸風險。本集團減少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並對其進行緊密監察以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於 2009 及 2008 年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少於總資產的 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和可供出售的投資於資產負債表內的賬面金額減去減值準備後的金額相當於本集團和本公司所面臨與金融資產相關的最大信貸風險。

###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固定利率的短期負債，以及由此產生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通過持有高比例的一年內到期固定利率貸款，以控制利率風險。詳細的利率已於附註 33 計中披露。

###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內的單獨營運個體負責各自的現金管理，包括就剩餘的現金進行短期投資和貸款集資以應付現金需求，但當借貸的金額超過事前釐定的授權金額則需經本公司的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管當期和預測流動資金的要求及符合借貸條款，以確保足夠的現金儲備和來自各大財務機構充足的承諾信貸以應付短期和長期的流動資金要求。

## 41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續)

### (c) 流動性風險 (續)

下表將本集團和本公司的非衍生財務負債之合約到期日組別詳細劃分。下表顯示本集團和本公司可能在最早的日期被要求支付的未經折現之財務負債現金流量 (包括按照合同利率或, 如浮動, 則根據資產負債表日的利率計算的利息)。

#### 本集團

	2009		2008	
	總合約非貼現 現金流 1 年 以內或在 要求時償還 人民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總合約非貼現 現金流 1 年 以內或在 要求時償還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 1(c))	資產負債表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 1(c))
計息貸款	1,283,783	1,268,280	2,039,200	1,993,426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8,844,718	8,844,718	7,746,787	7,746,787
預收工程款	1,088,327	1,088,327	808,196	808,196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5,553,079	5,553,079	4,826,825	4,826,825
	<b>16,769,907</b>	<b>16,754,404</b>	15,421,008	15,375,234

#### 本公司

	2009		2008	
	總合約非貼現 現金流 1 年 以內或在 要求時償還 人民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總合約非貼現 現金流 1 年 以內或在 要求時償還 人民幣千元	資產負債表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計息貸款	1,011,294	1,000,000	1,017,674	1,000,000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645,460	645,460	297,253	297,253
	<b>1,656,754</b>	<b>1,645,460</b>	1,314,927	1,297,253

## 41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續)

### (d) 貨幣風險

貨幣風險因金融工具是由以非功能貨幣計量的金融工具產生的。本集團的匯兌風險主要源自原幣為美元、港幣和尼日利亞奈拉的銀行存款和借貸 (見附註 32)。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由於本集團 97.0% (2008 年：99.3%) 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及 100% (2008 年：99.5%) 的短期貸款原幣為人民幣，所以本集團不預期人民幣對外幣兌換率的上升和下降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下表詳列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報告期末所承受來自以有關公司按功能貨幣以外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貨幣風險。該外幣風險以資產負債表日的即期利率兌換人民幣列示。

#### 外幣風險

本集團

#### 外幣風險 (以人民幣列示)

	2009			2008		
	美元 千元	港幣 千元	尼日利亞 奈拉 千元	美元 千元	港幣 千元	尼日利亞 奈拉 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963	92,430	46,430	49,716	18,804	—
應收賬款	93,578	—	—	10,224	—	—
應付賬款	(11,611)	—	—	(11,611)	—	—
計息貸款	(9,644)	—	—	(9,664)	—	—
整體風險淨值	199,286	92,430	46,430	38,665	18,804	—

## 41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續)

### (d) 貨幣風險 (續)

#### 外幣風險 (續)

主要外幣匯率如下：

本公司

#### 外幣風險 (以人民幣列示)

	2009		2008	
	美元千元	港幣千元	美元千元	港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504	—	—

本集團

	平均利率		即期利率	
	2009	2008	2009	2008
美元	6.83	7.07	6.83	6.83
港幣	0.88	0.91	0.88	0.88
尼日利亞奈拉	0.05	—	0.05	—

## 41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續)

### (d) 貨幣風險 (續)

#### 敏感性分析

下表是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數保持不變，當外匯兌換率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變動對本集團的敞口有重大改變而導致本集團的稅後收益和留存收益的瞬間改變。

本集團

	2009			2008		
	匯率的 增加/ (減少)	對稅後利潤 及留存收益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合併權益 的其他組成 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匯率的 增加/ (減少)	對稅後利潤 及留存收益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合併權益 的其他組成 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	9,964	—	5%	1,933	—
	(5)%	(9,964)	—	(5)%	(1,933)	—
港幣	5%	4,622	—	5%	940	—
	(5)%	(4,622)	—	(5)%	(940)	—
尼日利亞奈拉	5%	2,322	—	5%	—	—
	(5)%	(2,322)	—	(5)%	—	—

上表的分析結果代表本集團各公司按其功能性貨幣計量的稅後利潤（及保留利潤）及合併權益其他組成部分的瞬間影響合計。

敏感性分析假設外幣匯率的變動應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面臨外幣風險的金融資產，包括原幣為借款人功能貨幣以外幣種的集團內部的應付和應收款項。此分析不考慮因換算中國大陸以外子公司的財務報表為本集團列報貨幣所產生的差異。2008年的分析同樣基於該假設。

## 41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續)

### (e) 股權價格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分類為股權投資中的可供出售證券 (見附註25) 的股票價格變動而產生的風險。除了為策略而持有的非上市股權投資外，其他所有皆為上市投資。

本集團的上市投資於上海聯交所及深圳聯交所掛牌。挑選可供出售的上市投資組合是基於長遠發展潛力所挑選並根據預期表現定期進行監測。

本集團也承受本公司股票價格因包含本集團其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而產生的股權價格變動風險。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承受本公司推行的股票增值權計劃 (披露於附件38) 所帶來的此項風險。

假設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就相關股票價格 (上市投資) 或本公司股票價格 (股票增值權計劃)，如適用，估計權益價格增加/減少5%，將導致本集團於2009年12月31日的稅後利潤 (及留存收益) 和合併權益其他組成部分增加/(減少) 如下：

本集團

	2009			2008		
	對稅後利潤 及留存收益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合併權益 的其他組成 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稅後利潤 及留存收益 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合併權益 的其他組成 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相關股權價格風險的 變數的變動：						
增加	5%	(3,684)	3,899	5%	(4,516)	1,740
減少	(5)%	3,684	(3,899)	(5)%	4,516	(1,740)

## 41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續)

### (e) 股權價格風險 (續)

此敏感性分析是假設股權價格的變動和其他相應風險變數於資產負債表日發生變動，並應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面臨股權價格風險的金融資產，而導致本集團稅後利潤（及留存收益）及合併權益其他組成部分的瞬間變動。這同時假設本集團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跟隨相應風險變數的歷史關係而變動，且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本集團的可供出售投資不會因股權價格的下降或其他風險變數而被認定為減值。2008 年的分析同樣基於該假設。

### (f) 公允價格

#### (i) 以公允價格列賬的金融工具

下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披露所定義的三個公允價值層級，列示於資產負債表日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賬面價值。這些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分類是完全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輸入數據的最低級別決定的。這些層級的定義如下：

- 第 1 級別（最高級別）：公允價值以同一類別的金融工具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進行計量。
- 第 2 級別：公允價值以相類似的金融工具的活躍市場報價，或根據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市場數據作為重要輸入的估值方法進行計量。
- 第 3 級別（最低級別）：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其重要輸入並不能從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取得。



## 41 金融風險管理及公允價值 (續)

### (f) 公允價格 (續)

#### (i) 以公允價格列賬的金融工具 (續)

	本集團				本公司			
	第 1 級別	第 2 級別	第 3 級別	合計	第 1 級別	第 2 級別	第 3 級別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資產</b>								
可供出售證券								
— 上市股權證券	77,998	—	—	77,998	—	—	—	—
<b>負債</b>								
股票增值權	—	30,774	—	30,774	—	3,437	—	3,437

#### (ii) 不以公允價格列賬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的公允價值與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對於沒有在中國境內上市的其他投資，由於沒有可參考之市場價值，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的估計（除非發生額外開支）。

### (g) 公允價格評估

以下總結了用於評估金融工具的主要方法和假設：

#### (i) 其他投資

對於存在活躍市場的其他投資，其公允價值即為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報價。適用於本集團的市場報價為實時標價。

#### (ii) 計息貸款

基於計息貸款的期限較短，故其公允價值與賬面值估計相若。

#### (iii) 股票增值權

股票增值權的公允價值是以布萊克肖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計量所需數據包括計量日的股價、工具的行使價、預期波動日、工具的加權平均預期期限、預期股息及無風險利息。在釐定公允價值時，有關的服務和非市場表現狀況的表現沒有被考慮。

## 42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在釐定部分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時，本集團就不確定的未來事件對於資產負債表日該等資產和負債的影響作出了假設。這些估計涉及對現金流量風險調整或貼現率、未來薪金變動和影響其他成本的未來價格變動的假設。本集團根據過去的經驗和對未來事件的預計作出估計和假設，並定期審閱。除對未來事件的假設和估計外，本集團採用會計政策時還有需要作出判斷。除附註 21 所披露事項外，其它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已匯總列示如下：

### (a) 建設工程合約

如會計政策附註 2(n) 和附註 2(w)(i) 中解釋，未完成工程的收入和利潤是依靠對建設工程合約總成果和對當時完工程度的估計。基於本集團的近期經驗和本集團從事的建設活動的性質，本集團於認為合約工作量足以可靠地估計完工成本和收入時作出估計。因此，直到這一時點為止，附註 28 中所披露的應收合約客戶款項將不會包括本集團最終可能從當時完工程度確認的利潤。另外，實際的總成本或總收入可能高於或低於於資產負債表日時作出的預測，而有關差異將對當時的記錄作出調整並影響未來年度的收入和利潤。

### (b) 應收及其他應收賬減值損失

本集團於客戶沒有能力支付要求款項時預測應收及其他應收賬減值損失。本集團根據應收賬款結餘的賬齡、客戶信貸價值和歷史沖銷經驗作出估計。當客戶的經濟情況惡化，實際沖銷將比估計為高。

### (c) 長期資產的減值

若有情況顯示長期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可能收回，這些資產可能被視為「減值」，並可能須要根據附註 2(l) 中列示的長期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確認減值損失。長期資產的賬面價值會被定期檢閱，以確定可收回金額是否低於賬面價值。當因事項或情況改變顯示資產的賬面價值有跡象可能不能收回時，這些資產便需進行減值測試。若減值情況發生，賬面價值須減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是淨銷售金額和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在估計使用價值時，由資產使用帶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貼現至其現時價值，需要對收入水平和經營成本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利用所有現有的數據對可收回金額作合理的估算，包括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以及收入和經營成本的推算。估計金額的變動可能對資產的賬面值產生重大的影響，並可能導致在未來期間計提額外的減值損失或沖回已計提的減值損失。

## 42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 (d) 折舊和攤銷

物業、廠房和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均於資產預計使用年限內，扣除資產預計淨殘值後，按直線法計提折舊（或攤銷）。本集團對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淨殘值進行年度復核以確定任何報告期內計入費用的折舊金額。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淨殘值在綜合考慮預期技術進步、本集團的歷史經驗後確定。本集團將對折舊和攤銷費用進行調整，如果未來期間的資產情況較往期預測有顯著變化。

### (e)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需要對因會計及稅務處理不同所造成的臨時性差異進行評估。這些臨時性差異使得遞延所得稅資產亦於資產負債表內列示。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沖銷臨時性差異時、通過使用預計將實際實行的稅率計量。如將在未來實現的可能性不高，則不對遞延所得稅資產予以確認。此估值需要就未來應納稅所得做出判斷。所以，此項資產的確認涉及管理層對特別的法人單位，及其未來財務表現、所在國稅法的特殊要求、何結算的可能性等做出主觀判斷。但是，該項資產的實際金額可能與計提金額不同，一旦發生這種情況、本集團則須於下一年做出調整、可能對本集團的損益造成實質性影響。

## 43 關聯方

本集團為中國電信集團的成員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有重大的交易和業務關係。除以上已於財務報表中披露的交易及餘額外，本公司有以下關聯交易：

### (a) 與中國電信的交易

由於本集團、中國電信集團及中國電信集團的成員公司的關係，我們交易的條款有可能與和無關聯的企業進行的交易條款有所不同。

## 43 關聯方 (續)

### (a) 與中國電信的交易 (續)

與中國電信在正常營運中進行的主要交易如下：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 1(c))
來自關聯方的收入：		
電信基建服務 (附註 (i))	10,996,437	8,701,853
IT 應用服務 (附註 (ii))	1,092,998	990,723
末梢電信服務 (附註 (iii))	4,468,905	3,373,577
後勤服務 (附註 (iv))	1,694,087	1,590,803
物資採購服務收入 (附註 (v))	1,949,401	1,254,702
物業租賃服務 (附註 (vi))	41,355	53,991
管理費收入 (附註 (vii))	259,849	245,879
支付予關聯方的開支：		
物業租賃開支 (附註 (viii))	119,048	112,068
IT 應用服務開支 (附註 (ix))	186,098	111,554
後勤服務支出 (附註 (x))	215,256	178,383
物資採購服務支出 (附註 (xi))	634,604	216,714
利息支出 (附註 (xii))	28,192	117,956

附註：

- (i) 指本集團為中國電信提供的電信基建之設計、施工及監理服務。
- (ii) 指本集團為中國電信提供的電信網絡支撐服務、軟件硬件開發以及其他科技相關服務。
- (iii) 指本集團為中國電信提供的配套電信服務 (如網絡設備維護包括管線維護、機房維護及基站維護)、經營分銷管道、固網及無線增值服務、互聯網內容及信息服務等。
- (iv) 指本集團為中國電信提供的設施管理服務、廣告服務、會議服務、特約維修及設備租賃等服務。
- (v) 主要指本集團提供的物資採購服務、倉儲、運輸及安裝服務等取得的收入。
- (vi) 指本集團為中國電信提供的物業租賃服務所得租金收入。

## 43 關聯方 (續)

### (a) 與中國電信的交易 (續)

附註：(續)

- (vii) 指本集團為中國電信提供的行政管理服務所得管理費用收入。
- (viii) 指本集團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的業務場地租賃費。
- (ix) 指本集團支付中國電信的基礎電信服務、增值服務及信息應用服務費用。
- (x) 指本集團就提供物流、人才、文化、教育、衛生和其他後勤服務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的費用。
- (xi) 主要指本集團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的物資採購服務、倉儲、運輸及安裝服務等的支出。
- (xii) 指本集團從同系子公司取得貸款已付及應付中國電信的利息。

包含在有關餘額內的應收／應付中國電信款項列示如下：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重報 — 見附註 1(c))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6,771,830	5,331,861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392,209	502,996
<b>應收中國電信款項總額</b>	<b>7,164,039</b>	5,834,857
計息貸款	418,280	1,645,78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82,570	253,724
預收工程款	56,569	41,732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605,436	1,503,672
<b>應付中國電信款項總額</b>	<b>2,362,855</b>	3,444,908

於 2008 年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並無為應收中國電信款項計提的呆壞賬減值損失。

董事認為以上關聯方交易是在正常營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而且就本公司股東而言有關交易條款為公允和合理。

## 43 關聯方 (續)

### (a) 與中國電信的交易 (續)

根據重組安排，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了多份於 2006 年 11 月 16 日生效的協議，該等協定取替了現行由原有業務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的協定，如附註 (1)、(2) 及 (3)。此外，本公司並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了一份有關行政管理的新協議刊載於附註 (4) 內。於 2007 年在本集團收購目標業務後，上述協議已根據 2008 補充協議續展上述協議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於 2009 年 10 月 29 日在本公司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了物資採購服務框架協議刊載於附註 (5) 內。將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的主要協議條款概述如下：

- (1)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就向中國電信提供電信基建的建設、設計和監督及管理服務簽訂協議。另外，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信息科技服務協議，向中國電信提供電信網絡支撐服務、軟件硬件開發及其他科技相關服務。有關服務的價格參照以招標取得的市場價格。
- (2)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互相簽訂了設施租賃協議。根據協議，本集團與中國電信互相租用部分場地及其他設施。租金乃參照市場價格確定，並參考由地方物價局制定的金額。
- (3)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為設施管理、廣告、會議、物流、文化、教育、衛生及其他小區服務簽訂提供經營支持服務協議。另外，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配套電信服務協議。提供予中國電信的配套電信服務包括電信器材及設施的維修和保養以及其他客戶服務。根據這些協議，本集團及中國電信將按照下列的定價政策互相提供或接受這些服務：
  - 國家政府規定的價格；
  - 若無國家規定的價格但有國家指導價格，則採用國家指導價格；
  - 若無國家規定的價格亦無國家指導價格，則採用市場價格；
  - 若以上無一適用，則有關各方協商的價格應為提供該產品或服務所產生的成本，加上合理利潤。

## 43 關聯方 (續)

### (a) 與中國電信的交易 (續)

- (4)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了一份行政管理協定。根據協議，本集團作為總機構管理各省份、直轄市及自治區的電信支撐業務資產，包括寧夏、西藏及重組後由中國電信集團保留的任何資產（「行政管理服務」）。本集團為提供集中服務所產生的總管理費用根據各有關單位的淨資產比例由中國電信及本集團分配。
- (5) 本集團與中國電信集團簽訂物資採購服務框架協議，為其提供電信與非電信物資採購，物資採購中介服務，電信物資銷售，投標管理，技術規格檢查，倉儲、運輸及安裝等服務。根據協定，本集團依以下條款收取中國電信上述服務費：
- 最高收取合同價值的 1% 為採購進口電信物資的服務費；
  - 最高收取合同價值的 3% 為採購本地電信和非電信物資和物資的服務費；
  - 國家政府規定的價格；
  - 若無國家規定的價格但有國家指導價格，則採用國家指導價格；
  - 若無國家規定的價格亦無國家指導價格，則採用市場價格；及
  - 若以上無一適用，則有關各方協商的價格應為提供該產品或服務所產生的成本，加上合理利潤。

## 43 關聯方 (續)

### (b) 與主要管理人員的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收取的酬金，包括在附註 12 披露已支付給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及在附註 13 披露已支付給部分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如下：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3,874	2,423
退休福利	1,243	1,301
花紅	7,672	7,185
	12,789	10,909

總薪酬包括在附註 9(a) 中披露的「員工成本」。

### (c)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本集團為其僱員參加了市政府和省府制定的各種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僱員福利計劃詳情列示於附註 37 中。於 2008 年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未付之離職後福利計劃供款。

### (d) 與十大國有企業客戶及供貨商的交易

董事認為須於財務資料披露之與國有企業的交易已載於上文。以下為本集團與十大國有企業客戶及供貨商的交易的額外披露：

本集團向十大國有企業客戶提供服務的經營收入於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為人民幣 27,805 百萬元 (2008 年：人民幣 23,697 百萬元)。

本集團向十大國有企業供貨商支付的成本於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為人民幣 1,373 百萬元 (2008 年：人民幣 1,147 百萬元)。

## 44 分部報告

本集團主要有一個業務分部，即於中國提供綜合電信相關支撐服務，因此並沒有披露其他分部數據。本集團關於主要客戶以及經營地區的其他相關信息參見附註 4。



## 45 可供分配的儲備

於 2009 年，本公司的股東權益變動如下：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 36)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 i)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附註 ii)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 iii)	未分配利潤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 2008 年 1 月 1 日	5,444,986	1,557,783	993,576	97,826	507,181	8,601,352
本期利潤	—	—	—	—	643,313	643,313
發行新股 (附註 36)	326,696	1,169,864	—	—	—	1,496,560
分配股息 (附註 15(b))	—	—	—	—	(393,629)	(393,629)
分配	—	—	—	64,332	(64,332)	—
於 2008 年 12 月 31 日	5,771,682	2,727,647	993,576	162,158	692,533	10,347,596
於 2009 年 1 月 1 日	5,771,682	2,727,647	993,576	162,158	692,533	10,347,596
本期利潤	—	—	—	—	772,186	772,186
收購目標公司 (附註 1(c))	—	—	(2,387)	—	—	(2,387)
分配股息 (附註 15(b))	—	—	—	—	(526,955)	(526,955)
分配	—	—	—	77,219	(77,219)	—
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5,771,682	2,727,647	991,189	239,377	860,545	10,590,440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可供本公司股東分配的留存利潤為在計提各項儲備後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可供分配的金額和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可供分配的金額兩者中的較低者。這些儲備已詳述於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在已考慮本年建議的末期股息基礎上，本年可供分配給股東的淨利潤總額（附註 15(a)）列示如下：

	2009 人民幣千元	2008 人民幣千元
於 12 月 31 日	175,850	120,374

上述金額在符合中國會計規定和準則等的基礎上確定。

## 45 可供分配的儲備 (續)

附註：

- (i) 股本溢價是指2006年首次公開發行和2008年增發新股時，已發行股票的面值總額和收到的淨收益總額之間的差異。
- (ii) 資本公積是指已發行股票的面值總額，和本公司的成立時、從中國電信集團，廣東省電信實業集團公司和浙江省電信實業公司轉入的淨資產總額之間的差額。其後，資本公積由目標業務的收購補償和2007年目標業務的淨資產價值之間的差額抵消。
- (iii) 根據本公司章程、國家相關會計法規的規定，本公司須將其淨利潤的10%轉入法定盈餘公積，直至公積餘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

上述轉入公積須於股息分配給股東之前完成。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上一年度虧損（如有），或用於拓展本公司業務，並可通過發行新股、或增加股東持有股票的面值從而轉換為股本，前提是上述發行、或增發後的公積餘額不能少於註冊資本的25%。

## 46 比較數字

由於採用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部分比較數字已經被調整以符合本年度的表述方法以及提供於2009年首次披露項目的比較數字。有關詳情已列載於附註3。此外，由於收購目標公司，比較數字已經重報（見附註1(c)）。

## 47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會計年度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會計準則修訂、新會計準則和闡釋可能帶來的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發出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了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本集團並未於本財務報表中採用此等並未對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的會計準則修訂、新會計準則和闡釋。下列準則可能與本集團的營運表現和財務數據事項有關：

		生效的會計 期間起始日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合併	2009年7月1日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	2009年7月1日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適的套期項目	200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7號	分配非現金資產予股東	200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09年度改進		2009年7月1日或 2010年1月1日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首次採用者提供額外豁免	2010年1月1日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集團以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	2010年1月1日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列報—配股權的分類	2010年2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2010年7月1日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首次採用者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比較信息披露的部分豁免	2010年7月1日
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	關聯方披露	20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14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對設定受益資產的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其相互作用—最低資金要求的預付款	20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2013年1月1日

#### 47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會計年度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會計準則修訂、新會計準則和闡釋可能帶來的影響(續)

本集團正在評估以上修訂及新會計準則和闡釋於首次採用時的預期影響。至目前為止，修訂及新會計準則和闡釋的採用可能造成新的披露或修訂披露，但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營運表現和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48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認為本集團於2009年12月31日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中國電信集團。該公司並沒有編製公開發布的財務報表。

# 財務概要

(除每股數字外，以千元列示)

於 12 月 31 日

	2009 人民幣	2008 人民幣 (註 1&2)	2007 人民幣 (註 1&2)	2006 人民幣 (註 1&2)	2005 人民幣 (註 1&2)
<b>業績</b>					
電信基建服務收入	<b>19,289,579</b>	15,329,464	11,093,007	10,941,175	10,450,989
業務流程外判服務收入	<b>15,943,326</b>	13,743,789	9,695,630	6,787,975	5,752,371
應用、內容及其他服務收入	<b>4,266,545</b>	3,932,119	3,251,874	2,448,019	2,412,772
<b>經營收入</b>	<b>39,499,450</b>	33,005,372	24,040,511	20,177,169	18,616,132
折舊及攤銷	<b>(351,402)</b>	(336,629)	(307,149)	(328,393)	(306,074)
直接員工成本	<b>(7,073,351)</b>	(5,962,414)	(4,600,240)	(3,975,421)	(3,476,979)
購買物料及電信產品成本	<b>(12,364,499)</b>	(11,167,207)	(7,993,192)	(6,420,470)	(6,225,594)
分包成本	<b>(9,064,577)</b>	(6,970,705)	(4,580,668)	(3,583,645)	(2,784,981)
經營租賃支出及其他	<b>(4,273,684)</b>	(3,195,413)	(2,428,831)	(2,235,047)	(2,055,029)
<b>經營成本</b>	<b>(33,127,513)</b>	(27,632,368)	(19,910,080)	(16,542,976)	(14,848,657)
<b>毛利</b>	<b>6,371,937</b>	5,373,004	4,130,431	3,634,193	3,767,475
其他經營收入	<b>520,810</b>	524,353	465,396	321,775	203,302
銷售、一般及管理費用	<b>(4,691,507)</b>	(3,905,116)	(2,843,607)	(2,528,507)	(2,762,015)
其他經營費用	<b>(76,782)</b>	(70,749)	(39,336)	(37,009)	(33,793)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估減值	—	—	(388)	(135,629)	—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b>(88,435)</b>	(176,334)	(56,086)	(30,928)	(22,446)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虧損)	<b>1,571</b>	2,161	3,575	(14)	14,676
負商譽	—	—	—	4,039	159,499
<b>除稅前利潤</b>	<b>2,037,594</b>	1,747,319	1,659,985	1,227,920	1,326,698
所得稅	<b>(427,356)</b>	(403,675)	(462,930)	(375,904)	(349,292)
<b>本年利潤</b>	<b>1,610,238</b>	1,343,644	1,197,055	852,016	977,406
<b>歸屬於：</b>					
本公司股東/所有者	<b>1,598,589</b>	1,326,770	1,181,108	829,288	769,162
少數股東	<b>11,649</b>	16,874	15,947	22,728	208,244
<b>本年利潤</b>	<b>1,610,238</b>	1,343,644	1,197,055	852,016	977,406
<b>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 (人民幣元)</b>	<b>0.277</b>	0.233	0.217	0.204	0.194

## 財務概要

(除每股數字外，以千元列示)

於12月31日

	2009 人民幣	2008 人民幣 (註1)	2007 人民幣 (註1)	2006 人民幣 (註1)	2005 人民幣 (註1)
<b>財務狀況</b>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b>3,912,721</b>	3,642,735	3,381,792	3,007,364	3,330,2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b>1,950,723</b>	1,988,406	1,740,261	1,228,466	1,966,025
存貨	<b>1,659,626</b>	1,182,471	1,042,854	995,167	669,845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b>10,467,689</b>	9,330,772	6,826,220	5,949,868	5,209,012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b>3,140,398</b>	2,975,964	2,253,543	2,181,501	2,906,3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8,870,424</b>	8,538,142	6,769,323	8,262,305	5,033,287
受限制存款	<b>160,525</b>	178,312	251,129	—	—
<b>資產合計</b>	<b>30,162,106</b>	27,836,802	22,265,122	21,624,671	19,114,762
計息貸款	<b>1,268,280</b>	1,993,426	2,593,256	157,700	302,547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b>8,844,718</b>	7,746,786	4,837,946	4,278,768	3,158,142
預收工程款	<b>1,088,327</b>	808,197	520,725	680,048	1,067,701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b>5,553,079</b>	4,826,825	4,318,266	3,756,661	4,019,396
應付所得稅	<b>194,701</b>	186,525	200,213	224,426	495,685
非流動負債	<b>35,769</b>	31,453	12,601	31,473	12,000
<b>負債合計</b>	<b>16,984,874</b>	15,593,212	12,483,007	9,129,076	9,055,471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b>13,068,686</b>	12,086,861	9,704,685	12,348,886	9,378,818
少數股東權益	<b>108,546</b>	156,729	77,430	146,709	680,473
<b>權益合計</b>	<b>13,177,232</b>	12,243,590	9,782,115	12,495,595	10,059,291
<b>負債及權益合計</b>	<b>30,162,106</b>	27,836,802	22,265,122	21,624,671	19,114,762

註1：於2009年5月26日，本集團完成了中國電信集團目標公司的收購。由於本集團及目標公司同屬中國電信集團控制，此次收購目標公司在權益結合法相似的基準下，作為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反映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相應的，目標公司的資產和負債按歷史成本計算，而本公司於收購前的合併財務報表已因合併目標公司的經營成果和資產負債而重新編制。本集團2005、2006、2007、2008年財務概要已因目標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而重新編制。

註2：由於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2007年修訂），財務報表的列報，部分比較數字已經被調整以符合本年度的表述方法以及提供於2009年首次披露項目的比較數字。



# 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  
復興門南大街2號及乙5層  
郵編：100032

網址：[www.chinaccs.com.hk](http://www.chinaccs.com.hk)